

(審定本)

(26-01)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編印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 決算目次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一)	總說明.....	1-33
(二)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34-37
(三)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38-41
(四)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42-51
(五)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52-55
(六)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56-57
(七)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58-61
(八)	平衡表.....	62
(九)	資本資產表.....	63
(十)	長期負債表.....	64
(十一)	現金出納表.....	65-66
(十二)	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67-89
(十三)	資本資產變動表.....	90-91
(十四)	長期投資明細表.....	92
(十五)	長期負債變動表.....	94-95
(十六)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96-101
(十七)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102-109
(十八)	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	110-113
(十九)	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	114-117
(二十)	收入支出彙計表.....	118
(二十一)	歲入保留分析表.....	119
(二十二)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120
(二十三)	歲出保留分析表.....	122-127
(二十四)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128-133
(二十五)	人事費分析表.....	134-135
(二十六)	增購及汰換車輛明細表.....	136-137
(二十七)	補助、捐助及獎助經費彙計表.....	138-139
(二十八)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40-145
(二十九)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146-147
(三十)	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148-149
(三十一)	赴大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150-151
(三十二)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152-155

(三十三)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 明細表.....	156
(三十四)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157
(三十五)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158
(三十六)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159
(三十七)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60-163
(三十八)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164
(三十九)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 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65-196
(四十)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所提 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97
(四十一) 公共債務表.....	198
(四十二) 對各部門捐助成立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200-201
(四十三) 單身亡故榮民動產解繳國庫統計表.....	202-203

#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 (一) 本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入、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1. 本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歲入經常門預算數 10 億 444 萬 2,000 元，決算數 11 億 1,655 萬 4,602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111.16%，較預計增加 1 億 1,211 萬 2,602 元，主要係榮民遺款繳庫數較預計增加所致，各來源別子目執行結果分述如下：

(1) 沒入及沒收財物：預算數 200 萬元，決算數 122 萬 9,886 元，占預算數 61.49%，短收原因為沒入廠商押標金及保證金較預計減少。

(2) 賠償收入：預算數 700 萬元，決算數 267 萬 3,990 元，占預算數 38.20%，短收原因主要為年度內無公費培訓醫師提前離職賠償情形。

(3) 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1 億 3,814 萬 6,000 元，決算數 1 億 3,990 萬 6,420 元，占預算數 101.27%，超收原因主要為服務費收入較預計增加。

(4) 財產孳息：預算數 381 萬 8,000 元，決算數 574 萬 1,348 元，占預算數 150.38%，超收原因主要係租金收入較預計增加。

(5) 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118 萬元，決算數 175 萬 1,412 元，占預算數 148.42%，超收原因為變賣廢舊物品收入較預計增加。

(6) 雜項收入：預算數 8 億 5,229 萬 8,000 元，決算數 9 億 6,525 萬 1,546 元，占預算數 113.25%，超收原因係依法解繳 102 年以前亡故之無人繼承、已繼承贖餘榮民遺款較預計增加。

2. 本年度歲出預算執行情形：歲出經常門原預算數 1,242 億 2,412 萬 4,000 元，流用至資本門 184 萬 9,336 元及動支第二預備金 1 億 7,480 萬 9,000 元，預算數合計 1,243 億 9,708 萬 3,664 元，決算數 1,234 億 4,316 萬 9,803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99.23%；資本門原預算數 4 億 2,562 萬 3,000 元，由經常門流入 184 萬 9,336 元，預算數合計 4 億 2,747 萬 2,336 元，決算數 4 億 2,105 萬 8,110 元，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98.50%；以上歲出經資門併計預算數 1,248 億 2,455 萬 6,000 元，決算數 1,238 億 6,422 萬 7,913 元，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99.23%，賸餘數 9 億 6,032 萬 8,087 元，其中保留數 4,078 萬 8,707 元轉入 106 年度繼續執行，各業務工作計畫執行結果分述如下：

- (1)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預算數 10 億 2,503 萬 4,000 元，決算數 10 億 2,503 萬 4,000 元，占預算數 100.00%。
- (2)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原預算數 4,524 萬 1,000 元，決算數 4,520 萬 5,708 元，占預算數 99.92%。
- (3)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預算數 104 億 7,693 萬 2,000 元，決算數 104 億 6,967 萬 8,185 元，占預算數 99.93%。
- (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預算數 6 億 1,815 萬 4,000 元，決算數 6 億 0,517 萬 9,498 元，占預算數 97.90%。其中保留數 83 萬 6,022 元轉入 106 年度繼續支用。
- (5) 一般行政：預算數 36 億 3,654 萬 5,000 元，決算數 35 億 2,099 萬 5,888 元，占預算數 96.82%。其中保留數 681 萬 0,564 元轉入 106 年度繼續支用。
- (6) 榮民醫療照護：預算數 22 億 9,521 萬 2,000 元，決算數 22 億 8,455 萬 2,374 元，占預算數 99.54%。
- (7) 林區及農場永續經營：預算數 630 萬 1,000 元，決算數 630 萬 1,000 元，占預算數 100.00%。
- (8) 榮民安養及養護：原預算數 92 億 5,580 萬 3,000 元，動支第一預備金 1,900 萬元及第二預備金 1 億 7,480 萬 9,000 元，預算數合計 94 億 4,961 萬 2,000 元，決算數 94 億 3,876 萬 1,795 元，占預算數 99.89%，其中保留數 2,301 萬 1,016 元轉入 106 年度繼續支用。
- (9) 營建工程：預算數 2 億 9,718 萬 2,000 元，決算數 2 億 9,385 萬 4,481 元，占預算數 98.88%。其中保留數 1,013 萬 1,105 元，轉入 106 年度繼續支用。
- (10) 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數 1,284 萬 2,000 元，決算數 1,138 萬 3,773 元，占預算數 88.64%。

- (11)第一預備金：原預算數 1,900 萬元，全數動支完畢。
- (12)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預算數 969 億 5,182 萬 9,000 元，決算數 961 億 5,370 萬 9,727 元，占預算數 99.18%。
- (13)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預算數 967 萬 2,000 元，決算數 957 萬 1,484 元，占預算數 98.96%。

### 3. 以前年度歲入執行情形

- (1) 96 年度「其他收入」項下「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審計部修正 96 年度決算，增列收回以前年度溢領榮民生活費應收數 1,500 萬 2,574 元，由榮家及榮服處依規定程序辦理催收，截至 104 年度止已收回 422 萬 3,941 元、註銷 394 萬 0,631 元，尚餘 683 萬 8,002 元轉入本年度繼續辦理，執行結果計收回 27 萬 9,400 元，所餘 655 萬 8,602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
- (2) 102 年度「其他收入」項下「其他雜項收入」：審計部修正 102 年度決算，增列板橋榮家遭占用土地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收取土地補償金 549 萬 8,440 元，由該榮家依規定程序辦理催收，截至 104 年度止無收回款項，全數轉入本年度繼續辦理，執行結果計收回 245 萬 3,455 元，所餘 304 萬 4,985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
- (3) 103 年度「其他收入」項下「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審計部修正 103 年度決算，增列收回以前年度退除人員年終慰問金應收數 51 萬 6,104 元，由榮服處依規定程序辦理催收，截至 104 年度止已收回 11 萬 8,165 元，尚餘 39 萬 7,939 元，轉入本年度繼續辦理，執行結果本年度已收回 27 萬 9,131 元，所餘 11 萬 8,808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
- (4) 103 年度「其他收入」項下「其他雜項收入」：103 年度決算增列板橋榮家遭占用土地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收取土地補償金 216 萬 2,418 元，由該榮家依規定程序辦理催收，截至 104 年度止無收回款項，全數轉入本年度繼續辦理，執行結果計收回 142 萬 9,247 元，所餘 73 萬 3,171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

### 4.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款執行情形

- (1) 102 年度「營建工程」轉入數 4,943 萬 3,325 元，實現數 4,329 萬 3,310 元，

未執行數 614 萬 0,015 元，主要為板橋榮家 98-102 年家區環境總體營建中程計畫工程，已於 105 年 3 月完工啟用，未執行數註銷不予保留。

- (2) 103 年度「營建工程」轉入數 1,428 萬 1,021 元，實現數 1,428 萬 1,021 元，無賸餘數。
- (3) 104 年度轉入數 9,054 萬 4,756 元，實現數 6,117 萬 7,586 元，未執行數 2,936 萬 7,170 元，包括：
  - ①「一般行政」轉入數 544 萬 6,369 元，實現數 544 萬 6,169 元，註銷數 200 元。主要為本會榮光大樓防漏工程、職訓整合資訊管理系統、公文系統及 103 年考績晉級補發薪資差額等保留款，於年度內依約完成履驗及銓審核定，如數轉正列支。
  - ②「榮民安養及養護」轉入數 265 萬 5,931 元，實現數 116 萬 7,397 元，未執行數 148 萬 8,534 元。主要為板橋榮家被占土地清理作業委託律師服務費、規費 112 萬 1,034 元及臺南榮家修正中程計畫甄選技術服務廠商 36 萬 7,500 元，因年度內無法完成，保留轉入 106 年度繼續執行。
  - ③「營建工程」轉入數 8,244 萬 2,456 元，實現數 5,456 萬 4,020 元，註銷數 5 萬 0,436 元，未執行數 2,782 萬 8,000 元，主要為雲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工程國庫已撥之預付款，需保留轉入 106 年度，依工程進度繼續執行。

## (二) 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及長期負債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 1. 平衡表：

- (1) 專戶存款 38 億 2,105 萬 4,458 元，內容包括：遺款專戶 1 億 1,616 萬 5,662 元、經常費戶 9,728 萬 5,425 元、國庫存款戶 35 億 9,060 萬 9,921 元、土地銀行專戶 8 萬元、公自提離職儲金專戶 1,691 萬 3,450 元。
- (2) 應收帳款 1,131 萬 9,889 元，包括：審計部修正 96 年度決算增列溢領榮民生活費 655 萬 8,602 元；板橋榮家遭占用土地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收取之土地補償金 377 萬 8,895 元；審計部修正 103 年度決算，增列收回以前年度退除人員年終慰問金應收數 11 萬 8,808 元；本會自行列管 104 年度退除役官兵溢領

退休俸 86 萬 3,584 元。

- (3) 應收剔除經費 429 萬 9,620 元，主要係國防部李萬川貪瀆案應追繳款項，本年度繳庫數 1 萬 2,000 元。
- (4) 其他應收款 347 萬 0,395 元，包括：預付國防部國軍單身宿舍服務管理費及退休業務作業費 100 萬元；審修 96 年度決算待收回當年度溢領榮民生活費及禮品費 16 萬 2,910 元、審修 102 年度決算待收回當年度溢領退除給與 221 萬 8,677 元、審修 103 年度退除役官兵未符年終慰問金支領資格 8 萬 8,808 元。
- (5) 暫付款 1 萬 4,700 元，係新北市榮服處墊付非預算性質款項，尚待歸墊。
- (6) 預付款 2,782 萬 8,000 元，為雲林榮家家區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工程預付款 2,782 萬 8,000 元。
- (7) 存出保證金 2 萬 3,900 元，主要為本會及所屬機構銀行保管箱保證金。
- (8) 應付帳款 2,782 萬 8,000 元，係雲林榮家以前年度營建工程保留款。
- (9) 其他應付款 148 萬 8,534 元，係板橋榮家被占土地清理作業委託律師服務費、規費 112 萬 1,034 元及臺南榮家修正中程計畫甄選技術服務廠商 36 萬 7,500 元。
- (10) 存入保證金 1 億 4,933 萬 3,601 元，主要為尚在履約之保證金及保固金。
- (11) 應付代收款 3,781 萬 1,871 元，主要為所屬機構代收代辦會本部經費及代收捐助款項。
- (12) 應付保管款 36 億 3,392 萬 3,686 元，主要為榮民遺款、約僱人員離職儲金等款。

## 2. 資本資產表：

- (1) 其他長期投資 916 億 0,700 萬 6,613 元，包括投資本會退除役官兵安置作業基金 301 億 4,558 萬 8,152 元及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614 億 6,141 萬 8,461 元。
- (2) 土地 192 億 6,889 萬 9,778 元，包括公務單位 73 億 6,435 萬 9,641 元及代管安置、醫療基金 119 億 0,454 萬 0,137 元。
- (3) 土地改良物 8,365 萬 5,733 元，較上年度減少 1 億 7,394 萬 6,885 元，主要係本年度起攤提折舊所致。

- (4) 房屋建築及設備 95 億 9,750 萬 6,373 元，較上年度減少 37 億 5,715 萬 6,821 元，主要係本年度起攤提折舊所致。
- (5) 機械及設備 3 億 7,110 萬 9,194 元，較上年度減少 9 億 5,993 萬 6,763 元，主要係本年度起攤提折舊所致。
- (6) 交通及運輸設備 8,440 萬 0,054 元，較上年度減少 2 億 1,792 萬 3,916 元，主要係本年度起攤提折舊所致。
- (7) 雜項設備 1 億 5,539 萬 2,100 元，較上年度減少 6 億 1,598 萬 3,027 元，主要係本年度起攤提折舊所致。
- (8)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6,139 萬 4,650 元，較上年度增加 3,144 萬 8,999 元，主要係增列雲林縣政府評定雲林榮家部份家區為文化資產所致。
- (9) 建構中固定資產 3 億 1,965 萬 0,834 元，較上年度增加 2 億 9,221 萬 2,488 元，主要為所屬板橋及雲林榮家家區工程尚在建構中所致。
- (10) 無形資產 3,265 萬 9,901 元，較上年度增加 747 萬 0,909 元，主要為電腦軟體增加所致。

### 3. 長期負債（無）。

##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 (一) 平衡表及資本資產表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差異達 20%以上說明

1. 應收帳款 1,131 萬 9,889 元，較上年度減少 357 萬 6,910 元，包括：① 審計部修正 96 年度決算增列溢領榮民生活費 1,500 萬 2,574 元，截至本年度已繳庫 450 萬 3,341 元，註銷 394 萬 0,631 元，所餘 655 萬 8,602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
- ② 板橋榮家遭占用土地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收取之土地補償金，102、103 及 105 年度列帳應收數共計 766 萬 1,597 元，截至本年度已收取繳庫 388 萬 2,702 元，所餘 377 萬 8,895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
- ③ 審計部修正 103 年度決算，增列收回以前年度退除人員年終慰問金應收數 51 萬 6,104 元，截至本年度已收取繳庫 39 萬 7,296 元，所餘 11 萬 8,808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
- ④ 本會自行列管 104 年度退除役官兵溢領退休俸 121 萬 3,726 元，本年度收回 35 萬 0,142 元，所餘 86 萬 3,584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

2. 其他應收款 347 萬 0,395 元，較上年度減少 239 萬 2,283 元，主要係審修 96 年度決算待收回當年度溢領榮民生活費及禮品費 137 萬 1,520 元，截至本年度已繳庫 80 萬 2,410 元，註銷 40 萬 6,200 元，所餘 16 萬 2,910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審修 102 年度決算待收回當年度溢領退除給與 1,860 萬 3,448，截至本年度已繳庫 1,576 萬 8,893 元，註銷 61 萬 5,878 元，所餘 221 萬 8,677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審修 103 年度退除役兵未符年終慰問金支領資格計 43 萬 7,534 元，截至本年度已繳庫 34 萬 8,726 元，所餘 8 萬 8,808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催繳；105 年度增列國防部國軍單身宿舍服務、管理費及退休業務作業費賸餘 100 萬元，尚待收回繳庫。
3. 暫付款 1 萬 4,700 元，較上年度增加 1 萬 4,700 元，主要係新北市榮服處墊付非預算性質款項，尚待歸墊。
4. 預付款 2,782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減少 4,428 萬 7,860 元，主要係雲林榮家工程預付款 7,200 萬元於本年度轉列實支所致。
5. 存出保證金 2 萬 3,900 元，較上年度增加 1 萬 2,800 元，主要係銀行保管箱保證金增加所致。
6. 應付帳款 2,782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減少 7,743 萬 8,317 元，主要係以前年度營建工程應付保留款於本年度轉列實支。
7. 其他應付款 148 萬 8,534 元，較上年度減少 4,750 萬 4,251 元，主要係以前年度營建工程保留於本年度轉列實支。
8. 存入保證金 1 億 4,933 萬 3,601 元，較上年度減少 4,111 萬 9,727 元，主要係履約保證金及保固保證金等到期返還。
9. 資本資產表「長期投資」916 億 0,700 萬 6,613 元。包括本會原投資退除役官兵安置作業基金 142 億 9,693 萬 7,752 元及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454 億 7,046 萬 8,141 元。本年度配合基金淨值變動，評價調整增加退除役官兵安置作業基金 158 億 4,865 萬 0,400 元及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159 億 9,095 萬 0,320 元，調整後合計金額如列數。
10. 資本資產表「土地」192 億 6,889 萬 9,778 元，較上年度增加 47 億 7,434 萬 5,026

元，主要係本年度土地公告現值調整所致。

(二) 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說明

1. 未來 30 年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之舊制（84 年 7 月 1 日公務人員、85 年 2 月 1 日教職人員、86 年 1 月 1 日軍職人員陸續施行退休撫卹新制）退休給付，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法第 29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30 條、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第 21 條之 1、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第 43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34 條等規定，軍公教人員在退休新制實施前任職年資應領之退休金，依退休新制實施前適用之退休相關法規原規定標準，由本會編列預算支給。

2. 未來 30 年需由政府編列預算支應之舊制退伍軍人退休金部分：

依據本會 106 年 2 月精算報告，以 104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軍職退伍人員平均死亡年齡 87 歲（配偶 89 歲），並以當期退伍人員支領一次退休金與月退休金之比率分別為 1%、99% 及俸額調增率每 6 年調增 3%，折現率 1.84% 等為基礎，精算未來 30 年（105 年至 134 年）中央政府應負擔之支出為 1 兆 5,106 億餘元，扣除 105 年度已支付數 956 億餘元後，未來應負擔約 1 兆 4,150 億餘元。

各級政府預估潛藏負債增減情形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目	105 年度總決算			104 年度總決算			本年度與上年 度比較	主要增減原因
	小計	中央 政府	地方 政府	小計	中央 政府	地方 政府		
舊制（86 年 1 月 1 日以前）退伍軍人退休金未來應負擔數	14,150 (註 1)	14,150		14,608 (註 2)	14,608		-458	詳精算報告

註 1：105 年預估負擔 1,510,642,180,434 元，減 105 已付數 95,620,060,581 元，未來負擔 1,415,022,119,853 元。

註 2：104 年預估負擔 1,554,585,013,819 元，減 104 已付數 93,778,452,911 元，未來負擔 1,460,806,560,908 元。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本會遵照行政院核定 105 年度施政方針及施政計畫，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推動退除役官兵就學、就業、就醫、就養及服務照顧等工作，謹將

105 年度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事項概述如下：

1. 提升退除役官兵人力素質，強化職技專業訓練，促進多元就業機會
  - (1) 就學：辦理榮民考選及推甄入學 124 人，提供就學獎(補)助 3,530 人次、7,805 萬餘元，大專校院推廣教育學分班補助 1,190 人次、952 萬餘元。
  - (2) 就業：辦理分區徵才活動 125 場次，創業輔導活動 45 場次；與 68 家優質企業廠商分別簽訂合作備忘錄，獎勵進用志願役退除役軍人成效優良 55 家企業。年度計推介榮民(眷)5,531 人次重返職場。
  - (3) 職訓：職訓中心舉辦退除役官兵就業及證照導向自辦及委外訓練，合計 115 個班次召訓 3,435 人次；各縣市榮民服務處委託大專校院或民間訓練機構辦理榮民(眷)進修訓練合計 135 班次，召訓 4,087 人次。共計 250 個班次，召訓 7,522 人次。
2. 建構完善長照服務網絡，提供弱勢退除役官兵適切服務，實現社會公平正義理念
  - (1) 3 所榮總成立高齡醫學中心，設置高齡醫學病房 96 床，提供住院 2 萬 8,672 人日整合照護。各級榮民醫院開設高齡醫學整合門診，服務 6 萬 2,854 人次。臺北榮總桃園分院等 10 所分院，以跨專業團隊開設急性後期病床 190 床，提供住院服務 3 萬 7,390 人日。
  - (2) 3 所榮總、12 所分院與新竹等 8 所分院護理之家皆通過衛福部健康署高齡友善機構認證，105 年高雄榮總榮獲高齡友善機構認證典範獎。
  - (3) 推動「佳里榮家失智照護教研專區計畫」，建構整合平臺，開設床位數 108 床，服務 31,614 人日，提供非藥物治療等整合性照護，協助解決住民多重用藥、預防失能、提升營養等相關問題，提供物理及職能治療服務計 1,940 人次。
  - (4) 為照顧弱勢榮民，辦理補助醫療輔具 11,427 人次、鑲牙補助 1,797 人次、老花眼鏡 18,180 人次、義眼 18 只、助聽器 6,574 個，以提升榮民生活品質。
  - (5) 配合長期照顧服務法，進行各榮總分院公務預算病床轉型護理之家，並納入分年辦理；另各級榮院醫事人員完成長照人員三階段課程培訓，分別為 Level-I：1,117 人、Level-II：843 人、Level-III：169 人，共計 2,129 人次，強化專業服務量能，提升服務品質。

- (6) 為提供長者有尊嚴的善終服務，增加安寧緩和照護服務之供給面、減少無效醫療，各級榮院提供安寧共同照護服務 10,359 人次、安寧居家服務 6,357 人次、安寧病房服務 1,960 人次。各榮總分院公務預算床住院榮民簽署「預立安寧緩和醫療暨維生醫療抉擇意願書」計有 751 人。
3. 廣續更新安養機構設施，營造高齡友善健康環境，達成區域資源共享目標
- (1) 本會修正「資源共享實施計畫」報行政院核定，運用機構部分資源開辦日間照顧及臨托服務，依地方需求及榮家占床情形務實推動。105 年度日間照顧 3,476 人次，臨托服務 1,518 人次。
- (2) 「安養機構功能調整暨資源共享中程計畫」(98-102 年)，完成第五次修正計畫，板橋榮家業於 105 年 3 月 16 日完工啟用安養養護榮舍 800 床，並持續辦理 103-106 年臺南及雲林榮家中程計畫，以提升長期照護功能。
- (3) 各榮家與地方政府簽訂緊急支援協定，提供床位 339 床，105 年 7 月尼伯特颱風，岡山榮家及馬蘭榮家共安置受災民眾 23 人次、9 月莫蘭蒂颱風，岡山榮家、屏東榮家、花蓮榮家及馬蘭榮家共安置受災民眾 36 人次、9 月馬勒卡颱風馬蘭榮家安置受災民眾 2 人次、9 月梅姬颱風佳里榮家、岡山榮家及馬蘭榮家共安置受災民眾 33 人次。
4. 運用各界社福資源，建立完善安全網絡，解決榮民眷問題，提升服務照顧效能
- (1) 為深入瞭解榮民（眷）心聲，協助解決問題，舉辦「榮民代表懇談會」19 場次及「服務區座談會」397 場次，計榮民（眷）9,805 人參加；「外籍配偶生活輔導及幸福家庭表揚」22 場次，計 1,400 人次參加；設置 104 所服務站（臺），服務榮民（眷）12 萬 8,544 人次；另編組榮欣志工 114 隊計 3,405 人，提供居家關懷及訪視服務照顧 79 萬 4,713 人次。
- (2) 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政策，補助清寒榮民之就學子女假日午餐 1,570 人次、614 萬餘元；核發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6,356 人、423 萬 8,000 元；辦理特殊事故、三節（含八二三、六一九參戰義務役官兵慰問）、遺孤慰問及急難救助、喪葬慰問 11 萬 5 千餘人次、4 億 0,542 萬餘元；訪視榮民及遺眷 152 萬 0,587 人次；認養榮民遺孤 671 人，捐助金額 2,215 萬餘元。

(3) 為維護單身亡故榮民尊嚴，提升善後服務品質，辦理殯葬事務 1,515 件，以彰顯榮民功勳，慰祭忠靈；單身亡故榮民遺產逾 3 年無人繼承及繼承賸餘解繳國庫計 9 億 1,683 萬餘元；9 月派員赴大陸地區訪視高額遺產繼承案件繼承人共 5 案 9 人次。

#### 5. 精實退除給付，增進服務效能

(1) 105 年 1 月、7 月順利完成退休及贍養官兵定期退休俸金發放，合計發放人數 40 萬 8,551 人，金額 609 億 3,249 萬 9,210 元，妥善照顧國軍退休及贍養官兵退休後生活，滿足退休給與需求。

(2) 年度內實施退休及贍養官兵退休俸金直撥入帳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回收有效問卷份數 2,603 份，滿意問卷份數 2,473 份，滿意程度達 95%。

#### 6. 整合榮民醫療資源，提升經營績效與醫護品質，完善健康照護體系

(1) 積極推動健康促進醫院，各級榮院均已通過健康促進醫院認證，其中臺中榮總榮獲 105 年健康促進醫院典範獎，精進醫療照護服務品質。各級榮院提供社區醫療及居家護理等服務，辦理健康講座 18 萬 5,760 人次、預防保健 20 萬 3,706 人次、健康諮詢 25 萬 6,704 人次、居家訪視服務 4 萬 3,510 人次，山地、離島及偏遠地區巡迴醫療、義診服務 23 萬 4,315 人次。

(2) 105 年度所屬醫療機構參與「醫院評鑑及教學醫院評鑑」，臺北榮民總醫院為醫學中心優等及教學醫院合格、臺北榮總桃園分院為區域醫院優等及教學醫院合格、臺北榮總新竹分院為地區醫院優等、臺北榮總鳳林分院為地區醫院合格、臺中榮總嘉義分院為教學醫院合格、臺中榮總埔里分院為地區醫院優等。

(3) 105 年度「榮民醫療作業基金統籌款補助科經營醫師獎勵計畫」，補助各榮總分院醫師員額共計 60 名，有效整合榮民總醫院與轄區分院醫師人力。

(4) 臺北、臺中及高雄榮總已完成研究計畫共計 1,058 案(臺北榮總 528 案、臺中榮總 317 案、高雄榮總 213 案)，各榮總醫學研究成果上傳 GRB 系統成果共計 687 件，發表於國際醫學期刊論文 SCI/SSCI 共計 1,172 篇。

(5)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暨其施行細則規定，每月平均補助無職業榮民暨遺眷家戶代表健保費用計 36 萬餘人，金額共計 54 億 4,394 萬 1,000 元，及無職業榮

民之無職業眷屬計 17 萬餘人，金額共計 17 億 9,328 萬 5,421 元，以及無職榮民健保部分負擔，落實政府基於崇功報勳照顧榮民(眷)，使其獲得妥善之醫療服務。

#### 7. 強化事業管理，提升營運績效

- (1) 律定所屬農場進用榮民(眷)員工比例，以落實本會照顧榮民之宗旨。修正「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農場辦理委託經營管理作業規定」部分條文，精進土地管理作業，使國有土地有效運用；另配合農委會相關政策，同步於政府採購網及農地銀行網站揭露資訊，增加媒合土地農用的機會。
- (2) 辦理「105 年度會屬遊憩區人員研習」，聘邀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臺糖江南渡假村及星級飯店主管人員授課講習，並參訪觀摩同業實際作法，分享成功經驗及經營策略，研習人次計 40 人。本會所屬遊憩區 105 年全年遊客人次總計 254 萬餘人，較前年度同期衰退 4.29%，主要因為年初受強烈寒流影響及旺季期間受連續颱風來襲，影響遊客出遊意願，且清境、棲蘭及明池等遊憩區客房整修所致；另據顧客滿意度調查結果，105 年全年平均達 88.05 分，所屬遊憩區整體服務品質尚獲遊客肯定。
- (3) 各投資事業營運督導採取目標管理方式，由公司董事會訂定年度營運目標，本會定期檢討及由會派董事於董事會督導經營績效。另為精進會薦高階經理人專業知能，已加強辦理各項研習課程，諸如：辦理中高階主管企業管理暨董監事講習班、天然氣營運管理專班等。

####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一、退除役官兵就學獎助	一、甄選榮民就讀大學學士班及技術校院二年制、四年制技術系，協洽教育部並委託大學校院組成招生委員會，辦理大學及技術校院二年制、四年制技術系甄試，就讀有利產業發展科系。 二、推薦榮民就讀大學	一、甄選退除役官兵就讀二技、四技/大學案，甄選就讀大學校院二年制技術系，計報名 36 人，到考 34 人，錄取 34 人，錄取率 94.44%；甄選就讀大學及四年制技術系，計報名 49 人，到考 49 人，錄取 48 人，錄取率 97.96%。 二、洽請技術學院附設進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輔導榮民就業、訓練	<p>二、榮民職業技術訓練</p> <p>一、榮民職業介紹計畫</p>	<p>校院二年制在職班，洽請技術學院附設進修學院提供二年制就學名額，培育產業發展人才。</p> <p>三、推薦榮民就讀專科校院二年制在職班，洽請專科進修學校提供就學名額。</p> <p>四、提供就學榮民獎助學金 1,562 人次。</p> <p>五、辦理就學輔導滿意度調查，以瞭解榮民對本會就學服務滿意程度。</p> <p>訓練機構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3 條及組織規程辦理榮民職業技術訓練，由訓練機構之輔助單位提供相關支援服務，以協助業務單位完成訓練目標。</p> <p>一、推展榮民就業服務</p> <p>(一) 推介榮民(眷)至民營企業就業 5,000 人次。</p> <p>(二) 結合地區服務體系，開展就業服務工作網絡，辦</p>	<p>修學院提供二年制就學名額，辦理免試推薦具專科學資退除役官兵就讀二技在職班，計報名 21 人、錄取 21 人，錄取率 100%。</p> <p>三、洽請專科進修學校提供就學名額，辦理推薦具高中(職)學資退除役官兵就讀專科進修學校，計報名 21 人、錄取 21 人，錄取率 100%。</p> <p>四、核發退除役官兵就學獎(補)助 1,585 人次。</p> <p>五、隨機抽樣 1,100 人寄發問卷函，回收 411 件，回收率 37.37%，11 月 30 日完成就學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統計作業，統計結果：對本會「就學服務整體滿意度」，認為很滿意及滿意合計 94.89%。</p> <p>依「中央行政機關組織基準法」第 23 條第 2 款，辦理秘書、總務、人事、主計、研考、資訊、法制、政風、公關等支援服務事項。</p> <p>一、推展就業服務辦理情形：</p> <p>(一) 本年度輔導就業合計 5,974 人次(會內就業 443 人次，外介就業 5,531 人次)。</p> <p>(二) 運用地區榮服處聯絡體系，瞭解及關懷榮民(眷)就業狀況，拓展</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理就業服務績優服務區獎勵。</p> <p>(三) 拜會地區企業廠商，增加榮民(眷)就業機會，並協洽簽署「促進退除役官兵就業合作備忘錄」，以開拓就業管道。</p> <p>(四) 設置就業諮詢服務專線，聯繫求才、求職等服務。</p> <p>(五) 購置就業相關書籍、期刊及印製就業學就業宣導摺頁，提供求職榮民榮眷參閱。</p> <p>(六) 舉辦年終工作檢討會，策進就業服務工作。</p> <p>(七) 辦理「協助榮民就業成效優良企業表揚」活動。</p>	<p>當地企業人力需求，協助媒合就業，並辦理就業服務工作評比，每半年辦理績優人員獎勵乙次，本年度計核辦獎勵 75 人次。</p> <p>(三) 拜訪優質企業及工商團體、就業服務機構 1,638 家，宣導榮民(眷)優勢特質，爭取進用機會。並與其中 68 家優質企業廠商簽訂促進退除役官兵就業合作備忘錄，促進團體就業。</p> <p>(四) 設置就業諮詢服務專線 1 線，辦理聯繫求才、求職等服務。</p> <p>(五) 各榮服處辦理榮民座談會活動等時機，致送與會者就業勵志圖書及宣導摺頁，以表達本會關懷之意。</p> <p>(六) 為加強政策溝通，檢討年度工作成效，並策進未來努力方向，於 12 月 20 日舉辦就業學、職訓、就業服務工作研討會 1 場次，本會劉副主任委員親臨致詞，各縣市榮服處處長、總幹事、業管組長及就業承辦人、職訓中心副主任、輔導組及教務組組長、本會業管同仁等合計 90 人參加。</p> <p>(七) 依據「民營事業機構團體及私立學校進用志願役退除役軍人獎</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榮民職業訓練計畫	<p>(八) 辦理「民營企業廠商代表聯誼座談會」。</p> <p>(九) 增置就業促進員 29人。</p> <p>二、轉業榮民代表聯誼座談：邀請成功就業榮民或企業人士擔任講座，舉辦轉業榮民代表聯誼座談19場次、1,240人次，以瞭解及關懷轉業榮民（眷）在職場之工作情況。</p> <p>一、職訓中心自辦訓練：職訓中心結合就業市場需求，運用既有教學場地設施辦理榮民（眷）職技訓練1,618人次，協助取得就業所需專業技能、順利進</p>	<p>勵辦法」獎勵進用退伍軍人成效優良企業，本年度計有 117家機構申請，經區分五個級距評選結果，55家核發獎勵金。並於 105 年 10 月 28 日榮民節大會頒發獎座公開表揚其中各級距績效較優機構 16 家。</p> <p>(八)為宣導本會就業輔導政策，依地區產業特性，加強與公、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及民營企業保持聯繫互動，多方邀請地方行政首長、勞動部就服機構代表、不同產業別之企業廠商代表，舉辦座談會 20 場次，企業代表 1,378 人參加。</p> <p>(九)增置 29 位就業服務員，支援各縣市榮服處及訓練中心就業站人力。</p> <p>二、為加強轉業榮民之聯繫，進行追蹤輔導，辦理「就學、就業及職訓榮民座談」計 19 場次、共計 1,323 人參加。</p> <p>一、職訓中心運用自有訓練教學場地辦理就業及證照導向「職業技術訓練」計 61 個班次，召訓 1,687 人次，達年度計畫開辦 60 班次及訓額 1,618 人次。各項訓練成效如次：</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入職場工作。</p> <p>二、職訓中心委外訓練：職訓中心因應不同縣市榮民(眷)職前養成訓練或轉業訓練需求，委託專業訓練機構辦理職技訓練1,820人次。</p> <p>三、各榮服處委外訓練：各縣市榮民服務處依據在地產業特性及榮民(眷)需求調查，規劃辦理委外進修訓練專班3,840人次，以提升人力素質、強化職場競爭力。</p> <p>四、榮民進修補助：補助榮民參加大專校院進修950人次、國家考試進修170人次、促進就業目標榮民就學補助及獎勵1,035人次，合計2,155人次，提升人力素質。</p> <p>五、轉業榮民職前講習：邀請就業服務相關專業人士擔任講</p>	<p>(一)日間養成訓練辦理 35 個班次，召訓 976 人次。</p> <p>(二)夜間進修訓練辦理 6 個班次，召訓 120 人次。</p> <p>(三)短期訓練辦理 20 個班次，召訓 591 人次。</p> <p>二、職訓中心委託專業機構辦理短期專案訓練，合計 54 個班次，召訓 1,748 人次。</p> <p>三、各縣市榮民服務處委託大專校院或民間訓練機構辦理榮民(眷)進修訓練合計 135 班次，召訓 4,087 人次。</p> <p>四、核發「退除役官兵參加大專校院推廣教育及學分班進修補助」1,190 人次；核發「退除役官兵參加國家考試進修補助」247 人次；核發就學獎(補助) 1,945 人次。合計 3,382 人次。</p> <p>五、辦理「轉業榮民職前講習」總計 13,533 人次；</p>	<p>職訓中心委外訓練105年開訓不如預期之班隊，將自106年起停止辦理。另召開區域整合協調會，以統合各地區職訓招募及訓能，減少與鄰近榮服處開辦類似班隊影響招訓員額。</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座，及邀請企業廠商辦理現場就業媒合，以輔導榮民（眷）就業，並辦理榮民創業輔導活動等，年度預定辦理9,996人次。</p> <p>六、產訓合作：依據「推動與事業單位辦理產訓合作計畫」，針對事業單位用人計畫訂定招募條件、規劃訓練課程，並共同招生培訓360人次，合格學員由合作事業單位僱用，落實訓用合一，促進榮民（眷）就業。</p> <p>七、職業訓練補助：依據「輔導退除役官兵參加職業訓練補助作業要點」，補助榮民參加本會以外</p>	<p>(一)為促使退除役官兵建立正確職業觀念、個人生涯發展理念與瞭解就業市場趨勢，辦理「就業媒合活動」125場次，共計11,990人次、廠商4,137家次於現場徵才。</p> <p>(二)辦理業種營運主題課程44場次，1,516人參加；創業進階訓練1場次，27人參加，合計45場次，1,543人參加。</p> <p>六、職訓中心及各縣市榮服處辦理結合委外訓練辦理產訓合作班合計31個班次，召訓127人次。未達年度計畫150人次。</p> <p>七、各縣市榮民服務處辦理會外職訓補助核發103人次，未達年度計畫500人次。</p>	<p>依據政府當前施政重點及產業發展，尋找優良且具前瞻性企業洽談合作，共同規劃訓練；並落實學員參訓需求調查及職涯諮商，引導學員參訓，訓後直接就業。持續要求所屬機構於辦理委外訓練前，先期掌握企業用人職缺，並主動協助參訓學員就業媒合，訓後由企業進用，以提升產訓合作效益。</p> <p>105年雖已檢討由61個班隊擴大為105個職類302個班隊；惟申請參</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榮民醫療照護	一、對榮民及特定醫療體系之補助	<p>之公、民營訓練機關（構）職業訓練課程 500 人次，以強化退除役官兵就業技能，提升競爭能力。</p>		<p>訓人數 139 人，實際申請補助 103 人，成效不如預期，未來將規劃以補助總額 8 萬元為管制，不受申請次數限制，並修正辦法以使退除役官兵運用更具彈性，提高轉業及就業職訓需求。</p> <p>每季公告未來將開訓之補助班隊，提供更實際便捷的訊息，引導退除役官兵運用，提升成效。</p>
		<p>八、創業貸款利息補助：依據「國軍退除役官兵創業貸款利息補貼實施計畫」，對創業榮民，針對其貸款利息給予補貼 250 人次，以減輕創業負擔，協助創業圓夢。</p>	<p>八、對已成功申貸政府創業貸款之退除役官兵，提供創業貸款補貼預計 17 人次，協助順利創業成功。</p>	<p>因為部分政府創業貸款有前三年免息優惠，造成退除役官兵申請「創業貸款利息補貼」產生延遲效應，預期明(106)年度申請人數將增長。</p>
		<p>一、補助各榮總分院執行公共衛生政策及開設榮民養護公務預算病床。</p>	<p>一、補助各榮總分院執行公共衛生政策及開設榮民養護公務病床，入住公務病床之榮民係身體或心智功能部分或全部喪失，致其日常生活需他人協助者，多屬單身、無家屬、經濟弱勢者，無</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90 年度起自銓敘部移由本會編列預算辦理所屬醫療機構退休公務人員退撫新制實施前任職年資退休撫卹金。</p> <p>三、補助各榮總分院收容被棄養一般民眾及榮民（遺）眷精神病患所需伙食經費；補助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寄醫榮民醫療照護相關費用。</p>	<p>力負擔長期照護費用，住院期間須有照顧服務員提供日常生活協助及照顧服務。105 年依行政院核定公務床每床每月平均成本 24,527 元，及依實際住院人日數實計算補助養護作業經費。年度預算 567,670 千元全數執行完畢。</p> <p>二、90 年度起配合銓敘部移由本會編列預算辦理之所屬醫療機構公務人員保險補助、早期退休公務人員照護金、退休人員退撫新制實施前任職年資退休撫卹金 10 億 5,229 萬 4,000 元，全數執行完畢。</p> <p>三、各榮總分院收容被棄養一般民眾及榮民（遺）眷多為精神病症；家人無經濟收入、無法照顧子女、家庭需社會支持案件，是類補助對精神病患所需伙食經費 356 萬 1,612 元；目前多位漢生病榮民患者，為感染漢生病長期寄住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多有肢體障礙情形，日常生活無法自理，需長期看護，協處補助寄醫榮民醫療照護費用計 240 萬 2,294 元。</p> <p>四、對榮民及特定醫療體系之補助，執行率 99.97%。</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二、長期照顧與身心障礙醫療復健服務</p> <p>三、各級榮民醫院營運督導管理</p>	<p>一、為提升失能、失智與身心障礙榮民之生活品質與活動自主性，提供所需各項醫療輔具、助聽器、義眼、老花眼鏡、缺牙膺復等項目。</p> <p>二、推動辦理長期照護業務，購置需長期照顧失能、精神障礙、失智榮民所需藥品、衛材、紙尿布（褲）、病房防護設施、被服等設備物品，並補助聘用照顧服務員以提供有長期療養需求之失能、失智榮民生活照顧。</p> <p>督導及考核各級榮民醫院加強醫院營運管理，強化醫療服務品質，提升醫院服務水準。</p>	<p>一、給予身心障礙榮民適當治療，提供醫療復健，身障榮民配製醫療輔具、拐杖、輪椅等1萬1,427具、義眼18只、助聽器6,574個，榮民老花眼鏡配製1萬8,180付、缺牙膺復1,797人。</p> <p>二、完成充實病房設施，僱用照顧服務員照顧癱瘓榮民，補助各級榮院公務床照顧失能失智榮民所需藥品、衛材、紙尿布(褲)等每月平均2,300餘人。另依「護理機構設置標準」規定，以每人照顧5名失能、失智榮民之比例，僱用勞力外包照顧服務員，加強對失能、失智榮民醫療照顧，維護榮民照護品質。</p> <p>三、長期照顧與身心障礙醫療復健服務，執行率99.95%。</p> <p>一、定期對所屬醫療機構實施年度評核及評比，以督促醫院提升服務水準。</p> <p>二、所屬醫療機構年度參與「醫院評鑑及教學醫院評鑑」結果，臺北榮民總醫院為醫學中心優等及教學醫院合格、臺北榮總桃園分院為區域醫院優等及教學醫院合格、臺北榮總新竹分院為地區醫院優等、臺北榮總鳳林分院為地區醫</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四、社區醫療服務及居家護理作業</p> <p>五、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p>	<p>各級榮院辦理社區榮民眷健康照顧服務、偏遠地區巡迴醫療義診、進行榮家住民健康管理、提供民眾社區醫療照護、預防保健、健康促進等服務。</p> <p>辦理醫事人員在職教育訓練，委託國防醫學院代訓醫學系及護理系公費生，預作醫師訓練培育，以服務病患。</p>	<p>院合格、臺中榮總嘉義分院為教學醫院合格、臺中榮總埔里分院為地區醫院優等。</p> <p>三、輔導各級榮院積極參與行政院「政府服務品質獎」，精進醫療品質、型塑優質服務，提升醫院服務水準，臺中榮民總醫院榮獲服務規劃機關、臺中榮總嘉義分院榮獲第一線服務機關。</p> <p>四、辦理醫師節、護師節活動，表揚績優醫師、護理師，樹立醫護人員楷模。</p> <p>五、各級榮民醫院營運督導管理，執行率96.29%。</p> <p>各級榮院提供社區醫療及居家護理等服務，辦理健康講座18萬5,760人次、預防保健20萬3,706人次、健康諮詢25萬6,704人次、居家訪視服務4萬3,510人次，山地、離島及偏遠地區巡迴醫療、義診服務23萬4,315人次。</p> <p>一、委託國防醫學院代訓醫學系公費生76人及護理系公費生3人。</p> <p>二、完成各級榮院醫事人員在職訓練，共辦理206場次，訓練10,828人次。</p> <p>三、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已全數執行完畢，預算執行率1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六、高齡醫學發展與照護	因應人口老化發展高齡醫學，辦理高齡醫學健康照護人力訓練、榮家住民健康管理、高齡醫學整合照護等高齡醫學發展與照護計畫，以提升榮民及社區老人醫療照護品質。	<p>一、3所榮總成立高齡醫學中心，設置高齡醫學病房96床，提供住院2萬8,672人日整合照護。</p> <p>二、各級榮民醫院開設高齡醫學整合門診，服務6萬3,134人次。</p> <p>三、臺北榮總桃園分院等10所分院，以跨專業團隊開設急性後期病床190床，提供住院服務3萬7,390人日。</p> <p>四、3所榮總、12所分院與新竹等8所分院護理之家皆通過衛福部健康署高齡友善機構認證，102年、105年高雄榮總及103年臺北榮總榮獲高齡友善機構認證典範獎。</p> <p>五、推動「佳里榮家失智照護教研專區計畫」，建構整合平臺，開設床位數108床，服務31,614人日，提供非藥物治療等整合性照護，協助解決住民多重用藥、預防失能、提升營養等相關問題，提供物理及職能治療服務計1,940人次，執行率100%。</p>	
	七、安寧緩和醫療與推廣	辦理本會安寧緩和醫療推展及專業人員訓練，補助各級榮院推動安寧共同照護、居家照護等服務，保障榮民善終權利。	<p>一、3所榮總、12所分院均已全數開辦安寧特別門診、建立院內安寧會診機制、提供安寧共同照護及居家照護業務。除3所榮總外已有桃園、新竹、嘉義、埔里分院開辦安寧病房。</p> <p>二、各級榮院提供安寧共</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四、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八、公務病床轉型護理之家	各榮總分院公務病床轉型護理之家，符合長照機構設置標準，提供貧困無依需長期照護之就養榮民，優質舒適之醫療照護環境。	同照護服務10,359人次、安寧居家服務6,357人次、安寧病房服務1,960人次。各榮總分院公務預算床住院榮民簽署「預立安寧緩和醫療暨維生醫療抉擇意願書」計有751人。	
	一、榮民健康保險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27條第6款規定，補助6類1目被保險人全額健保費（每人每月健保費1,249元）。	為協助各榮總分院辦理改善公務床符合「護理機構設置標準」，規劃每床補助10萬元所需設施設備經費。105年已完成桃園分院41床、新竹分院60床、嘉義分院52床、蘇澳分院66床及玉里分院132床，共計351床公務床轉型護理之家之設施設備改善。	
	二、榮眷健康保險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27條第6項規定，補助6類1目被保險人眷屬健保費70%（每人每月健保費874元）。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27條第1項第6款補助第6類第1目被保險人全額保費（補助每人每月健保費1,249元），本年度每月平均補助無職業榮民暨遺眷家戶代表計36萬餘人，金額共計54億4,394萬1,000元。	
	三、榮民健保部分負擔醫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3條、47條暨其施行細則第63條第2項規定編列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第27條第1項第6款補助第6類第1目被保險人眷屬健保費70%（補助每人每月健保費874元），本年度每月平均補助無職業榮民之無職業眷屬人數計17萬餘人，金額共計17億9,328萬5,421元。	
			依全民健康保險法施行細則第63條第2項規定，補助第6類第1目無職榮民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榮民安養及養護	療	<p>健保部分負擔。</p> <p>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及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醫辦法編列補助榮民健保就醫藥品及檢驗項目部分負擔費用。</p>	<p>健保部分負擔費用，運用資訊管理系統，同步與健保署建置資訊交換平臺作資料傳輸，積極協助是類榮民正確就醫及轉介，有效控管榮民就醫狀況。</p> <p>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及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醫辦法編列補助貧苦榮民健保就醫藥品及檢驗項目部分負擔費用，執行率達100%。</p>	
	一、就養榮民生活等經費	<p>一、預計安置全部供給制（公費）就養榮民4萬3,658人，每人每月按1萬4,150元發給。</p> <p>二、春節加發1.5個月零用金按1萬3,500元發給及年節加菜金（三節）360元。</p> <p>三、榮民（眷）補助費及亡故榮民給予喪葬補助費。</p>	<p>105年度就養員額行政院匡定4萬3,658人，實際執行4萬4,117人。</p> <p>春節加發零用金及三節加菜金均按規定支用。</p> <p>就養榮民眷補費大口2萬1,815人次，每人每月600元，中口142人次，每人每月500元，小口27人次，每人每月350元。內外住就養榮民亡故提出申請喪葬補助費計4,035人，每人最高補助4萬元。</p>	
	二、就養榮民養護材料費	各安養機構就養榮民所需之醫療用品、器材、被服及照顧失能榮民所需紙尿褲。	分配16所安養機構，就實際需求購置各類輔具及復健器材，輔助失能就養榮民經由輔具器材活動失能部分，俾達復健效果。	
三、就養榮民文康活動及住院年	一、辦理就養榮民自強活動、節慶表演、小型康樂及文宣藝能競賽活動。	<p>舉辦榮民藝能競賽：</p> <p>一、訂定本年度「各安養機構榮民才藝競賽活動實施計畫」，各機</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節慰問		<p>構年度內計有榮民及民眾 8,619 人次參與，對機構融入社區，助益甚大。</p> <p>二、辦理文康活動：依年度施政計畫，各機構於三節及不定期辦理各項文康活動，共計 221,874 人次參加；辦理榮民自強活動 39 場次，1,697 人次參與。</p>	
	四、廢水廢棄物及環境保護作業	<p>二、就養榮民兼服務幹部及住院榮民三節慰問。</p> <p>一、辦理各安養機構一般廢棄物處理、水質檢驗、環境衛生整治等。</p> <p>二、各安養機構污水處理廠及油水分離設施維修、保養、耗材零附件更換等。</p> <p>三、各安養機構污水處理廠、油水分離設施、淨水設備及維護環境等所需設備。</p>	<p>辦理三節住院榮民慰問共 2,637 人次。</p> <p>加強各安養機構污染監控，公害事件應變，環境衛生消毒。</p> <p>完成各安養機構 16 座污水處理廠及 37 座油水分離設施維修、零附件補充。</p> <p>一、完成各安養機構廢水、廢棄物清除處理工作。</p> <p>二、完成各安養機構辦公室環保、垃圾減量與分類，菸害防治，採購及使用綠色產品，確保環境衛生。</p>	
六、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一、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辦理經濟弱勢榮民子女、遺孤及戰訓或因公殞命軍人遺族就學補助 5 千餘人次、補助清寒榮民國中（小）就學子女午餐補助 1,270 人次，鼓勵向學。	榮民子女就學補助計核發 6,356 人次，發放金額計 423 萬 8,000 元。補助清寒榮民國中（小）就學子女午餐補助 1,570 人次，發放金額計 614 萬餘元。	
	二、志工服務照護榮民作業	預計招募社區服務人員 397 人及榮欣志工 3,500 人，提供 33 萬人次榮民（眷）各項照顧服務，建立「社區安全」服務	一、聘請 397 位社區服務組長及 6 位服務員，劃分 397 個服務責任區，執行社區服務照顧及訪視散居榮民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網絡，對年長獨居榮民及遺眷提供就醫協助、送餐服務、日常生活照顧、居家訪視服務等，並服務社區老人，培養凝聚社區意識。</p>	<p>(眷)及遺眷 152 萬餘人次。</p> <p>二、招募榮民(眷)3,405 人加入志工行列，19 所榮服處共計編成 114 個志工隊，對年長獨居榮民(眷)及弱勢家庭，提供送醫協助及居家服務、探訪關懷及政令宣導輔助性服務，計提供 26 萬 5 千餘人次志工服務，受益榮民(眷)81 萬餘人次。</p>	
	<p>三、榮民、遺眷急難救助慰問及殘障遺孤照護</p>	<p>辦理經濟弱勢退除役官兵、遺眷及戰訓或因公殞命軍人遺族三節慰問約 3 萬 6,000 人次；辦理榮民、遺眷(孤)及遺族急難救助、服役 10 年以上未就養、未支領退休俸並具低收、中低收入戶身分之榮民遺眷喪葬慰問、亡故榮民就養遺眷重點救助慰問及提供受災害榮民(眷)救助約 1 萬 8,000 人次，以紓解貧困，防範憾事，強化社區安全，落實社福及防災應變。</p>	<p>辦理清寒退除役官兵及遺眷三節慰問約 4 萬 5,311 人次；辦理清寒榮民、遺眷(孤)急難救助、就養榮民亡故重點救助、亡故榮民喪葬慰問及特殊事故慰問約 2 萬 5,029 人次，發放金額共計 3 億 0,386 萬餘元。</p>	
	<p>四、八二三參戰義務役官兵年節慰問</p>	<p>辦理八二三參戰義務役官兵(含金馬自衛隊)未就養榮民三節慰問，全年預計辦理 4 萬 0,500 人次，春節每人致送慰問金 3,000 元，端午節、中秋節每人致送慰問金 2,000 元，慰勉渠等服役期間參加戰役之貢獻。</p>	<p>辦理八二三參戰義務役官兵(含金馬自衛隊)未就養榮民三節慰問，(春節每人致送慰問金 3 千元，端午節、中秋節每人致送慰問金 2 千元)，全年計辦理 4 萬 5,475 人次，發放金額 1 億 0,585 萬元。</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五、榮民與榮眷生活輔導宣慰及座談	<p>一、舉辦榮民代表懇談會 19 場次，服務區座談會 394 場次，宣導本會服務照顧措施與防騙作為，強化社區治安，營造「社區安全」環境，聽取榮民代表問題與建議，精進施政作為。</p> <p>二、舉辦榮民大陸及外籍配偶幸福家庭表揚活動及社工輔導活動 19 場次，邀集榮民（眷）1,200 人次，促進文化融合，並配合實施在臺居留及社福法令宣導，維持家庭穩定功能機制。</p>	<p>各榮服處舉辦「榮民代表懇談會」及「服務網座談會」計 416 場次，邀請榮民（眷）9,805 人參加，宣導本會服務照顧措施與防騙作為，並聽取榮民代表問題與建議，精進施政作為。</p> <p>已完成舉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及幸福家庭表揚活動及社工輔導計 22 場次，達服務榮民、眷計 1,400 人次之成效並完成結報。</p>	
	六、單身亡故榮民善後喪葬及遺產管理作業	<p>一、維護單身往生榮民尊嚴，辦理單身亡故榮民善後服務及遺產清查與管理，移厝早期亡故榮民骨灰，慰祭忠靈。</p> <p>二、年度預計辦理解繳無人繼承及繼承贖餘榮民遺款 6 億元及赴大陸地區辦理高額遺產繼承案件 5 件。</p>	<p>一、已完成辦理單身亡故榮民善後服務 1,515 件及遺產清查及管理 2,375 件，移厝早期亡故榮民骨灰共 22 位，以慰祭忠靈。</p> <p>二、完成解繳無人繼承及繼承剩餘榮民遺款 9 億元及赴大陸地區辦理高額遺產繼承案件 5 件 9 人次。</p>	
	七、海內外退伍軍人聯繫作業	<p>一、接待政府各部會推薦及其他退伍軍人組織來訪外賓約 10 批 100 人。</p> <p>二、協調安排本會長官出席 3 次以上退伍軍人國際會議。</p> <p>三、辦理海外退除役官</p>	<p>一、接待國防部遠朋複訓班、巴拉圭國家戰院參訪團、國際高階將領班及美國各退伍軍人協會等，計 9 國來訪、接待外賓 148 人。</p> <p>二、出席各國退伍軍人相關國際會議計 8 次，</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兵聯繫及宣慰。 四、辦理海外退除役官兵榮民節回國短期參訪。 五、辦理散居海外榮民榮光雙周刊寄發宣導退輔制度各項作為。	並於美國海外作戰退伍軍人協會年會、美國退伍軍人協會年會及美國退伍軍團協會年會等會議中，通過支持我國參與國際組織等決議案，提升我國國際地位。 三、訪視美國、加拿大、澳洲及亞太地區等 14 個海外榮光聯誼會，讓旅居海外之榮光袍澤瞭解政府為退伍軍人所作之服務與照顧。運用電子郵件、電話、信件、通訊媒體及會面等方式，聯繫海外榮民眷屬，提供關懷等服務照顧 1,065 人次。 四、辦理海外榮光聯誼會代表歸國參加榮民節活動，計 25 個榮光聯誼會代表參與。 五、寄送海外榮民榮光雙周刊計 26 期，宣導我國退輔制度作為。	
七、林區及農場永續經營	林區及農場經營管理	補助森保處林區維護管理、林木培育、林道維護、生態保育計畫等經費 631 萬 1,000 元。	本年度已完成防火林帶及火災跡地造林刈草 33.87 公頃，巡視鴛鴦湖自然保留區年累積 51 次，預算執行達 100%。	
八、營建工程	一、職訓中心房舍整建工程	一、辦理職訓中心桃園八德職業訓練場教室整修工程。 二、辦理職訓中心自強樓及信義樓耐震補強工程 11,925 千元。	一、職訓中心原規劃「桃園八德訓練場整修工程」部分，因訓練場需完成土地使用分區變更為「一般農業區特定特定目的事業用地」作業，已於 105 年 2 月 2 日簽奉機關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二、榮家宿舍及生活設施整建工程	<p>年度預算 6,275 萬 5 千元，支付數 5,659 萬 6,704 元，保留預算數 481 萬 3,696 元，決算數共計 6,141 萬 0,400 元，其辦理項目如下：</p> <p>一、桃園榮家忘我園區榮舍結構補強暨壽字餐廳整建養護專區工程。</p> <p>二、中彰榮家中正堂耐震補強工程。</p> <p>三、臺南榮家長春堂耐震補強工程。</p> <p>四、屏東榮家忠孝堂耐震補強暨生活設施改善工程。</p>	<p>首長核可調整工程計畫修正為辦理「二、三校區電力系統整修工程」，5 月 19 日公告招標，9 月 9 日結案，全案工程預算 3,431 千元，支用 3,431 千元，預算支用率 100%。</p> <p>二、自強樓及信義樓耐震補強工程於 105 年 4 月 28 日公告招標，11 月 4 日結案，全案工程預算 11,925 千元，支用 11,925 千元，預算支用率 100%。</p> <p>已完工。</p> <p>已完工結案。</p> <p>已完工結案。</p> <p>本工程除執行耐震補強工程併辦補發使照相關工程，因補照工程需配合地方政府建築消防等相關法規，工項較為繁瑣，爰無法於 105 年底前完工，預定 106 年 3 月 6 日完工，已辦理預算保留 481 萬 3 千餘元。</p>	<p>持續管制屏東榮家工程進度。</p>
	三、臺南及雲林榮	辦理臺南榮家及雲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	一、本中程計畫臺南榮家	一、持續辦理臺南榮家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	造中程計畫。年度預算2億 0,073 萬 5,000 元併以前年度保留本年可執行數2億 8,033 萬 7,867 元，105 年累計支付數2億 5,250 萬 9,867 元，保留數2,782 萬 8,000 元，決算數 2 億 8,033 萬 7,867 元。	<p>、養護150床、保健大樓、中央廚房及服務輸送區、聯合服務大樓工程(5億9,867萬元)及雲林榮家養護大樓(養護400床)、聯合服務中心工程(5億0,650萬元)。</p> <p>二、臺南榮家：  (一) 因與臺南市政府整體都市發展需要，規劃遷建，暫停原核定計畫，辦理計畫修正。  (二) 依行政院召開4次研商會議結論，修正中程計畫業於105年12月30日陳報行政院審查。</p> <p>三、雲林榮家中程計畫：  (一) 興建基地位址調整案辦理情形：  爰依行政院103年3月26日院臺榮字第1030014828號函核定臺南及雲林榮家中程計畫替選方案在案。因雲林縣政府103年10月20日公告雲林榮家中程計畫基地位址10棟建物，為美援歷史建物行政院秘書長104年1月12日院臺榮字第1030072469號函復，原則予以同意，調整至替代方案基地興建。  (二) 104年6月16日雲林</p>	<p>中程計畫修正案。預訂106年辦理先期規劃及專案管理。</p> <p>二、管制雲林榮家確依所訂里程碑執行。</p> <p>三、年度預算2億 8,033 萬 7,867 元，除依契約規定尚未轉正預付款2,782 萬 8,000 元保留至106年辦理，餘年度預算均執行完畢。</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四、醫療機構整建工程（醫療基金）	3 所榮民總醫院年度整建工程預算數共計 12 億 6,696 萬 8 千元，105 年度累計支付數 12 億 1,226 萬 6,901 元，決算數共計 12 億 1,226 萬 6,901 元，保留數 5,434 萬 9,499 元，結餘數 35 萬 1,600 元，其辦理項目如下： 一、臺北榮民總醫院新門診大樓興建計畫（5 億 8,500 萬元）。 二、臺中榮民總醫院新門診大樓興建計畫（6 億 8,196 萬 8 千元）。	榮家統包工程決標 (三) 104 年 8 月 26 日雲林榮家統包工程完成基本圖說審查。 (四) 104 年 9 月 25 日取得建造執照，核訂 11 月 2 日開工。 (五) 申請候選綠建築標章審查。 (六) 完成主體結構進行內部裝修。 (七) 預定依計畫期程於 106 年完工。	
九、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一、官兵一次退除役	一、軍官支領退伍金 962 人，士官支領退伍金 9,579 人。  二、軍官退休俸改支退伍金 552 人，士官退休俸改支退伍金 785 人。  三、軍官勳獎章、榮譽	依國防部核准退伍案，年度內已完成核發新退軍士官支領退伍金 11,404 人。  依支領月退俸之退除役官兵申請改支退伍金案件，年度內已完成核發 2,310 人。  依國防部核准退伍案，年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獎金及加發退伍金等 6,069 人。	度內已完成核發新退軍官曾服士兵役年資補助、勳獎章、榮譽獎金及加發退伍金 3,735 人。	
		四、士官(兵)勳獎章、榮譽獎金及加發退伍金等 17,191 人。	依國防部核准退伍案，年度內已完成核發新退士官曾服士兵役年資補助、勳獎章、榮譽獎金及加發退伍金 7,669 人。	
	二、大陸已退來臺軍官半俸	辦理大陸已退來臺軍官半俸 70 人。	完成核發大陸已退來臺軍官半俸 65 人。	
	三、退休及贍養官兵薪給	辦理支領退休俸、生活補助費 206,280 人，支領贍養金官兵薪給 1,235 人，合計 207,515 人。	完成核發支領退休俸、生活補助費 207,966 人，支領贍養官兵薪給 1,847 人，合計 209,813 人。	
	四、退休及贍養官兵主副食實物代金	辦理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不含半俸)人員主副食實物代金 129,084 人。	完成核發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之退休及贍養官兵主副食實物代金 127,810 人。	
	五、退休及贍養官兵眷屬各項補助	一、辦理退除役官兵眷屬實物代金 102,709 人，眷屬生活補助費 106,229 人。 二、退除役官兵子女教育補助費預估 64,069 人。 三、退除役官兵優惠儲蓄存款利息補助。 四、補助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人員眷屬用電優待 140,322 戶。	完成核發退除役官兵眷屬實物代金 101,061 人，眷屬生活補助費 101,556 人。 完成核發退除役官兵子女教育補助費 56,444 人。 退除役官兵優惠儲蓄存款利息補助。 完成核發補助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人員眷屬用電優待 145,213 戶。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五、補助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人員眷屬用水優待136,179戶。</p> <p>六、國軍單身退員宿舍服務與管理</p> <p>七、國軍在臺期間作戰被俘歸來人員慰問</p> <p>八、軍職人員退伍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p>	<p>一、辦理自治會長 41 人、幹事 6 人、清潔工 41 人工作補助費、連絡人 46 人聯繫服務工作補助費。</p> <p>二、辦理退員作業所需印刷費。</p> <p>三、辦理三節慰問金 1,300 人。</p> <p>辦理國軍在臺期間作戰被俘歸來人員慰問金 1 人。</p> <p>辦理各將級、校級及士官長級軍職人員退伍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 1,400 人。</p>	<p>核發補助支領退休俸、贍養金及生活補助費人員眷屬用水優待 133,703 戶。</p> <p>本項預算由國防部執行，不列入重要計畫管制項目。</p> <p>本項預算係由國防部審核執行，因近幾年皆無國軍在臺期間作戰被俘歸來人員，不列入重要計畫管制項目。</p> <p>依國防部核准退伍案，年度內完成核發新退軍職人員退伍金其他現金給與補償金 2,951 人。</p>	

退輔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00,000	0	9,000,000
	207			046901000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9,000,000	0	9,000,000
		01		0469010200-8 沒入及沒收財物	2,000,000	0	2,000,000
			01	0469010201-0 沒入金	2,000,000	0	2,000,000
			02	0469010300-2 賠償收入	7,000,000	0	7,000,000
			01	04690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7,000,000	0	7,000,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38,146,000	0	138,146,000
	163			0569010000-4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38,146,000	0	138,146,000
		01		0569010300-8 使用規費收入	138,146,000	0	138,146,000
			02	0569010313-0 服務費	138,146,000	0	138,146,0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4,998,000	0	4,998,000
	218			0769010000-5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4,998,000	0	4,998,000
		01		0769010100-0 財產孳息	3,818,000	0	3,818,000
			01	0769010105-3 權利金	1,882,000	0	1,882,000
			02	0769010106-6 租金收入	1,936,000	0	1,936,000
			03	0769010101-2 利息收入	0	0	0

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3,903,876	0	0	3,903,876	-5,096,124	43.38
3,903,876	0	0	3,903,876	-5,096,124	43.38
1,229,886	0	0	1,229,886	-770,114	61.49
1,229,886	0	0	1,229,886	-770,114	61.49
2,673,990	0	0	2,673,990	-4,326,010	38.20
2,673,990	0	0	2,673,990	-4,326,010	38.20
139,906,420	0	0	139,906,420	1,760,420	101.27
139,906,420	0	0	139,906,420	1,760,420	101.27
139,906,420	0	0	139,906,420	1,760,420	101.27
139,906,420	0	0	139,906,420	1,760,420	101.27
7,492,760	0	0	7,492,760	2,494,760	149.92
7,492,760	0	0	7,492,760	2,494,760	149.92
5,741,348	0	0	5,741,348	1,923,348	150.38
1,931,055	0	0	1,931,055	49,055	102.61
3,773,842	0	0	3,773,842	1,837,842	194.93
36,451	0	0	36,451	36,451	

退輔會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2	0769010600-2 廢舊物資售價	1,180,000	0	1,180,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852,298,000	0	852,298,000
	224			116901000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852,298,000	0	852,298,000
		01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852,298,000	0	852,298,000
			01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6,000,000	0	16,000,000
			02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836,298,000	0	836,298,000
				經常門小計	1,004,442,000	0	1,004,442,000
				資本門小計	0	0	0
				合計	1,004,442,000	0	1,004,442,000

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增 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2)		
1,751,412	0	0	1,751,412	571,412	148.42
964,387,223	864,323	0	965,251,546	112,953,546	113.25
964,387,223	864,323	0	965,251,546	112,953,546	113.25
964,387,223	864,323	0	965,251,546	112,953,546	113.25
24,100,969	863,584	0	24,964,553	8,964,553	156.03
940,286,254	739	0	940,286,993	103,988,993	112.43
1,115,690,279	864,323	0	1,116,554,602	112,112,602	111.16
0	0	0	0	0	
1,115,690,279	864,323	0	1,116,554,602	112,112,602	111.16

退輔會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3				5100000000-8 教育支出	1,070,275,000	0	0	0
						0	0	0
		01		5169010500-7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1,025,034,000	0	0	0
						0	0	0
		02		5169010700-6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45,241,000	0	0	0
						0	0	0
20				6600000000-1 社會保險支出	10,476,932,000	0	0	0
						0	0	0
		01		6669010400-6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10,476,932,000	0	0	0
						0	0	0
21				6700000000-7 社會救助支出	618,154,000	0	0	0
						0	0	0
		01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618,154,000	0	0	0
						0	0	0
22				6800000000-2 福利服務支出	15,523,032,000	0	174,809,000	0
						0	0	174,809,000
		01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3,636,545,000	0	0	0
						0	0	0
		02		6869010300-2 榮民醫療照護	2,295,212,000	0	0	0
						0	0	0
		03		6869010600-6 林區及農場永續經營	6,301,000	0	0	0
						0	0	0
		04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9,255,803,000	0	174,809,000	0
						19,000,000	0	193,809,000
		05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310,024,000	0	0	0
						0	0	0
		06		6869019800-4 第一預備金	19,000,000	0	0	0
						-19,000,000	0	-19,000,000
		01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47,000	0	0	0
						0	0	0

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070,275,000	1,070,239,708	0	-35,292	100.00
	0	1,070,239,708		
1,025,034,000	1,025,034,000	0	0	100.00
	0	1,025,034,000		
45,241,000	45,205,708	0	-35,292	99.92
	0	45,205,708		
10,476,932,000	10,469,678,185	0	-7,253,815	99.93
	0	10,469,678,185		
10,476,932,000	10,469,678,185	0	-7,253,815	99.93
	0	10,469,678,185		
618,154,000	604,343,476	836,022	-12,974,502	97.90
	0	605,179,498		
618,154,000	604,343,476	836,022	-12,974,502	97.90
	0	605,179,498		
15,697,841,000	15,516,043,626	39,952,685	-141,844,689	99.10
	0	15,555,996,311		
3,636,545,000	3,514,185,324	6,810,564	-115,549,112	96.82
	0	3,520,995,888		
2,295,212,000	2,284,552,374	0	-10,659,626	99.54
	0	2,284,552,374		
6,301,000	6,301,000	0	0	100.00
	0	6,301,000		
9,449,612,000	9,415,750,779	23,011,016	-10,850,205	99.89
	0	9,438,761,795		
310,024,000	295,107,149	10,131,105	-4,785,746	98.46
	0	305,238,254		
0	0	0	0	
	0	0		
147,000	147,000	0	0	100.00
	0	147,000		

退輔會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6				7500000000-2	97,323,590,255	0	5,041,772	0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0	0	5,041,772	
				01	7569019600-5	96,951,829,000	0	0	0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0	0	0
			01	7506205300-0	371,761,255	0	5,041,772	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0	0	5,041,772	
27				7600000000-8	9,672,000	0	0	0	
				退休撫卹業務支出		0	0	0	
			01	7669019700-5	9,672,000	0	0	0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0	0	0	
32				8900000000-0	38,510,078	0	0	0	
				其他支出		0	0	0	
				01	8903304500-4	38,510,078	0	0	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0	0	0	
				合計	125,060,165,333	0	179,850,772	0	
						0	0	179,850,772	

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97,328,632,027	96,530,512,754	0	-798,119,273	99.18
	0	96,530,512,754		
96,951,829,000	96,153,709,727	0	-798,119,273	99.18
	0	96,153,709,727		
376,803,027	376,803,027	0	0	100.00
	0	376,803,027		
9,672,000	9,571,484	0	-100,516	98.96
	0	9,571,484		
9,672,000	9,571,484	0	-100,516	98.96
	0	9,571,484		
38,510,078	38,510,078	0	0	100.00
	0	38,510,078		
38,510,078	38,510,078	0	0	100.00
	0	38,510,078		
125,240,016,105	124,238,899,311	40,788,707	-960,328,087	99.23
	0	124,279,688,018		

退輔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6	01			0069000000-0	124,649,747,000	0	174,809,00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0	0	174,809,000		
				經常門小計	124,224,124,000	0	174,809,000	0		
				資本門小計	425,623,000	0	-1,849,336	172,959,664		
						0	1,849,336	1,849,336		
				0069010000-7	124,649,747,000	0	174,809,00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0	174,809,000		
				經常門小計	124,224,124,000	0	174,809,000	0		
				資本門小計	425,623,000	0	-1,849,336	172,959,664		
						0	1,849,336	1,849,336		
				01	01	5169010500-7	1,025,034,000	0	0	0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0	0	0
						04	1,025,034,000	0	0	0
						獎補助費		0	0	0
	02	02	5169010700-6	45,241,000	0	0	0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0	0	0			
			02	14,001,000	0	0	0			
			業務費		0	0	0			
			04	31,240,000	0	0	0			
			獎補助費		0	0	0			
	03	03	6669010400-6	10,476,932,000	0	0	0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0	0	0			
			04	10,476,932,000	0	0	0			
			獎補助費		0	0	0			
	04	04	6769010900-4	614,743,000	0	0	0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	-44,377	-44,377			
		02	80,620,000	0	0	0				
		業務費		0	2,885,900	2,885,900				

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24,824,556,000	123,823,439,206	40,788,707	-960,328,087	99.23
	0	123,864,227,913		
124,397,083,664	123,418,844,201	24,325,602	-953,913,861	99.23
	0	123,443,169,803		
427,472,336	404,595,005	16,463,105	-6,414,226	98.50
	0	421,058,110		
124,824,556,000	123,823,439,206	40,788,707	-960,328,087	99.23
	0	123,864,227,913		
124,397,083,664	123,418,844,201	24,325,602	-953,913,861	99.23
	0	123,443,169,803		
427,472,336	404,595,005	16,463,105	-6,414,226	98.50
	0	421,058,110		
1,025,034,000	1,025,034,000	0	0	100.00
	0	1,025,034,000		
1,025,034,000	1,025,034,000	0	0	100.00
	0	1,025,034,000		
45,241,000	45,205,708	0	-35,292	99.92
	0	45,205,708		
14,001,000	13,969,270	0	-31,730	99.77
	0	13,969,270		
31,240,000	31,236,438	0	-3,562	99.99
	0	31,236,438		
10,476,932,000	10,469,678,185	0	-7,253,815	99.93
	0	10,469,678,185		
10,476,932,000	10,469,678,185	0	-7,253,815	99.93
	0	10,469,678,185		
614,698,623	600,888,099	836,022	-12,974,502	97.89
	0	601,724,121		
83,505,900	82,357,779	836,022	-312,099	99.63
	0	83,193,801		

退輔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獎補助費	534,123,000	0	0	0
						0	-2,930,277	-2,930,277
		04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3,411,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3,411,000	0	0	0
						0	44,377	44,377
		05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3,590,518,000	0	0	0
				01 人事費	2,861,179,000	0	0	0
				02 業務費	120,604,000	0	0	0
						0	-718,160	-718,160
				04 獎補助費	608,735,000	0	0	0
		05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46,027,00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46,027,000	0	0	0
						0	718,160	718,160
		06		6869010300-2 榮民醫療照護	2,257,650,000	0	0	0
				02 業務費	244,403,000	0	0	0
						0	-26,866,573	-26,866,573
				04 獎補助費	2,013,247,000	0	0	0
						0	26,828,573	26,828,573
		06		6869010300-2* 榮民醫療照護	37,562,000	0	0	0
				02 業務費	1,562,000	0	0	0
						0	38,000	38,000
				03 設備及投資	35,700,000	0	0	0
						0	0	0

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531,192,723	518,530,320	0	-12,662,403	97.62
	0	518,530,320		
3,455,377	3,455,377	0	0	100.00
	0	3,455,377		
3,455,377	3,455,377	0	0	100.00
	0	3,455,377		
3,589,799,840	3,473,772,164	478,564	-115,549,112	96.78
	0	3,474,250,728		
2,861,179,000	2,766,402,490	0	-94,776,510	96.69
	0	2,766,402,490		
119,885,840	115,956,578	478,564	-3,450,698	97.12
	0	116,435,142		
608,735,000	591,413,096	0	-17,321,904	97.15
	0	591,413,096		
46,745,160	40,413,160	6,332,000	0	100.00
	0	46,745,160		
46,745,160	40,413,160	6,332,000	0	100.00
	0	46,745,160		
2,257,612,000	2,248,560,855	0	-9,051,145	99.60
	0	2,248,560,855		
217,536,427	208,485,282	0	-9,051,145	95.84
	0	208,485,282		
2,040,075,573	2,040,075,573	0	0	100.00
	0	2,040,075,573		
37,600,000	35,991,519	0	-1,608,481	95.72
	0	35,991,519		
1,600,000	1,600,000	0	0	100.00
	0	1,600,000		
35,700,000	34,185,319	0	-1,514,681	95.76
	0	34,185,319		

退輔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獎補助費	300,000	0	0	0
						0	0	0
		07		6869010600-6 林區及農場永續經營	6,301,000	0	0	0
						0	0	0
				04 獎補助費	6,301,000	0	0	0
						0	0	0
		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9,227,204,000	0	174,809,000	0
						19,000,000	-1,048,799	192,760,201
				02 業務費	844,963,000	0	0	0
						0	-15,980,447	-15,980,447
				04 獎補助費	8,382,241,000	0	174,809,000	0
						19,000,000	14,931,648	208,740,648
		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28,599,000	0	0	0
						0	1,048,799	1,048,799
				03 設備及投資	28,599,000	0	0	0
						0	1,048,799	1,048,799
		09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310,024,000	0	0	0
						0	0	0
			01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297,182,000	0	0	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297,182,000	0	0	0
						0	0	0
			02	686901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2,842,000	0	0	0
						0	0	0
				03 設備及投資	12,842,000	0	0	0
						0	0	0
		10		6869019800-4 第一預備金	19,000,000	0	0	0
						-19,000,000	0	-19,000,000
				09 預備金	19,000,000	0	0	0
						-19,000,000	0	-19,000,000

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300,000	206,200	0	-93,800	68.73
	0	206,200		
6,301,000	6,301,000	0	0	100.00
	0	6,301,000		
6,301,000	6,301,000	0	0	100.00
	0	6,301,000		
9,419,964,201	9,386,122,979	23,011,016	-10,830,206	99.89
	0	9,409,133,995		
828,982,553	795,343,036	23,011,016	-10,628,501	98.72
	0	818,354,052		
8,590,981,648	8,590,779,943	0	-201,705	100.00
	0	8,590,779,943		
29,647,799	29,627,800	0	-19,999	99.93
	0	29,627,800		
29,647,799	29,627,800	0	-19,999	99.93
	0	29,627,800		
310,024,000	295,107,149	10,131,105	-4,785,746	98.46
	0	305,238,254		
297,182,000	283,723,376	10,131,105	-3,327,519	98.88
	0	293,854,481		
297,182,000	283,723,376	10,131,105	-3,327,519	98.88
	0	293,854,481		
12,842,000	11,383,773	0	-1,458,227	88.64
	0	11,383,773		
12,842,000	11,383,773	0	-1,458,227	88.64
	0	11,383,77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退輔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計
		11		75690196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96,951,829,000	0	0	0
				01 人事費	70,799,109,000	0	0	0
				02 業務費	12,077,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26,140,643,000	0	0	0
		12		76690197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9,672,000	0	0	0
				02 業務費	9,672,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8,510,078	0	0	0
				01 人事費	38,510,078	0	0	0
				經常門小計	38,510,078	0	0	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47,000	0	0	0
				04 獎補助費	147,00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71,761,255	0	5,041,772	0
				01 人事費	371,761,255	0	5,041,772	0
				經常門小計	371,908,255	0	5,041,772	0
				統籌科目小計	410,418,333	0	5,041,772	0
						0	0	5,041,772

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96,951,829,000	96,153,709,727	0	-798,119,273	99.18
	0	96,153,709,727		
70,799,109,000	70,329,253,899	0	-469,855,101	99.34
	0	70,329,253,899		
12,077,000	11,355,542	0	-721,458	94.03
	0	11,355,542		
26,140,643,000	25,813,100,286	0	-327,542,714	98.75
	0	25,813,100,286		
9,672,000	9,571,484	0	-100,516	98.96
	0	9,571,484		
9,672,000	9,571,484	0	-100,516	98.96
	0	9,571,484		
38,510,078	38,510,078	0	0	100.00
	0	38,510,078		
38,510,078	38,510,078	0	0	100.00
	0	38,510,078		
38,510,078	38,510,078	0	0	100.00
	0	38,510,078		
147,000	147,000	0	0	100.00
	0	147,000		
147,000	147,000	0	0	100.00
	0	147,000		
376,803,027	376,803,027	0	0	100.00
	0	376,803,027		
376,803,027	376,803,027	0	0	100.00
	0	376,803,027		
376,950,027	376,950,027	0	0	100.00
	0	376,950,027		
415,460,105	415,460,105	0	0	100.00
	0	415,460,105		

退輔會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合計	125,060,165,333	0	179,850,772	0
						0	0	179,850,772

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 (1)	決算數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 率 (2)/(1)%
	實現數	保留數		
	應付數	合計(2)		
125,240,016,105	124,238,899,311 0	40,788,707 124,279,688,018	-960,328,087	99.23

退輔會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96	07	166	01	01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6,838,002	0	
					1142010000-4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0	
					1142010900-5 雜項收入	6,838,002	0	
					114201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小計	6,838,002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2	07	150	01	02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5,498,440	0	
					1142010000-4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0	
					1142010900-5 雜項收入	5,498,440	0	
					114201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0	0	
					小計	5,498,4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3	07	215	01	01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2,560,357	0	
					116901000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0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397,939	0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	0	
					116901000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397,939	0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0	0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397,939	0	
						0	0	
						0	0	
						0	0	
	0	0						
		215	01	02	1169010000-9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2,162,418	0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0	0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2,162,4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279,400	0	6,558,602
0	0	0
279,400	0	6,558,602
0	0	0
279,400	0	6,558,602
0	0	0
279,400	0	6,558,602
0	0	0
279,400	0	6,558,602
0	0	0
2,453,455	0	3,044,985
0	0	0
2,453,455	0	3,044,985
0	0	0
2,453,455	0	3,044,985
0	0	0
2,453,455	0	3,044,985
0	0	0
2,453,455	0	3,044,985
0	0	0
1,708,378	0	851,979
0	0	0
279,131	0	118,808
0	0	0
279,131	0	118,808
0	0	0
279,131	0	118,808
0	0	0
1,429,247	0	733,171
0	0	0
1,429,247	0	733,171
0	0	0
1,429,247	0	733,171
0	0	0

退輔會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小計	2,560,357	0
						0	0
					經常門小計	14,896,799	0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計	14,896,799	0
						0	0

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708,378	0	851,979
0	0	0
4,441,233	0	10,455,566
0	0	0
0	0	0
0	0	0
4,441,233	0	10,455,566
0	0	0

退輔會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2	22			07	6800000000-2	32,383,221	64,941
					福利服務支出	17,050,104	6,075,074
					6842019000-3	32,383,221	64,941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050,104	6,075,074
					小 計	32,383,221	64,941
						17,050,104	6,075,074
103	22			06	6800000000-2	0	0
					福利服務支出	14,281,021	0
					6869019000-8	0	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4,281,021	0
					小 計	0	0
						14,281,021	0
104	22			01	6800000000-2	72,883,096	50,436
					福利服務支出	17,661,660	200
					6869010100-3	115,860	0
					一般行政	5,330,509	200
					6869010800-5	0	0
					榮民安養及養護	2,655,931	0
					6869019000-8	72,767,236	50,436
					一般建築及設備	9,675,220	0
					小 計	72,883,096	50,436
						17,661,660	200
	105,266,317	115,377					
	48,992,785	6,075,274					
	合 計						

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32,318,280	0	0
10,975,030	0	0
32,318,280	0	0
10,975,030	0	0
32,318,280	0	0
10,975,030	0	0
0	0	0
14,281,021	0	0
0	0	0
14,281,021	0	0
0	0	0
14,281,021	0	0
45,004,660	0	27,828,000
16,172,926	0	1,488,534
115,860	0	0
5,330,309	0	0
0	0	0
1,167,397	0	1,488,534
44,888,800	0	27,828,000
9,675,220	0	0
45,004,660	0	27,828,000
16,172,926	0	1,488,534
77,322,940	0	27,828,000
41,428,977	0	1,488,534

退輔會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目				名稱及編號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02	17				0042000000-6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32,383,221	64,941					
					01	0042010000-2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7,050,104	6,075,074				
						11	684201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32,383,221	64,941			
					01		6842019002-9* 營建工程	17,050,104	6,075,074			
						03	設備及投資	32,383,221	64,941			
					小計			17,050,104	6,075,074			
						小計		32,383,221	64,941			
					小計			17,050,104	6,075,074			
						103	26			00690000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0	0
					01					0069010000-7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4,281,021	0
										09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1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14,281,021
03	設備及投資	0	0									
	小計		14,281,021	0								
小計			0	0								
	小計		14,281,021	0								
104		26			00690000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72,883,096	50,436	
	01				0069010000-7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7,661,660	200	
					05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72,883,096	50,436
	01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17,661,660	200
					01	01 人事費	115,860	0				
	02					02 業務費	2,194,314	200				
					02	01 人事費	115,860	0				
	02					02 業務費	0	0				
					02	02 業務費	0	0				
	02					02 業務費	2,194,314	200				

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32,318,280	0	0
10,975,030	0	0
32,318,280	0	0
10,975,030	0	0
32,318,280	0	0
10,975,030	0	0
32,318,280	0	0
10,975,030	0	0
32,318,280	0	0
10,975,030	0	0
32,318,280	0	0
10,975,030	0	0
0	0	0
14,281,021	0	0
0	0	0
14,281,021	0	0
0	0	0
14,281,021	0	0
0	0	0
14,281,021	0	0
0	0	0
14,281,021	0	0
0	0	0
14,281,021	0	0
45,004,660	0	27,828,000
16,172,926	0	1,488,534
45,004,660	0	27,828,000
16,172,926	0	1,488,534
115,860	0	0
2,194,114	0	0
115,860	0	0
0	0	0
0	0	0
2,194,114	0	0

退輔會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5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0 3,136,195	0 0
					03 設備及投資	0 3,136,195	0 0
			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 2,655,931	0 0
					02 業務費	0 2,655,931	0 0
			09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72,767,236 9,675,220	50,436 0
				01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72,767,236 9,675,220	50,436 0
					03 設備及投資	72,767,236 9,675,220	50,436 0
					小 計	72,883,096	50,436
					經常門小計	17,661,660	200
					資本門小計	115,860	0
					合計	4,850,245	200
						105,150,457	115,377
						44,142,540	6,075,074
						105,266,317	115,377
						48,992,785	6,075,274

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3,136,195	0	0
0	0	0
3,136,195	0	0
0	0	0
1,167,397	0	1,488,534
0	0	0
1,167,397	0	1,488,534
44,888,800	0	27,828,000
9,675,220	0	0
44,888,800	0	27,828,000
9,675,220	0	0
44,888,800	0	27,828,000
9,675,220	0	0
45,004,660	0	27,828,000
16,172,926	0	1,488,534
115,860	0	0
3,361,511	0	1,488,534
77,207,080	0	27,828,000
38,067,466	0	0
77,322,940	0	27,828,000
41,428,977	0	1,488,534

退輔會及所屬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1 資產		3,868,010,962	2 負債		3,850,385,692
11 流動資產		3,868,010,962	21 流動負債		3,850,385,692
110103 專戶存款	3,821,054,458		210301 應付帳款	27,828,000	
110303 應收帳款	11,319,889		210399 其他應付款	1,488,534	
110307 應收剔除經費	4,299,620		211201 存入保證金	149,333,601	
110398 其他應收款	3,470,395		211301 應付代收款	37,811,871	
110701 暫付款	14,700		211401 應付保管款	3,633,923,686	
110901 預付款	27,828,000		3 淨資產		17,625,270
111201 存出保證金	23,900		31 資產負債淨額		17,625,27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17,625,270	
合 計		3,868,010,962	合 計		3,868,010,962

附註:

保管有價證券 40,310,089、保證品 68,607,202、債權憑證 40

退輔會及所屬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長期投資	91,607,006,613	資本資產總額	121,581,675,230
其他長期投資	91,607,006,613	資本資產總額	121,581,675,230
固定資產	29,942,008,716		
土地	19,268,899,778		
土地改良物	83,655,733		
房屋建築及設備	9,597,506,373		
機械及設備	371,109,194		
交通及運輸設備	84,400,054		
雜項設備	155,392,10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61,394,650		
購建中固定資產	319,650,834		
無形資產	32,659,901		
無形資產	32,659,901		
合計	121,581,675,230	合計	121,581,675,230

備註:

本表含作業基金代管資產：土地11,904,540,137元；土地改良物20,301,860元；房屋建築及設備5,059,238,231元；機械及設備125,550,911元；交通及運輸設備1,396,386元；雜項設備19,554,769元。

退輔會及所屬

長期負債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科目名稱	金額
無			

退輔會及所屬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4,251,881,294
1.專戶存款	4,251,881,294
二、本期收入	125,012,020,276
1.本年度歲入	1,116,554,602
(1.)實現數	1,115,690,279
(2.)應收數	864,323
2.歲入應收數	3,576,910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4,441,233
(2.)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864,323
3.應收剔除經費淨(增)減數	12,000
4.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2,392,283
(1.)本年度歲出賸餘已撥待繳庫數(-)	-1,000,000
(2.)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數	3,121,681
(3.)註銷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270,602
5.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41,119,727
6.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4,531,066
7.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394,223,475
8.公庫撥入數	124,319,096,538
(1.)本年度歲出撥款	124,239,912,511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74,464,057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4,719,970
9.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1,200,079
(1.)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4,719,970
(2.)註銷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115,377
(3.)註銷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	6,075,274
(4.)註銷以前年度已撥款數(-)	-270,602
收 項 總 計	129,263,901,570
付項	
一、本期支出	125,442,847,112
1.本年度歲出	124,279,698,013
(1.)實現數	124,238,899,311
(2.)保留數	40,798,702
2.歲出應付數	77,438,317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77,322,940

退輔會及所屬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115,377
3.歲出保留數	6,705,549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41,428,977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6,075,274
(3.)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40,798,702
4.暫付款淨增(減)數	14,700
5.預付款淨增(減)數	-44,287,860
6.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12,800
7.繳付公庫數	1,123,265,593
(1.)本年度歲入繳庫	1,115,690,279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4,441,233
(3.)應收剔除經費繳庫	12,000
(4.)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3,122,081
二、本期結存	3,821,054,458
1.專戶存款	3,821,054,458
付 項 總 計	129,263,901,570

退輔會及所屬  
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3,821,054,458	
			02 遺款專戶	116,165,662		
			03 經常費戶	97,285,425		
			05 國庫存款戶--遺款	3,483,724,553		
			06 國庫存款戶--代扣款	516,967		
			07 國庫存款戶--保管款	106,368,401		
			21 土銀6-8專戶	80,000		
			23 公提離職金專戶	8,515,279		
			24 自提離職金專戶	8,398,171		
			總 計		3,821,054,458	

退輔會及所屬  
應收帳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11,319,889	
			本年度部分		864,323	
			105 一百零五年度		864,323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864,323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63,584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739		
			以前年度部分		10,455,566	說明詳「歲入保留 分析表」。
			096 九十六年度		6,558,602	
			1142010900-5 雜項收入	6,558,602		
			114201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558,602		

退輔會及所屬  
應收帳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2 一百零二年度		3,044,985	
			1142010900-5 雜項收入	3,044,985		
			114201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3,044,985		
			103 一百零三年度		851,979	
			1169010900-0 雜項收入	851,979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8,808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733,171		
			總 計		11,319,889	

退輔會及所屬  
應收剔除經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4,299,620	
			以前年度部分		4,299,620	
			080 八十年度		4,299,620	
			7542019600-0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4,299,620		李萬川貪瀆案，金額 665萬4,970元，105 年度收回及繳庫數12 ,000元，累計收回及 繳庫數235萬5,350元 ,尚待收回繳庫數如 列數。(本案由國防 部財務中心建案列管 追繳，原每月500元 ,自102年11月起， 每月1,000元)
			總 計		4,299,620	

# 退輔會及所屬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3,470,395	
			本年度部分		1,000,0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000,000	
			75690196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956,058		105年度預付國防部國軍 單身宿舍服務及管理費騰 餘款
			76690197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43,942		105年度預付國防部退除 役兵退休業務費騰餘款
			以前年度部分		2,470,395	
			097 九十七年度		162,910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162,910		審計部修正96年度決算減 列榮民生活費136萬7,520 元，截至105年度收回及 繳庫數79萬8,410元、註 銷40萬6,200元，尚待收 回繳庫數如列數。
			103 一百零三年度		2,218,677	
			75690196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2,218,677		審計部修正102溢領退除 給與1,860萬3,448元，截 至105年度收回及繳庫數 1,611萬4,169元、註銷27 萬0,603元，尚待收 回繳庫數如列數。
			104 一百零四年度		88,808	
			75690196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88,808		審計部修正103年未符健 保補助及年終慰問金共 計63萬1,417元，截至105 年度收回及繳庫數54萬 2,609元，尚待收回繳庫 數如列數。
			總 計		3,470,395	

退輔會及所屬  
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700	
			本年度部分		14,700	
			105 一百零五年度		14,700	
			01 非預算性質暫付款	14,700		新北市榮服處暫付榮民 進修補助費
			總計		14,700	

退輔會及所屬  
預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27,828,000	
			以前年度部分		27,828,00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27,828,000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27,828,000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27,828,000		本案係雲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統包工程7,200萬元預付款，因估驗計價實付金額未達契約價金80%，依契約規定無法辦理全數轉正，保留轉入106年度繼續執行。
			總計		27,828,000	

退輔會及所屬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3,900	
			02 郵政信箱保證金	4,400		
			03 銀行保管箱保證金	12,000		
			04 數位機上盒保證金	7,500		
			總 計		23,900	

退輔會及所屬  
應付帳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預算性質部分		27,828,000	
			以前年度部分		27,828,000	詳歲出保留分析表
			104 一百零四年度		27,828,000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27,828,000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27,828,000		
			總 計		27,828,000	

退輔會及所屬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488,534	
			以前年度部分		1,488,534	詳歲出保留分析表
			104 一百零四年度		1,488,534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1,488,534		
			總 計		1,488,534	

退輔會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149,333,601	1. 保管廠商保證金未屆期。 2. 榮民進住保證金：各所屬榮家自費榮民進住，依約繳交保證金，於退住時發還。 3. 學員保證金：服務機構辦理榮民職訓委外招生收取保證金。
			本年度部分		65,461,376	
			105 一百零五年度		65,461,376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63,639,276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1,670,100		
			04 學員保證金	152,000		
			以前年度部分		83,872,225	
			099 九十九年度		137,480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137,480		
			100 一百年度		6,740	

退輔會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6,740		
			101 一百零一年度		216,071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173,991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42,080		
			102 一百零二年度		405,050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200,130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204,92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4,838,188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4,688,828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149,360		

退輔會及所屬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4 一百零四年度		78,268,696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77,951,756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316,940		
			總 計		149,333,601	

退輔會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37,811,871	款項依用途及目的繼續支用及處理中。
			本年度部分			26,035,096	
			01 代扣款項	128,142			
			03 代收捐助款項	4,930,813			
			105 一百零五年度			20,976,141	
			01 代扣款項	275,105			
			02 代收代辦會本部經費(會屬單位)	4,768,266			
			03 代收捐助款項	13,821,050			
			06 代收自費榮民經費	642,429			
			10 代收代轉發款	1,329,930			

退輔會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2 榮民榮眷基金會不動產處理費	139,361		
			以前年度部分		11,776,775	
			101 一百零一年度		4,289,273	
			03 代收捐助款項	2,933,974		
			10 代收代轉發款	1,355,299		
			102 一百零二年度		701,934	
			03 代收捐助款項	577,684		
			10 代收代轉發款	124,250		
			103 一百零三年度		1,205,297	
			03 代收捐助款項	1,200,797		

退輔會及所屬  
應付代收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 期			摘 要	金 額		說 明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0 代收代轉發款	4,500		
			104 一百零四年度		5,580,271	
			03 代收捐助款項	5,516,982		
			10 代收代轉發款	52,493		
			22 榮民榮眷基金會不動產處理費	10,796		
			總 計		37,811,871	

退輔會及所屬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非預算性質部分			3,633,923,686
			本年度部分			2,900,242,097
			01 榮民遺款	2,644,959,173		
			05 保管榮民款託管款	754,050		
			07 約僱人員公提離職儲金	5,203,632		
			08 約僱人員自提離職儲金	5,641,545		
			105 一百零五年度			243,683,697
			01 榮民遺款	227,003,483		
			05 保管榮民款託管款	4,669,447		
			07 約僱人員公提離職儲金	571,359		

退輔會及所屬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8 約僱人員自提離職儲金	512,691		
			09 榮民伙食主副食費	10,896,661		
			12 學員伙食費	30,056		
			以前年度部分		733,681,589	
			099 九十九年度		325,209	約僱人員離職儲金、榮民進住保證金未領回部分，以及保管榮民託管款等款項。
			07 約僱人員公提離職儲金	162,590		
			08 約僱人員自提離職儲金	162,619		
			100 一百年度		109,808	
			07 約僱人員公提離職儲金	54,910		
			08 約僱人員自提離職儲金	54,898		

退輔會及所屬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1 一百零一年度		123,518	
			05 保管榮民款託管款	10,000		
			07 約僱人員公提離職儲金	56,771		
			08 約僱人員自提離職儲金	56,747		
			102 一百零二年度		101,496	
			07 約僱人員公提離職儲金	50,760		
			08 約僱人員自提離職儲金	50,736		
			103 一百零三年度		47,692,003	
			01 榮民遺款	47,453,954		
			07 約僱人員公提離職儲金	122,222		

退輔會及所屬  
應付保管款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8 約僱人員自提離職儲金	115,827		
			104 一百零四年度		685,329,555	
			01 榮民遺款	680,473,605		
			05 保管榮民款託管款	757,508		
			07 約僱人員公提離職儲金	2,293,035		
			08 約僱人員自提離職儲金	1,803,108		
			09 榮民伙食主副食費	2,299		
			總 計		3,633,923,686	

退輔會及所屬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0,310,089	
			05 保管榮民款託管款	40,310,089		
			總 計		40,310,089	

退輔會及所屬  
應付保證品明細表

普通公務帳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68,607,202	
			02 押標、保證及保固金	45,792,433		
			03 榮民進住保證金	22,814,769		
			總 計		68,607,202	

退輔會及所屬  
債權憑證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普通公務帳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說明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40	
			總 計		40	

退輔會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3,506,539,370	-3,506,539,370
非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0	0
其他長期投資	59,767,405,893	27,737,007,604
土地	14,494,554,752	0
土地改良物	306,893,546	-49,397,848
房屋建築及設備	13,838,239,770	-497,428,911
機械及設備	1,613,414,386	-285,776,788
交通及運輸設備	309,462,332	-9,663,897
雜項設備	773,254,555	-6,723,938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29,945,651	0
權利	14,740	0
小 計	94,639,724,995	23,381,476,852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27,438,346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25,174,252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小 計	52,612,598	0
合 計	94,692,337,593	23,381,476,852

備註：

- 1.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5,750,474,483 = 屬預算執行增加數540,941,521 + 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或土地依公告地價申報增值等增加數5,209,532,962。
- 2.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數540,941,521 = 本年度預算執行數404,388,805 + 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數135,994,480 + 經常門支應資本門558,236。

及所屬  
變動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0	0	0	0
0	0	0	0
0	0	4,102,593,116	91,607,006,613
5,079,690,140	305,345,114	0	19,268,899,778
359,933	28,547,880	-145,652,018	83,655,733
110,848,597	218,658,847	-3,635,494,236	9,597,506,373
79,962,079	53,020,632	-983,469,851	371,109,194
27,024,411	16,662,832	-225,759,960	84,400,054
51,835,501	37,340,323	-625,633,695	155,392,100
38,818,407	0	-7,369,408	61,394,650
0	13,912	0	828
5,388,539,068	659,589,540	-1,520,786,052	121,229,365,323
0	0	0	0
0	0	0	0
334,743,508	42,531,020	0	319,650,834
0	0	0	0
0	0	0	0
23,049,657	16,980,836	0	31,243,073
4,142,250	2,726,250	0	1,416,000
0	0	0	0
0	0	0	0
361,935,415	62,238,106	0	352,309,907
5,750,474,483	721,827,646	-1,520,786,052	121,581,675,23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長期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投資事業名稱	投資成本	評價調整	合計	股數	備註
一、國營事業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榮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506,539,370.00	-3,506,539,370.00	0.00	350,653,937.00	
二、民營企業及其他					
(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二)非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三、作業基金					
國軍退除役官兵安置基金	14,296,937,752.00	15,848,650,400.00	30,145,588,152.00		
榮民醫療作業基金	45,470,468,141.00	15,990,950,320.00	61,461,418,461.00		
合計	63,273,945,263.00	28,333,061,350.00	91,607,006,613.00	350,653,937.00	

空 白 頁

退輔會  
長期負債  
中華民國

項目	舉債數 (1)	未攤銷 溢(折)價 (2)	本年增加數	
			舉債數 (3)	溢(折)價 (4)
無				

及所屬  
變動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減少數		本年度攤銷數 (7)	期末帳面金額 (8)=(1)+(2)+(3) +(4)-(5)-(6)+(7)
舉債數 (5)	未攤銷 溢(折)價 (6)		

退輔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26				00690000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73,095,656,389	1,237,038,971	49,086,148,841	0	123,418,844,201
	01			0069010000-7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73,095,656,389	1,237,038,971	49,086,148,841	0	123,418,844,201
		01		5169010500-7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0	0	1,025,034,000	0	1,025,034,000
		02		5169010700-6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0	13,969,270	31,236,438	0	45,205,708
		03		6669010400-6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0	0	10,469,678,185	0	10,469,678,185
		04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	82,357,779	518,530,320	0	600,888,099
		05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2,766,402,490	115,956,578	591,413,096	0	3,473,772,164
		06		6869010300-2 榮民醫療照護	0	208,485,282	2,040,075,573	0	2,248,560,855
		07		6869010600-6 林區及農場永續經營	0	0	6,301,000	0	6,301,000
		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	795,343,036	8,590,779,943	0	9,386,122,979
		09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0	0	0	0	0

及所屬  
決算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1,600,000	402,788,805	206,200	404,595,005	123,823,439,206	
1,600,000	402,788,805	206,200	404,595,005	123,823,439,206	
0	0	0	0	1,025,034,000	
0	0	0	0	45,205,708	
0	0	0	0	10,469,678,185	
0	3,455,377	0	3,455,377	604,343,476	
0	40,413,160	0	40,413,160	3,514,185,324	
1,600,000	34,185,319	206,200	35,991,519	2,284,552,374	
0	0	0	0	6,301,000	
0	29,627,800	0	29,627,800	9,415,750,779	
0	295,107,149	0	295,107,149	295,107,149	
0	283,723,376	0	283,723,376	283,723,376	各項工程之工程管理費決算數如下：建築物耐震力補強工程分別三家，苗栗縣榮服處25,627元、新北市榮服處104,473元、基隆市榮服處36,823元；板橋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接續工程175,317元；桃園榮家忘我園區榮舍結構補強暨壽宇餐廳整建養護專區工程465,854元；新竹榮家家區儲水槽整修及新建工程1,000元；雲林榮家中程(103-106年)計畫總體營造養護園區統

退輔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02	686901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0	0	0
		11		75690196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70,329,253,899	11,355,542	25,813,100,286	0	96,153,709,727
		12		76690197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0	9,571,484	0	0	9,571,484
				小計	73,095,656,389	1,237,038,971	49,086,148,841	0	123,418,844,201
26				00690000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管	0	24,335,597	0	0	24,335,597
	01			0069010000-7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0	24,335,597	0	0	24,335,597
		04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	836,022	0	0	836,022
		05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0	478,564	0	0	478,564
		08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	23,021,011	0	0	23,021,011
		09		6869019000-8 一般建築及設備	0	0	0	0	0
			01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0	0	0	0	0
				保留數小計	0	24,335,597	0	0	24,335,597

及所屬  
決算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包工程及中程(103-106年)計畫委託專案管理計313,433元;臺南榮家長春堂耐震補強工程161,281元;中彰榮家中正堂耐震補強工程128,787元;屏東榮家忠孝堂耐震補強暨生活設施改善工程26,650元;訓練中心自強樓及信義樓耐震補強工程159,085元及桃園八德職業訓練場教室整修工程60,615元,以上共計1,658,945元。
0	11,383,773	0	11,383,773	11,383,773	
0	0	0	0	96,153,709,727	
0	0	0	0	9,571,484	
1,600,000	402,788,805	206,200	404,595,005	123,823,439,206	
0	16,463,105	0	16,463,105	40,798,702	
0	16,463,105	0	16,463,105	40,798,702	
0	0	0	0	836,022	
0	6,332,000	0	6,332,000	6,810,564	
0	0	0	0	23,021,011	
0	10,131,105	0	10,131,105	10,131,105	
0	10,131,105	0	10,131,105	10,131,105	
0	16,463,105	0	16,463,105	40,798,702	

退輔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目				經常支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計
				合 計	73,095,656,389	1,261,374,568	49,086,148,841	0	123,443,179,798

及所屬  
 決算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備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1,600,000	419,251,910	206,200	421,058,110	123,864,237,908	

退輔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01人事費	0	0	0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0	0
0111 獎金	0	0	0
0121 其他給與	0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0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0	0
0151 保險	0	0	0
02業務費	0	13,969,270	0
0201 教育訓練費	0	15,492	0
0202 水電費	0	161,257	0
0203 通訊費	0	232,941	0
0211 土地租金	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135,00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0	70,947	0
0231 保險費	0	158,370	0
0241 兼職費	0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0	0	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123,992	0
0251 委辦費	0	0	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	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0	0
0271 物品	0	334,473	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11,016,298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763,826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43,818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656,765	0
0291 國內旅費	0	181,791	0

及所屬  
決算累計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 照顧	一般行政	榮民醫療照護	林區及農場永續經營	榮民安養及養護
0	2,766,402,490	0	0	0
0	6,266,520	0	0	0
0	1,148,470,619	0	0	0
0	80,309,617	0	0	0
0	294,769,281	0	0	0
0	386,807,818	0	0	0
0	40,630,553	0	0	0
0	69,876,323	0	0	0
0	143,700,207	0	0	0
0	442,078,177	0	0	0
0	153,493,375	0	0	0
82,357,779	115,956,578	210,085,282	0	795,343,036
2,348,738	2,207,215	133,359	0	1,661,942
7,897,868	8,564,858	0	0	82,274,155
4,968,885	20,768,515	2,714	0	4,677,601
0	0	0	0	411,104
0	24,854,775	0	0	0
6,950,494	1,621,202	0	0	5,301,465
731,483	106,085	0	0	3,106,002
1,571,061	559,508	0	0	2,581,720
24,406	0	0	0	4,597
0	0	0	0	0
1,000,538	1,632,180	1,368,743	0	905,460
0	0	1,600,000	0	0
123,165	0	0	0	0
0	0	2,000	0	0
7,655,983	6,415,785	328,807	0	24,539,425
30,844,616	37,725,878	206,190,267	0	614,282,047
4,483,612	1,758,268	0	0	15,718,341
1,375,022	665,447	0	0	2,198,115
3,739,938	5,975,007	0	0	31,930,909
4,471,880	1,898,212	459,392	0	2,291,324

退輔會  
歲出用途別  
歲出用途別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營建工程	交通及運輸設備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01人事費	0	0	70,329,253,899
0102 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0	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0	0
0111 獎金	0	0	2,611,945,197
0121 其他給與	0	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0	0
0142 退休退職給付	0	0	67,717,308,702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0	0
0151 保險	0	0	0
02業務費	0	0	11,355,542
0201 教育訓練費	0	0	0
0202 水電費	0	0	0
0203 通訊費	0	0	38,790
0211 土地租金	0	0	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0	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0	0
0221 稅捐及規費	0	0	0
0231 保險費	0	0	0
0241 兼職費	0	0	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0	0	6,596,25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	0	0
0251 委辦費	0	0	0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	0	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0	0
0271 物品	0	0	1,703,967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	3,016,535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	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0	0
0291 國內旅費	0	0	0

及所屬  
 決算累計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合計
0				73,095,656,389
0				6,266,520
0				1,148,470,619
0				80,309,617
0				294,769,281
0				2,998,753,015
0				40,630,553
0				69,876,323
0				67,861,008,909
0				442,078,177
0				153,493,375
9,571,484				1,238,638,971
30,162				6,396,908
0				98,898,138
4,602,585				35,292,031
0				411,104
0				24,989,775
0				13,873,161
0				4,014,517
0				4,870,659
0				29,003
0				6,596,250
28,000				5,058,913
0				1,600,000
0				123,165
0				2,000
2,447,577				43,426,017
1,956,357				905,031,998
0				22,724,047
0				4,282,402
0				42,302,619
506,803				9,809,402

退輔會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0
0293 國外旅費	0	0	0
0294 運費	0	2,600	0
0295 短程車資	0	0	0
0299 特別費	0	71,700	0
03設備及投資	0	0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0	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0	0
04獎補助費	1,025,034,000	31,236,438	10,469,678,185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1,025,034,000	0	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0	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0	31,236,438	0
0443 社會保險負擔	0	0	10,469,678,185
0451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0	0	0
0454 差額補貼	0	0	0
0475 獎勵及慰問	0	0	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0	0
小 計	1,025,034,000	45,205,708	10,469,678,185
02業務費	0	0	0
0271 物品	0	0	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0	0
03設備及投資	0	0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0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保留數小計	0	0	0
合 計	1,025,034,000	45,205,708	10,469,678,185

及所屬  
 決算累計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 照顧	一般行政	榮民醫療照護	林區及農場永續經營	榮民安養及養護
115,105	0	0	0	2,112,373
2,503,082	0	0	0	0
0	6,625	0	0	188,800
71,604	100,008	0	0	13,596
1,480,299	1,097,010	0	0	1,144,060
3,455,377	40,413,160	34,185,319	0	29,627,800
0	0	0	0	0
520,388	2,166,973	18,696,843	0	13,970,352
0	0	0	0	29,600
0	37,122,565	0	0	0
2,934,989	1,123,622	15,488,476	0	15,627,848
518,530,320	591,413,096	2,040,281,773	6,301,000	8,590,779,943
0	558,496,395	1,898,351,494	6,301,000	0
4,033,000	0	0	0	0
0	0	60,000	0	0
0	0	11,642,737	0	0
0	0	0	0	0
0	0	130,227,542	0	8,588,163,443
0	21,514,701	0	0	0
0	11,402,000	0	0	0
514,497,320	0	0	0	2,616,500
604,343,476	3,514,185,324	2,284,552,374	6,301,000	9,415,750,779
836,022	478,564	0	0	23,021,011
0	478,564	0	0	0
556,022	0	0	0	6,008,372
280,000	0	0	0	11,841,656
0	0	0	0	5,170,983
0	6,332,000	0	0	0
0	0	0	0	0
0	6,332,000	0	0	0
836,022	6,810,564	0	0	23,021,011
605,179,498	3,520,995,888	2,284,552,374	6,301,000	9,438,771,790

退輔會  
歲出用途別  
歲出用途別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營建工程	交通及運輸設備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0
0293 國外旅費	0	0	0
0294 運費	0	0	0
0295 短程車資	0	0	0
0299 特別費	0	0	0
03設備及投資	283,723,376	11,383,773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83,723,376	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0	0
0305 運輸設備費	0	11,383,773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0	0
04獎補助費	0	0	25,813,100,286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0	0	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	0
0438 對私校之獎助	0	0	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0	0	0
0443 社會保險負擔	0	0	0
0451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0	0	0
0454 差額補貼	0	0	25,812,671,886
0475 獎勵及慰問	0	0	428,40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0	0
小 計	283,723,376	11,383,773	96,153,709,727
02業務費	0	0	0
0271 物品	0	0	0
0279 一般事務費	0	0	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0	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0	0
03設備及投資	10,131,105	0	0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131,105	0	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0
保留數小計	10,131,105	0	0
合 計	293,854,481	11,383,773	96,153,709,727

及所屬  
 決算累計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合計
0				2,227,478
0				2,503,082
0				198,025
0				185,208
0				3,793,069
0				402,788,805
0				283,723,376
0				35,354,556
0				11,413,373
0				37,122,565
0				35,174,935
0				49,086,355,041
0				3,488,182,889
0				4,033,000
0				60,000
0				42,879,175
0				10,469,678,185
0				8,718,390,985
0				25,834,186,587
0				11,830,400
0				517,113,820
9,571,484				123,823,439,206
0				24,335,597
0				478,564
0				6,564,394
0				12,121,656
0				5,170,983
0				16,463,105
0				10,131,105
0				6,332,000
0				40,798,702
9,571,484				123,864,237,908

##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105年01月01日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收入合計	1,120,131,512	0	0
本年度收入	1,115,690,279	0	0
0469010201 沒入金	1,229,886	0	0
04690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2,673,990	0	0
0569010313 服務費	139,906,420	0	0
0769010101 利息收入	36,451	0	0
0769010105 權利金	1,931,055	0	0
0769010106 租金收入	3,773,842	0	0
0769010600 廢舊物資售價	1,751,412	0	0
1169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4,100,969	0	0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940,286,254	0	0
以前年度收入	4,441,233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4,441,233	0	0
096年度 1142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79,400	0	0
102年度 1142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2,453,455	0	0
103年度 11690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79,131	0	0
103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429,247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 支用收回	0	0	0
2.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3. 審計部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及所屬

付公庫數分析表

至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400	3,121,681	0	12,000	1,123,265,593
0	0	0	0	0	1,115,690,279
0	0	0	0	0	1,229,886
0	0	0	0	0	2,673,990
0	0	0	0	0	139,906,420
0	0	0	0	0	36,451
0	0	0	0	0	1,931,055
0	0	0	0	0	3,773,842
0	0	0	0	0	1,751,412
0	0	0	0	0	24,100,969
0	0	0	0	0	940,286,254
0	400	3,121,681	0	12,000	7,575,314
0	0	0	0	0	4,441,233
0	0	0	0	0	279,400
0	0	0	0	0	2,453,455
0	0	0	0	0	279,131
0	0	0	0	0	1,429,247
0	0	0	0	0	0
0	400	3,121,681	0	0	3,122,081
0	0	897,689	0	0	897,689
0	0	2,223,992	0	0	2,223,992
0	0	0	0	0	0

##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105年01月01日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收入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項
			以前年度待 納庫繳庫數 (3)
4. 審計部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不再繼續支用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080年度 7542019600	0	0	0

及所屬

# 付公庫數分析表

至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繳付公庫數 (9)=(1)-(2)+(3)+ (4)+(5)+(6)+ (7)+(8)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材料 (4)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00	0	0	0	4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000	12,000
0	0	0	0	12,000	12,000

退輔會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124,357,651,228	0	0	13,200
本年度	124,238,899,311	0	0	13,200
一、本年度經費	123,823,439,206	0	0	13,200
5169010500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1,025,034,000	0	0	0
5169010700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45,205,708	0	0	0
6669010400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10,469,678,185	0	0	0
6769010900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604,343,476	0	0	6,050
6869010100 一般行政	3,514,185,324	0	0	4,000
6869010300 榮民醫療照護	2,284,552,374	0	0	0
6869010600 林區及農場永續經營	6,301,000	0	0	0
6869010800 榮民安養及養護	9,415,750,779	0	0	3,150
6869019002 營建工程	283,723,376	0	0	0
6869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383,773	0	0	0
7569019600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96,153,709,727	0	0	0
7669019700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9,571,484	0	0	0
二、統籌科目	415,460,105	0	0	0
6806205800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照護金	147,000	0	0	0
75062053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376,803,027	0	0	0
8903304500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8,510,078	0	0	0
以前年度	118,751,917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118,751,917	0	0	0
102年度 6842019002 營建工程	43,293,310	0	0	0

及所屬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9)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4,719,970	1,000,000	44,287,860	124,319,096,538	42,277,241
0	1,000,000	0	124,239,912,511	40,788,707
0	1,000,000	0	123,824,452,406	40,788,707
0	0	0	1,025,034,000	0
0	0	0	45,205,708	0
0	0	0	10,469,678,185	0
0	0	0	604,349,526	836,022
0	0	0	3,514,189,324	6,810,564
0	0	0	2,284,552,374	0
0	0	0	6,301,000	0
0	0	0	9,415,753,929	23,011,016
0	0	0	283,723,376	10,131,105
0	0	0	11,383,773	0
0	956,058	0	96,154,665,785	0
0	43,942	0	9,615,426	0
0	0	0	415,460,105	0
0	0	0	147,000	0
0	0	0	376,803,027	0
0	0	0	38,510,078	0
4,719,970	0	44,287,860	79,184,027	1,488,534
0	0	44,287,860	74,464,057	1,488,534
0	0	0	43,293,310	0

退輔會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103年度 6869019002 營建工程	14,281,021	0	0	0
104年度 6869010100 一般行政	5,446,169	0	0	0
104年度 6869010800 榮民安養及養護	1,167,397	0	0	0
104年度 6869019002 營建工程	54,564,02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094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096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098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099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0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2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3年度 0569010313 服務費	0	0	0	0
103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104年度 0569010313 服務費	0	0	0	0
104年度 11690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0	0	0	0

及所屬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9)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14,281,021	0
0	0	115,860	5,330,309	0
0	0	0	1,167,397	1,488,534
0	0	44,172,000	10,392,020	0
4,719,970	0	0	4,719,970	0
195,474	0	0	195,474	0
159,541	0	0	159,541	0
1,417	0	0	1,417	0
17,572	0	0	17,572	0
116,491	0	0	116,491	0
3	0	0	3	0
27,641	0	0	27,641	0
2,499,061	0	0	2,499,061	0
65,744	0	0	65,744	0
1,637,026	0	0	1,637,026	0

退輔會及所屬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小 計	合 計
收入		125,435,651,140
公庫撥入數	124,319,096,538	
罰款及賠償收入	3,903,876	
規費收入	139,906,420	
財產收入	7,492,760	
其他收入	965,251,546	
支出		125,362,164,904
繳付公庫數	1,123,265,593	
人事支出	73,510,969,494	
業務支出	1,237,038,971	
設備及投資支出	404,388,805	
獎補助支出	49,086,502,041	
收支餘絀		73,486,236

退輔會及所屬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合計	%	
		保留數			
096	114201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6,558,602	6,558,602	95.91	審計部修正96年度決算，增列溢領榮民生生活費1,500萬2,574元，105年度收回及繳庫數27萬9,400元，累計收回及繳庫數450萬3,341元、註銷數394萬0,631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
	0				
	小計	6,558,602	6,558,602	95.91	
102	114201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3,044,985	3,044,985	55.38	審計部修正102年度決算，增列板橋榮家遭占用土地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收取土地補償金549萬8,440元，105年度收回及繳庫數245萬3,455元，累計收回及繳庫數245萬3,455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
	0				
	小計	3,044,985	3,044,985	55.38	
103	116901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8,808	118,808	29.86	審計部修正103年度決算，增列收回以前年度退除人員年終慰問金應收數51萬6,104元，105年度收回及繳庫數27萬9,131元，累計收回及繳庫數39萬7,296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
	0				
	116901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733,171	733,171	33.91	103年度決算，增列板橋榮家遭占用土地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收取土地補償金216萬2,418元，由該榮家依規定程序辦理催收，105年度收回及繳庫數142萬9,247元，累計收回及繳庫數142萬9,247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
	小計	851,979	851,979	33.28	
105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63,584	863,584	5.40	本會自行列管104年度退除役官兵溢領退休俸121萬3,726元，105年度收回繳庫35萬0,142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
	0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739	739	0.00	增列板橋榮家遭占用土地經法院判決確定應收取土地補償金9萬5,340元，105年度收回繳庫9萬4,601元，尚待收回繳庫數如列數。
	小計	864,323	864,323	0.10	
	合計	11,319,889	11,319,889	1.31	
		0			

退輔會及所屬  
歲入餘絀（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經資門分列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5	0469010201-0 沒入金	-770,114	-38.51	沒收廠商押標金、保證金等收入較預計減少，將檢討預算編列。
	0469010301-5 一般賠償收入	-4,326,010	-61.80	主要為無公費培訓醫師提前離職賠償收入。
	0569010313-0 服務費	1,760,420	1.27	
	0769010101-2 利息收入	36,451		
	0769010105-3 權利金	49,055	2.61	
	0769010106-6 租金收入	1,837,842	94.93	較預計增加，爾後年度將檢討預算編列。
	0769010600-2 廢舊物資售價	571,412	48.42	較預計增加，爾後年度將檢討預算編列。
	1169010901-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8,964,553	56.03	主要為收回退除經費較預期多，爾後將切實檢討預算編列。
	1169010909-4 其他雜項收入	103,988,993	12.43	榮民遺款繳庫數較預計增加，將檢討預算編列。
	小計	112,112,602	11.16	
	合計	112,112,602	11.16	

空 白 頁

退輔會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4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	1,488,534	1,488,534	56.05
104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27,828,000	0	27,828,000	33.75
	經常門小計	0	1,488,534	1,488,534	29.97
	資本門小計	27,828,000	0	27,828,000	32.52
	經資門小計	27,828,000	1,488,534	29,316,534	32.38
105	6769010900-0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	836,022	836,022	1.26
105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0	478,564	478,564	0.03
105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0	6,332,000	6,332,000	13.55

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C19	1,488,534	1.臺南榮家修正中程(103-106年)計畫甄選技術服務廠商案，因作業費第4期款，須俟行政院核定臺南及雲林榮家103至106年修正中程計畫後，始得支付承商，年度內修正計畫尚未核定，所需36萬7,500元辦理保留。 2.板橋榮家被占用國有土地清理作業委託律師服務費及規費，被占用國有土地清理作業，因法院程序尚在進行中，年度內無法完成，所需經費112萬1,034元辦理保留。	
資本門	A19	27,828,000	「營建工程」計畫2,782萬8,000元，係雲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統包工程7,200萬元預付款，因估驗計價實付金額未達契約價金80%，依契約規定無法辦理全數轉正，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2,782萬8,000元辦理繼續保留。	
		1,488,534		
		27,828,000		
		29,316,534		
經常門	B13	836,022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計畫83萬6,022元 1.宜蘭縣榮服處汙下水道用戶接管工程案28萬元，本案係委託宜蘭縣政府代辦工程，因宜蘭縣政府目前尚未完成全縣工程經費決算書審核，所需經費28萬元辦理保留。 2.105年度榮民代表懇談會及本會長官訪視(懇談)榮民(眷)需用品保溫瓶採購案55萬6,022元，因廠商延遲履約，未能於105年度完成交貨，現正依契約規定辦理計罰逾期違約金等相關事宜，並敦促廠商儘速交貨，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55萬6,022元辦理保留。	
經常門	B18	478,564	105年度本會及所屬服務安養機構印表機耗材採購案47萬8,564元，因廠商延遲履約，且驗收時未能如期如質通過，已於106年1月19日辦理複驗，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47萬8,564元辦理保留。	
資本門	C5	6,332,000	「一般行政」計畫633萬2,000元 1.榮家安養養護管理資訊系統建置採購案(第一期費用)500萬元，本案系統建置分三期施作，於105年9月20日起委外施作，第一期依約應於106年4月30日完成，因規劃時程跨越年度，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500萬元辦理保留。	

退輔會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105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	23,011,016	23,011,016	0.26
105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0	10,131,105	10,131,105	3.59

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經常門	A5	23,011,016	<p>2. 退除役官兵服務e路通線上服務功能擴充案59萬元，本案係運用年度標餘款，於105年12月28日起委外施作，依約應於106年3月28日完成，因規劃時程跨越年度，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59萬元辦理保留。</p> <p>3. 本會105年度服務機構榮民及榮眷訪視服務系統就學就業職訓個案管理擴充功能採購案74萬2,000元，本案係運用年度標餘款，於105年11月28日起委外施作，依約應於106年4月26日完成，因規劃時程跨越年度，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74萬2,000元辦理保留。</p> <p>「榮民安養及養護」計畫2,301萬1,016元</p> <p>1. 高雄榮家委託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詳細評估及委外審查工作案104萬8,372元，本案已於105年12月15日委外辦理，依約應於106年5月1日完成，因規劃時程跨越年度，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104萬8,372元辦理保留。</p> <p>2. 臺北榮家中正堂及山泉水蓄水池災損復原整修工程案 901萬3,892元，本案係梅姬颱風災損復原專案，於105年12月27日完成工程決標，預計於106年6月底前完工，因規劃時程跨越年度，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901萬3,892元辦理保留。</p> <p>3. 板橋榮家被占用國有地之建物拆除工程案495萬元，本案已於105年12月16日完成工程決標，截至105年底尚有79戶占用戶需執行拆除，預計於106年12月23日 前完工，因規劃時程跨越年度，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495萬0,005元辦理保留。</p> <p>4. 八德榮家一堂及養護堂屋頂破損擴大修繕工程案673萬6,009元，本案已於105年12月27日完成工程決標，預計於106年5月30日前完工，因規劃時程跨越年度，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673萬6,009元辦理保留。</p> <p>5. 屏東榮家尼伯特颱風災害修復工程案126萬2,738元，本案歷經3次公告招標皆無人投標，於105年12月29日 改以限制性招標方式決標，預計於106年2月中完工，因規劃時程跨越年度，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126萬2,738元辦理保留。</p>	
資本門	A19	10,131,105	<p>「營建工程」計畫1,013萬1,105元</p> <p>1. 屏東榮家忠孝堂耐震補強及簡易衛生設備整修工程案481萬 3,696元，本案消防設施工項適用法規部分，因日前方得屏東縣消防局指導尚須補正部分工項，現仍持續趕工中，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481萬3,696元辦理保留。</p>	

退輔會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歲出保留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
	經常門小計	0	24,325,602	24,325,602	0.02
	資本門小計	0	16,463,105	16,463,105	4.39
	經資門小計	0	40,788,707	40,788,707	0.03
	經常門合計	0	25,814,136	25,814,136	0.02
	資本門合計	27,828,000	16,463,105	44,291,105	8.45
	經資門合計	27,828,000	42,277,241	70,105,241	0.06

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24,325,602	2. 苗栗縣榮服處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案531萬7,409元，本案因營造公司與建築師事務所就阻尼器數據存有很大歧見，經歷5次送審均未通過，造成阻尼器與鋼構施工延宕，現已達成共識、修正完成，持續趕工製作中，爰無法於105年度完成結報，所需經費531萬7,409元辦理保留。	
		16,463,105		
		40,788,707		
		25,814,136		
		44,291,105		
		70,105,241		

退輔會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02	6842019002-9 營建工程	6,140,015	12.42		0
	小計	6,140,015	12.42		0
104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200	0.01	(8)	200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50,436	0.06		0
	小計	50,636	0.06		200
105	5169010700-6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35,292	0.08	(1)	35,292
	6669010400-6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7,253,815	0.07	(6)	7,253,815
	6769010900-0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12,974,502	2.39	(6)	12,974,502

及所屬  
免、註銷)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7)	6,140,015	本項係板橋榮家98-102年家區環境 總體營建中程計畫工程保留款，因 該工程已於105年3月完工啟用，賸 餘數註銷如列數。	
		6,140,015		
		0		
	(7)	50,436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營繕工程結 餘。	
		50,436		
		0		
		0		
		0		

退輔會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6869010100-3 一般行政	115,549,112	3.68	(2)	115,549,112
	6869010300-2 榮民醫療照護	10,659,626	0.46	(1)	9,051,145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10,840,210	0.12	(1)	10,820,211
	6869019002-3 營建工程	3,327,519	1.18		0
	6869019011-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58,227	15.17		0
	75690196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798,119,273	0.82	(13)	798,119,273
	7669019700-5 退除役官兵退休業務	100,516	1.95	(1)	100,516
	小計	960,318,092	0.78		953,903,866

及所屬  
免、註銷)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實際進用人員較預計員額少，致人事費賸餘。		0		
	(8)	1,608,481		
	(8)	19,999		
	(7)	3,327,519		
	(8)	1,458,227		
		0		
支領退休俸、生活補助費以及贍養金之人數較預計人數少，致人事費賸餘469,855,101元，獎補助費賸餘327,542,714元，業務費賸餘721,458元，爾後年度將檢討預算編列。		0		
		0		
		6,414,226		

退輔會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合計	966,508,743	0.79		953,904,066

及所屬  
免、註銷)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12,604,677		

退輔會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事費別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6,270,000	0	6,270,000	6,266,52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213,571,000	0	1,213,571,000	1,148,470,619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6,480,000	0	66,480,000	80,309,61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53,730,000	0	353,730,000	294,769,281
六、獎金	3,032,957,000	0	3,032,957,000	2,998,753,015
七、其他給與	43,696,000	0	43,696,000	40,630,553
八、加班值班費	85,499,000	0	85,499,000	69,876,323
九、退休退職給付	68,316,292,000	0	68,316,292,000	67,861,008,909
十、退休離職儲金	375,061,000	0	375,061,000	442,078,177
十一、保險	166,732,000	0	166,732,000	153,493,375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73,660,288,000	0	73,660,288,000	73,095,656,389

及所屬  
分析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 (3)=(2)-(1)	%	預計數	實有數	
0	0.00	0	0	1.約聘僱人員待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主要為員工育嬰假、服役、留職停薪、考試分發待缺等期間，以約聘僱人員代理職務所致。
-3,480	-0.06	3	3	
-65,100,381	-5.36	1,760	1,496	2.獎金部分包括： 考績獎金184,115,636元、特殊功勳獎賞249,369,212元、年終工作獎金2,564,668,167元、其他業務獎金600,000元。
13,829,617	20.80	31	41	
-58,960,719	-16.67	912	770	3.90年度超時加班費為16,582,000元，其八成金額為13,265,600元，本年度超時加班費為8,463,605元，未超過上開八成金額。
-34,203,985	-1.13	0	0	
-3,065,447	-7.02	0	0	
-15,622,677	-18.27	0	0	4.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臨時人員」支出部分，人數134人，金額6,596,250元；以業務費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勞務承攬」部分，人數2,155人，金額812,626,913元。
-455,283,091	-0.67	0	0	
67,017,177	17.87	0	0	
-13,238,625	-7.94	0	0	
0	0.00	0	0	
-564,631,611	-0.77	2,706	2,310	

退輔會  
增購及汰換  
中華民國

車輛類別型	預算數			決算數(2)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公務轎車	1,905,000	0	1,905,000	1,899,942
一般公務用機車	4,410,000	0	4,410,000	3,683,634
2 1 人座大客車	2,760,000	0	2,760,000	2,524,010
小客貨兩用車(7 - 8 人座)	1,967,000	0	1,967,000	1,651,82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1,800,000	0	1,800,000	1,624,366
合 計	12,842,000	0	12,842,000	11,383,773

及所屬  
車輛明細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輛

比較增減數		車輛數		說明
金額 (3)=(2)-(1)	百分比 (3)/(1)	預計購入數	實際購入數	
-5,058	-0.27	3		3 雲林縣榮服處、臺北及佳里榮家汰換公務轎車各乙輛。
-726,366	-16.47	70		70 汰換臺北市等12所榮民服務處公務機車70輛。
-235,990	-8.55	1		1 臺南榮家汰換21人座大客車乙輛。
-315,179	-16.02	1		1 屏東榮家汰換小型客貨車乙輛。
-175,634	-9.76	2		2 彰化榮家及佳里榮家汰換救護車各乙輛。
-1,458,227	-11.36	77	77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補助、捐助及獎助經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補 助						捐 助							
款	項	名稱及編號	中央政府機關學校間	對特種基金	公保及退撫基金虧損	公費就養及醫療	社會保險負擔	地方政府			合計	對國內團體			對外之捐助	合計
								台灣省各縣市政府	直轄市政府	福建省各縣政府		財團法人		其他團體		
												小計	基金捐助			
26	1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3,488,182,889		8,718,390,985	10,469,678,185				22,676,252,059				4,033,000	4,033,00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補助、捐助及獎助經費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獎 助							其他補助 及捐助	總計	備註
款	項	名稱 及 編號	對學生 之獎助	對私校 之獎助	社會福利 津貼及 濟助	差額補貼	損失 及 賠償	獎勵 及 慰問	合計			
26	1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42,879,175	60,000		25,834,186,587		11,830,400	25,888,956,162	517,113,820	49,086,355,041	

退輔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二、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3,500,231,000	3,488,182,889	0
安置基金	林區及農場經營管理	林區及農場永續經營	6,301,000	6,301,000	0
	辦理榮民公司清理計畫	一般行政	173,334,000	162,317,395	0
	小計		179,635,000	168,618,395	0
安置基金、醫療基金	特種基金退休人員補助	一般行政	396,179,000	396,179,000	0
	小計		396,179,000	396,179,000	0
醫療基金	對榮民及特定醫療體系之補助	榮民醫療照護	1,739,798,000	1,738,800,294	0
醫療基金	社區醫療服務及居家護理作業	榮民醫療照護	109,018,000	109,018,000	0
醫療基金	高齡醫學發展與照護	榮民醫療照護	42,151,000	42,151,000	0
醫療基金	安寧緩和醫療照護與推廣	榮民醫療照護	8,221,000	8,221,000	0
醫療基金	各榮總臨床教學與研究經費	醫學臨床教學研究	1,025,034,000	1,025,034,000	0
醫療基金	補助公立學校醫學系公費生教學設備	榮民醫療照護	195,000	161,200	0
	小計		2,924,417,000	2,923,385,494	0
四、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8,479,691,000	8,718,390,985	0
就養榮民	就養榮民給與	榮民安養及養護	8,363,800,000	8,571,958,213	0
就養榮民	就養榮民養護材料費	榮民安養及養護	15,941,000	16,205,230	0
	小計		8,379,741,000	8,588,163,443	0
補助各榮總分院收容被棄養一般民眾及榮民、精神病患等	被棄養一般民眾及榮民眷精神病患等醫療補助	榮民醫療照護	3,563,000	4,037,853	0
	小計		3,563,000	4,037,853	0
身心障礙就養榮民	長期照顧與身心障礙醫療復健服務	榮民醫療照護	96,387,000	126,189,689	0
	小計		96,387,000	126,189,689	0
五、社會保險負擔			10,476,932,000	10,469,678,185	0
榮民	榮民健康保險經費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5,443,941,000	5,443,941,000	0
	小計		5,443,941,000	5,443,941,000	0
榮民及榮眷	榮民健保部分負擔醫療經費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3,192,955,000	3,232,451,764	0
	小計		3,192,955,000	3,232,451,764	0
榮眷	榮眷健康保險經費	榮民及榮眷健康保險	1,840,036,000	1,793,285,421	0

及所屬

##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 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3,488,182,889	12,048,111						0		
6,301,000	0	V					0		
162,317,395	11,016,605	V					0		補助榮民公司及安置基金
168,618,395	11,016,605						0		
396,179,000	0	V					0		
396,179,000	0						0		
1,738,800,294	997,706	V					0		
109,018,000	0	V					0		配合衛福部群體醫療政策 補助各級榮院支援偏遠或 離島地區遠距醫療服務。
42,151,000	0	V					0		
8,221,000	0	V					0		
1,025,034,000	0	V					0		衛福部醫療法第六條規定 ，教學醫院負有醫學臨床 教學研究與訓練任務。
161,200	33,800	V					0		
2,923,385,494	1,031,506						0		
8,718,390,985	-238,699,985						0		
8,571,958,213	-208,158,213	V			V		0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 辦法。
16,205,230	-264,230	V			V		0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 辦法。
8,588,163,443	-208,422,443						0		
4,037,853	-474,853				V		0		
4,037,853	-474,853						0		
126,189,689	-29,802,689	V			V		0		本會辦理退除役官兵身心 障礙重建及醫療輔助器具 費用補助作業要點。
126,189,689	-29,802,689						0		
10,469,678,185	7,253,815						0		
5,443,941,000	0	V			V		0		健保法第27條第1項第6 款補助6類1目被保險人全 額保費。
5,443,941,000	0						0		
3,232,451,764	-39,496,764	V			V		0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 例及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醫 辦法，補助貧苦榮民及榮 眷。
3,232,451,764	-39,496,764						0		
1,793,285,421	46,750,579	V			V		0		健保法第27條第1項第6 款補助6類1目被保險人眷 屬全額保費。

退輔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小計		1,840,036,000	1,793,285,421	0
六、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350,000	4,033,000	0
2.其他團體			4,350,000	4,033,000	0
合法登記之國內退伍軍人團體	對國內退伍軍人團體之補助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4,350,000	4,033,000	0
	小計		4,350,000	4,033,000	0
八、其他補助及捐助			532,273,000	517,113,820	0
參加八二三戰役之義務役官兵	八二三參戰義務役官兵年節慰問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106,904,000	105,850,000	0
	小計		106,904,000	105,850,000	0
就養榮民兼服務幹部及住院榮民	就養榮民住院年節慰問	榮民安養及養護	2,500,000	2,616,500	0
	小計		2,500,000	2,616,500	0
志願服務組長、服務員	志工服務照護榮民作業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95,560,000	94,237,140	0
	小計		95,560,000	94,237,140	0
清寒榮民子女	清寒榮民子女就學補助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13,243,000	10,386,750	0
	小計		13,243,000	10,386,750	0
生活艱困榮民、遺眷、遺孤及殘障子女	榮民、遺眷急難救助慰問及殘障遺孤照護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314,066,000	304,023,430	0
	小計		314,066,000	304,023,430	0
九、獎助			26,225,319,000	25,888,956,162	0
1.對學生之獎助			45,349,000	42,879,175	0
委託國防醫學院代訓生各公私立醫學院公費生	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	榮民醫療照護	14,109,000	11,642,737	0
	小計		14,109,000	11,642,737	0
退除役官兵	退除役官兵就學獎助	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	31,240,000	31,236,438	0
	小計		31,240,000	31,236,438	0
2.對私校之獎助			105,000	60,000	0
補助私立醫學院教學設備	醫事人力培訓與專業教育訓練	榮民醫療照護	105,000	60,000	0
	小計		105,000	60,000	0
4.差額補貼			26,166,480,000	25,834,186,587	0
退休人員	森保處及職訓中心差額補貼	一般行政	27,000,000	21,514,701	0
	小計		27,000,000	21,514,701	0
退除役官兵及眷屬	退休及瞻養官兵眷屬各項補助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26,139,480,000	25,812,671,886	0
	小計		26,139,480,000	25,812,671,886	0
6.獎勵及慰問			13,385,000	11,830,400	0

及所屬

##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1,793,285,421	46,750,579						0		
4,033,000	317,000						0		
4,033,000	317,000						0		
4,033,000	317,000	V					0		全國性退伍軍人社會團體 活動經費補助作業要點。
4,033,000	317,000						0		
517,113,820	15,159,180						0		
105,850,000	1,054,000					V	0		國軍退役官兵輔導委員 會榮民(眷)遺眷急難救助 慰問及災害慰問作業要 點。
105,850,000	1,054,000						0		
2,616,500	-116,500	V					0		國軍退役官兵就養安置 辦法。
2,616,500	-116,500						0		
94,237,140	1,322,860					V	0		服務機構社區志願服務人 員招募及運用計畫。
94,237,140	1,322,860						0		
10,386,750	2,856,250	V					0		清寒榮民子女獎助學金核 發作業規定。
10,386,750	2,856,250						0		
304,023,430	10,042,570					V	0		國軍退役官兵輔導委員 會榮民(眷)遺眷急難救助 慰問及災害慰問作業要 點。
304,023,430	10,042,570						0		
25,888,956,162	336,362,838						0		
42,879,175	2,469,825						0		
11,642,737	2,466,263	V				V	0		國防醫學院或公私立大學 代訓國軍退役官兵輔導 委員會委訓學生作業規 定。
11,642,737	2,466,263						0		
31,236,438	3,562	V				V	0		國軍退役官兵就學補助 及獎助辦法。
31,236,438	3,562						0		
60,000	45,000						0		
60,000	45,000	V				V	0		
60,000	45,000						0		
25,834,186,587	332,293,413						0		
21,514,701	5,485,299	V				V	0		
21,514,701	5,485,299						0		
25,812,671,886	326,808,114	V				V	0		
25,812,671,886	326,808,114						0		
11,830,400	1,554,600						0		

退輔會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國軍單身退員	國軍單身退員宿舍服務與管理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663,000	428,400	0
	小 計		663,000	428,400	0
國軍在台期間作戰被俘歸來人員	國軍在台期間作戰被俘歸來人員慰問	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	500,000	0	0
	小 計		500,000	0	0
退休人員	退休人員年節慰問金	一般行政	12,222,000	11,402,000	0
	小 計		12,222,000	11,402,000	0
	合 計		49,218,796,000	49,086,355,041	0

及所屬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計(2)	預決算 比較增減數 (3)=(1)-(2)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備註
		已 完 成	未 完 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 日期	
428,400	234,600	V			V		0		
428,400	234,600						0		
0	500,000		V		V	105年國防部無是項人員核定	0		
0	500,000						0		
11,402,000	820,000	V			V		0		
11,402,000	820,000						0		
49,086,355,041	132,440,959						0		

退輔會  
委託辦理計畫(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本 期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105	國防醫學院	委託國防醫學院代訓醫學系公費生購置所需教學用設備	0		1051231	1051231	榮民醫療照護	1,600,000
			0				科目小計	1,600,000
	小 計		0					1,600,000
	合 計		0					1,600,000

及所屬  
事項)經費報告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 (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備註
				委託研究計劃	其他 委託 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 參	納入 計畫 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是	否		行政 及政 策類	科學 及技 術類							
0	0	1,600,000	v		v			v		v		v		
0	0	1,600,000												
0	0	1,600,000												
0	0	1,600,000												

退輔會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5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 國外旅費	374,000	449,500	(4)	出席美國海外作戰退伍軍人協會年會
105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 國外旅費	385,000	596,137	(4)	出席美國退伍軍人協會2016年大會
105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 國外旅費	447,000	493,778	(4)	出席2016年美國退伍軍團協會98屆年會暨訪視榮光會
105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 國外旅費	55,000	41,150	(4)	出席美國海外作戰退伍軍人協會太平洋區會2016年年會
105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 國外旅費	146,000	114,291	(4)	出席2016年美國退伍軍團協會阿拉斯加區會年會
105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 國外旅費	386,000	0	(4)	出席世界退伍軍人聯合會會員會議及拜會觀摩約旦退伍軍人協會等
105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 國外旅費	0	190,580	(4)	出席105年「固邦專案」會議案
105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 國外旅費	461,000	318,250	(4)	出席澳洲退伍軍人協會創會100週年慶祝大會與拜會政府相關部門
105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3 國外旅費	359,000	299,396	(1)	主委訪視亞太地區榮光聯誼會，出席泰國皇家計劃博覽會
	小計		2,613,000	2,503,082		
	105年度合計		2,613,000	2,503,082		

及所屬  
情形報告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 (部門)及職 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行項數	未採行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50722 1050729	美國	北卡羅來納州 夏洛特市	主任秘書 服照處科長	呂嘉凱 王凱珩	105	9	30	1	1	0	0	1. 本案簽奉核可由國外 旅費預算額度內辦理 支應。 2. 本案係國家安全會議 主辦，屬機密性質， 本會派人隨同出席， 出國報告屬國安會權 責。
1050808 1050816	美國	內華達州 斯帕克斯市	主任委員 主委室主任 服照處科長	李翔宙 劉慶祥 王凱珩	105	9	30	1	1	0	0	
1050824 1050902	美國	俄亥俄州 辛辛那提市	參事 服照處科長	張志範 王凱珩	105	10	31	1	1		0	
1050605 1060607	泰國	清邁	參事	張志範	105	6	28	2	2	0	0	
1050417 1050423	美國	阿拉斯加州 安克拉治市	參事	張志範	105	5	6	1	1	0	0	
								0	0	0	0	
1050808 1050814	美國	夏威夷	副主任委員	李文忠				0	0	0	0	
1050531 1050609	澳大利亞	坎培拉 墨爾本	副主任委員 服務照顧處科長	金筱輝 王凱珩	105	6	30	1	1	0	0	
1051219 1051226	泰國、印尼	雪梨 清邁 雅加達	主任委員 主委室主任 服照處處長 服照處科長	李翔宙 劉慶祥 林夏富 王凱珩	106	1	26	6	6	0	0	
								13 0	13 0	0 0	0 0	

退輔會  
赴大陸計畫執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經費來源				赴大陸類別	工作內容簡述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 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5	6769010900-4 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	029200 大陸地區旅費	131,000	115,105	(3)	105年赴大陸地區訪問高領遺產繼承人
	小計		131,000	115,105		
105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29200 大陸地區旅費	1,069,000	1,113,527	(3)	105年上半年訪查就養榮民定居大陸生活現況及居住環境資料蒐集
105	6869010800-5 榮民安養及養護	029200 大陸地區旅費	1,068,000	998,846	(3)	105年下半年訪查就養榮民定居大陸生活現況及居住環境資料蒐集
	小計		2,137,000	2,112,373		
	105年度合計		2,268,000	2,227,478		

及所屬  
行情形報告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赴大陸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省	城市	服務單位(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項數	已採納項數	未採納項數	研議中項數	
1050921 1051129	河南省 湖北省	河南省境內之襄城縣、鞏義市、溫縣及湖北省境內之武漢市、公安縣、襄陽市	1.臺北榮家副主任 2.輔導會 服務照顧處	曾竹生 高國強	105	10	31	4	4	0	0	
1050427 1050604	福建省、江西省、廣東省、海南省、廣西壯族自治區、浙江省、江蘇省、上海市、安徽省、山東省、湖北省、湖南省、青海省、雲南省、四川省、陝西省、山西省等17個省、自治區、直轄市	福建省光澤縣、江西省南康市、廣東省廉江市、海南省三亞市、廣西壯族自治區靖西縣、浙江省諸暨市、江蘇省海安縣、上海市、安徽省淮南市、山東省青島市、湖北省安陸市、湖南省長沙市、青海省西寧市、雲南省寧洱縣、四川省渠縣、陝西省漢中市、山西省榆次市等143縣市	板橋榮家專員、桃園榮家輔導員、新竹榮家輔導員、彰化榮家輔導員、雲林榮家組長、白河榮家輔導員、臺南榮家秘書、岡山榮家輔導員、屏東榮家輔導員、花蓮榮家輔導員、花蓮榮家輔導員、馬蘭榮家輔導員	潘松濂、李仲柏、毛聖鏗、童竣揚、陳桂榮、林傳台、廖倉照、楊仲熊、徐永宗、劉芳瑤、許福榮、楊志華	105	7	19	3	1	0	2	
	江蘇省、安徽省、山東省、四川省、重慶市、江西省、河南省、浙江省、福建省、廣東省、湖南省、湖北省、貴州省、雲南省、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廣西壯族自治區等16個省、直轄市、自治區	江蘇省如東縣、安徽省五河縣、山東省即墨市、四川省大英縣、重慶市、江西省于都縣、河南省正陽縣、浙江省尤泉市、福建省永泰縣、廣東省台山市、湖南省平江縣、湖北省天門市、貴州省安龍縣、雲南省保山市、新疆維吾爾自治區阿克蘇市、廣西壯族自治區上林縣等139縣市	臺北榮家輔導員、桃園榮家輔導員、彰化榮家組長、雲林榮家社工員、白河榮家輔導員、臺南榮家輔導員、佳里榮家副主任、屏東榮家輔導員、馬蘭榮家組員、八德榮家組長、高雄榮家輔導員、中彰榮家輔導員	陳雪珍、袁光誠、費廣明、陳宇祥、潘信宏、謝宏林、王風勝、徐永宗、林平祥、陳聰敏、于志榮、謝福力	106	1	26	4	1	1	2	
								7	2	1	4	
								11	6	1	4	

重大計畫預算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安養機構功能調整及資源共享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	1,254,763	1,254,763	65,407	0	65,407	59,243	0	6,164	65,407	1,101,899	0	152,864	1,254,763	90.58	0.00
臺南及雲林榮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	1,105,177	300,084	79,603	200,735	280,338	252,510	27,828	0	280,338	258,564	27,828	13,692	300,084	90.07	9.93
臺北榮民總醫院新門診大樓興建計畫	1,894,814	1,625,080	0	585,000	585,000	388,211	157,808	0	546,019	1,402,746	183,353	0	1,586,099	66.36	26.98
臺中榮民總醫院新門診大樓興建計畫	1,174,796	1,135,972	0	681,968	681,968	628,796	37,451	0	666,247	1,082,800	37,451	0	1,120,251	92.20	5.49

執行績效報告表

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可支用預算數占%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騰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9.42	100.00	87.82	0.00	12.18	100.00	已於105年3月16日取得使用執照，工程進度100%，無執行率未達90%情形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0.00	100.00	86.16	9.27	4.56	100.00	無執行率未達90%情形	27.15%	100.00%	23.40%	100.00%		
1.00	93.34	86.32	11.28	0.00	97.60	無執行率未達90%情形	85.76%	100.00%	74.03%	100.00%	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 1. 外牆裝修工程因材料加工延遲及人力不足，致影響裝修進度。 2. 105年度辦理第3及第4次變更設計大幅更動室內配置，並增加手術室等級房間，致影響室內裝修進度。 3. 建築及機電承攬廠商介面協調困難，致相關工項進度落後。 改進措施： 1. 已責成專案管理及監造單位針對落後工項於每周協調會中管制進度，並責成廠商於每日收工會議中，排除並解決下包商問題。 2. 要求廠商考慮針對已開立之工項延長工時或增加人力等方式趕趕工進。 3. 要求營造及機電2承攬商完成介面工項整合施工。 4. 加速新增工項與變更設計後之材料送審及施工圖繪製。	已完成外牆裝修，預定於106年度竣工及驗收結案。
0.00	97.69	95.32	3.30	0.00	98.62	無執行率未達90%情形	96.70%	100.00%	92.17%	100.00%	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 診間辦公室系統櫥櫃於配合診間動線修改施作規格，於105年12月27日完成第1次契約變更，未及於105年度完成驗收結案，致影響室內裝修進度。 改進措施： 已責成業務管理單位依變更後合約規格及工期加強監督及稽催工程進度。	主體工程已完工，零星附屬工程將於106年度陸續完工，預計106年6月結案。

重大計畫預算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本期執行數占百分比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本期實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臺中榮民總醫院第一醫療大樓耐震補強及外牆美化作業計畫	160,000	160,000	0	160,000	160,000	44,764	2,311	0	47,075	44,764	2,311	0	47,075	27.98	1.44

執行績效報告表

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可支用預算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騰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0.00	29.42	27.98	1.44	0.00	29.42	落後原因： 1. 鋼構部分尚未完成，致無法辦理查驗請款作業。 2. 第一醫療大樓因阻尼器未符合合約條款，致進度落後。 改善措施： 1. 鋼構部分已協調廠商儘速完成安裝作業，並積極會同監造單位進行查驗，俾利完成各項工程請款事宜。 2. 阻尼器部分已請廠商依合約規格提供合格品，俾辦理測試等審查工作，並加強履約管理，按期程完成相關作業。	44.74%	44.74%	49.50%	49.50%	預計106年4月底完成驗收結案。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機關名稱	契 約 事 項					備 註
	項 目	主辦機關	契約內容	期間	金額	
	無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

動支 原因	勻支經費來源		截至本年度止支用情形				使用	備註	
	年度	預算科目	金額 (5)=(1)+(2)+ (3)+(4)	實支數 (1)	應付數 (2)	保留數 (3)	賸餘數(含 減免或註 銷數) (4)		說明
無									

退輔會及所屬  
 國有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24,305	19,268,899,778	
		公頃	6,880.540540		
土地改良物		個	293	83,655,733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637	9,597,506,373	
		平方公尺	782,909.86		
	宿舍	棟	236		
		平方公尺	510,366.29		
	其他	個	877		
機械及設備		件	20,395	371,109,194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84,400,054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810		
	其他	件	1,412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0	155,392,100	
	其他	件	21,448		
有價證券		股	350,653,937	3,506,539,370	
權利			2	828	雲林、花蓮榮家水權
總值				33,067,503,430	

退輔會及所屬  
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8	61,320,212	1. 花蓮農場代管松園賓館及日式招待所基地。 2. 台東知本段7306地號國有地，經財政部國產署北區分署臺東辦事處同意回復為公用財產，交台東農場管理。 3. 雲林榮家文化傳承資產。
		公頃	5.609624		
土地改良物		個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9	74,438	1. 台東農場經管之第五村單身農莊—28莊（地址：台東市建農里西康路1段43巷122號之1、之2號）經台東縣政府登錄為歷史建築（折舊已提列完畢）。 2. 雲林榮家收藏品及文化傳承資產，經雲林縣政府登錄為歷史建築。 3. 以上皆依中央政府各機關珍貴動產不動產管理要點規定登記列管。
		平方公尺	1,744.00		
	宿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他	個	1		
機械及設備		件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他	件	0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0	
	博物	件	0		
	其他	件	0		
有價證券		股	0	0	
權利			0	0	
總 值				61,394,650	

退輔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				常	
		受僱人員 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73,523,442	1,248,328	0	411	15	45,598,259
01一般公共事務		2,758,301	114,357	0	0	0	32,873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124	13,845	0	0	0	31,236
05保健		1,369	207,117	0	0	15	141,87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70,722,001	913,009	0	411	0	45,392,28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41,647	0	0	0	0	0

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3,488,061	123	123,858,639	0	0	0	45
558,496	0	3,464,02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205	0	0	0	0
2,923,224	0	3,273,595	0	0	0	45
40	123	117,027,8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301	0	6,30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1,647	0	0	0	0

退輔會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支 出						
	資 本 移 轉			土地 購入	無形資 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161	0	0	0	0	293,854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161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293,854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業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本 支 出					資本支出合 計	總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 備	土地改良		
0	11,414	27,661	87,923	0	421,058	124,279,697
0	0	27,661	19,084	0	46,745	3,510,77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205
0	0	0	35,785	0	35,991	3,309,586
0	30	0	33,054	0	33,084	117,060,948
0	0	0	0	0	293,854	293,85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301
0	0	0	0	0	0	0
0	11,384	0	0	0	11,384	11,38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1,647

退輔會及所屬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被保機關或 公司企業	擔保、保證或 契約事項	發生條件	起訖 時間	擔保、保證 或契約金額	實際支出 金額	備註
無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380 億元不予保留。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釋股收入 288 億元如下表，倘財政狀況良好，原則不予出售；釋股對象以政府四大基金為限，釋股費用併同調整。</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36 638 858 1064"> <thead> <tr> <th>預算編列單位</th> <th>釋股標的</th> <th>釋股收入</th> </tr> </thead> <tbody> <tr> <td>財政部</td> <td>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td> <td>47億元</td> </tr> <tr> <td>交通部</td> <td>中華電信公司</td> <td>126億元</td> </tr> <tr> <td>行政院</td> <td>台灣積體電路公司</td> <td>115億元</td> </tr> <tr> <td colspan="2">合 計</td> <td>288億元</td> </tr> </tbody> </table>		預算編列單位	釋股標的	釋股收入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7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126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115億元	合 計		288億元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預算編列單位	釋股標的	釋股收入																
財政部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公司	47億元																
交通部	中華電信公司	126億元																
行政院	台灣積體電路公司	115億元																
合 計		288億元																
二	<p>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健保保險補助：除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補助第四類被保險人保險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5%；另隨同減列內政部補助第三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7 億 8,821 萬 5,000 元、教育部與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第一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8,645 萬元、勞動部補助第一類至第二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24 億 5,425 萬 5,000 元、衛生福利部與社會及家庭署補助第一類至第三類被保險人及其眷屬保險費 3 億 3,614 萬 6,000 元，以及政府應負擔健保費法定下限差額 27 億元。</p> <p>2.大陸地區旅費：統刪 3%。</p> <p>3.委辦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中心、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外交部主管、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職業安全衛生署危險性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屠宰衛生檢查、畜禽藥物殘留檢</p>		業遵照決議辦理。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測及檢疫偵測犬業務、衛生福利部推動性別暴力防治、社會救助業務、規劃建立社會工作專業、保護服務業務、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推動身心障礙醫療復建網絡、推動長期照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社會及家庭署辦理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文化部主管不刪；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標準檢驗局及所屬辦理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整體運作及民生化學計量標準計畫、智慧財產局統刪 1%外，其餘統刪 3%，其中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文化園區管理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考試院、銓敘部、審計部、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國防部所屬、國庫署、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觀光 15 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社會及家庭署、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4.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社會救助業務、推動長期照顧服務體系及長照服務網業務、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海洋巡防總局艦艇歲修定保料配件及機械儀器養護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中央研究院、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客家委員會及所屬、國家通訊傳播委員</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會、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營建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國防部、國防部所屬、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關務署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小企業處、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漁業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食品藥物管理署、國民健康署、國家中醫藥研究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5.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總處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故宮南部院區籌建計畫、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立法院主管、司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智慧財產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臺灣高等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營建工程、臺灣彰化地方法院司法機關擴遷建計畫、臺灣臺南地方法院營建工程預算、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學院及所屬、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外交部駐外機構業務計畫、購置駐外機構館舍計畫與汰換駐外機構公務車預算、財政部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轉列增資相關經費、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中央健康保險署、海岸巡防署南沙太平島交通基礎整建工程計畫、臺北港海巡基地、海巡岸際雷達系統換裝計畫、海洋巡防總局艦艇特別檢驗（大修）經費、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公務病床轉型護理之家相關預算不刪；科技部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統刪 1%；教育部主管、文化部主管統刪 3% 外，其餘統刪 5%，其中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司法院、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法官學院、智慧財產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橋頭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新北市審計處、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計部臺中市審計處、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所屬、財政部、國庫署、賦稅署、臺北國稅局、高雄國稅局、北區國稅局及所屬、中區國稅局及所屬、南區國稅局及所屬、國有財產署及所屬、財政資訊中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圖書館、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國立教育廣播</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電臺、國家教育研究院、工業局、中小企業處、民用航空局、中央氣象局、觀光局及所屬、運輸研究所、公路總局及所屬、僑務委員會、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漁業署及所屬、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海岸巡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6.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中央研究院、警政署及所屬、外交部、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中小企業處、漁業署捐助各級漁會辦理臺灣地區各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衛生福利部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社會救助業務、保護服務業務、健全醫療衛生體系、醫事人力培育與訓練之捐助、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推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文化部主管、科技部對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不刪；經濟部科技預算、工業局工業技術升級輔導計畫、智慧財產局統刪 1%外，其餘統刪 3%，其中行政院、內政部、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財政部、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農糧署及所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環境保護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p> <p>7.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教育部主管、法務部主管、衛生福利部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社會救助業務、健全緊急醫療照護網絡、食品藥物管理署科技發展工作、食品業務及藥粧業務、中央健康保險署、社會及家庭署長照服務量能提升計畫、推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文化部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4%，其中內政部、營建</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移民署、公路總局及所屬、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衛生福利部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科目自行調整。	
	8.空中勤務總隊「飛機維護 5 年中程計畫」經費減列 7,120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	
	9.賦稅署「地方政府遺產及贈與稅款短少補助」減列 8 億 8,122 萬 7,000 元，科目自行調整。	
三	<p>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各機關委辦費共編列 342 億 7,130 萬 9,000 元，較 104 年度法定預算數 289 億餘元及 103 年度決算數 269 億餘元，分別增加 18.37%及 27.27%，更較 5 年前 100 年度決算數 222 億餘元增加逾 54%，部分機關委辦費占業務費比例甚至超過 50%，且有高達近 98%者，儼然成為「發包中心」。</p> <p>行政院組織改造基礎法案陸續於 99 年 1 月及 100 年 4 月間完成立法，並於 101 年度起啟動組改；惟 105 年度各公務機關預算員額達 13 萬 3,594 人，較 99 年度增加 1,117 人，政府公務人力並未隨委辦預算之成長而有所降低，人員運用效率明顯不彰。查中央政府機關總員額法及管理辦法中訂有「各機關應定期評鑑所屬人力之工作狀況」、「員額總數之合理性」等，爰要求行政院除應責成所屬相關機關確實落實定期評鑑工作外，並應全面檢討各機關員額與委外業務等人力資源運用、配置之妥適性，於六個月內向立法院提出詳盡之改善報告。</p>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四	<p>行政院所屬公營事業轉投資之公司，其泛公股之股份占總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其公股代表董、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不得逾越原公營事業同等職位之薪資。然因羅致不易或具有專長特殊者，應報股權管理機關核備者為例外。</p>	本會所屬榮民公司派任其轉投資事業之董事人員，均未支領轉投資事業薪資，僅領取兼職費或出席費，爰無此項決議情事。
五	<p>近來屢傳有政府轉投資事業以業務需要為由另籌設新公司之情形，然距 2016 總統大選僅剩 1 個多月，於此</p>	配合募兵制原擬由本會投資事業投資成立保全公司案，依立法院決議，將不再執行，並無設立保全公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之時，政府任何大動作、大改變皆屬不宜，否則，若決策有誤，社會將付出更大成本。而以國家資源投注新設事業係重大政策決定，實應審慎衡酌其必要性，以避免國家資源重複投入之浪費；爰要求行政院責令各機關及所屬與附屬單位、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除已編列預算送立法院審議者，俟審議結果決定外，其餘均暫緩籌設新設公司作業，並於三個月內就相關籌設計畫、效益評估等，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執行。	司之規劃。
六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預算，除訂有契約者依契約所定進度、時程給付外，原則上均應按月依比例分配辦理。	業遵照決議辦理。
七	近期政府為改善經濟體質並擴大出口，以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為幕僚單位，研擬多項出口提振措施，交由相關部會執行。惟就強化輸出入銀行業務方面，雖核定由政府預算撥款進行增資、擴大對單一客戶無擔保授信金額並強化「雙印市場」，但前述增資僅係就資本額進行小幅改善，而未能對輸出入銀行所面臨人事規模及薪給等問題，一併檢討改善。矧從近年國際經濟發展趨勢而言，特別就從事高附加價值產業之已開發國家，輸出入金融機制的發達至關重要，政府有必要整合相關資源、運用輸出入銀行收益穩定等特性，研究此機制如何成長完備，至少必須能符合臺灣當前國際貿易需求。爰要求行政院責成國家發展委員會會同財政部、經濟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和人事行政總處等有關單位就未來中國輸出入銀行發展進行通盤檢討，並於六個月內就初步檢討情形，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八	查民國83 年起，花蓮縣政府為順應民意及配合政策需要，減徵花蓮機場及空軍佳山基地航道噪音干擾區域之房屋稅，以及禁、限建地區之地價稅。自實施以來，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花蓮縣（花蓮市、新城鄉、吉安鄉、秀林鄉、壽豐鄉等）地方公所已短收地價及房屋稅迄今累計達20億元，造成地方施政困難。綜上，地方長期承受因設置國防軍事設施而連帶影響地方發展侷限甚巨，如今更要承擔隨之衍生財源短缺之苦果。然地方政府及民意代表多次反應，惟中央主管機關處理進度緩慢，恐導致花蓮縣相關鄉鎮市公所發不出雇員薪資、幼稚園被迫關門。爰此，要求主計總處協同國防部針對國防管制區做全國性調查，同時與財政部研議一般性地方補助款公式之基準概算，將國防影響區域納入評分標準之規定，並於一周內提出實質補助及改善方案之書面報告至立法院。</p>	
九	<p>中國大陸於今年提出「中國製造2025」中將半導體產業列為中國從製造大國發展為製造強國的戰略性計畫之關鍵性項目，並進行全球半導體業策略性收購；是以美國政府基於國家安全，避免敏感技術轉移到中國，業於104年7月否決中國大陸紫光集團收購美國美光科技公司案。</p> <p>中國大陸紫光集團係由中國官方色彩濃厚的清華控股擁有51%的股權，為單一最大股東，實屬完全是由中國官方主導的戰略性主權基金。紫光集團要求我方必需開放陸資投資IC設計，否則將不讓我方IC設計進入大陸市場，此已非單純業界競爭而涉國家安全層次問題。</p> <p>中國大陸紫光集團又宣布擬取得我國的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家半導體封裝測試廠商各25%之股權；而這三家半導體封測廠商其全球全排名及市占率，分別為矽品、力成與南茂分別為全球排名第三、市占率9.6%，全球排名第五、市占率5%與全球排名第九、市占率2.8%，合計達17.4%，對於我國及全球的半導體封測產業影響甚鉅。</p>	本項非本會主管業務。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中國大陸紫光集團擬收購我國半導體封裝測試三大廠商，顯然是中國全球戰略性收購之一環。對於中國大陸資金可能藉由台灣開放社會的特性，化身為民間公司進行不當人才挖腳、商業機密竊取、技術移轉等行為，更是政府應積極防範，以維繫台灣經濟安全；面對中國大陸戰略性之出擊，我國政府更不容輕率以對，爰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攸關我國敏感技術、產業存續之半導體設計產業，政府在現階段不得開放陸資投資。</li> <li>2. 就整體IC 產業所涉敏感科技、國家安全、產業佈局及影響評估等，經濟部及相關部會應予嚴審，在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前，經濟部投審會不得許可陸資來台相關投資或併購案。</li> <li>3. 針對中國大陸紫光集團擬收購我國力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南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家半導體封裝測試公司股權一案，經濟部等相關單位應予嚴審，在相關影響評估等未向立法院報告前，不得許可。</li> </ol> <p>二、行政院主管決議部分</p>	
十二	<p>行政院核定之「公有土地增編原住民保留地處理原則」僅明定二種情形不得增編為保留地（即：屬《土地法》第14 條規定不得私有之土地、《水利法》第83 條規定公告屬於尋常洪水位行水區域之土地，不得增編為保留地）。因此，倘符合「公有土地增編原住民保留地處理原則」增編要件者，其土地屬現況未實際為公務、公共或事業使用之公有土地，無論其取得或登記原因為何，各公產管理機關均應配合辦理，始符合政府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之政策目的。原住民族委員會應協調財政部國有財產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p>	<p>本會農場經營之國有土地，係由政府透過行政程序撥交本會管理，除承接台糖、林務局等單位土地外，亦有部分土地係由本會安置基金購得。為配合申辦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作業，於接獲鄉(鎮、市、區)公所通知後，均依規定配合會勘並提供意見。</p> <p>一、依 79 年 4 月 19 日發布「公有土地劃編原住民保留地要點」第 3 點，自 78 年截至 96 年底，同意劃編原住民保留地約 1,303 公頃。</p> <p>二、原民會於 96 年 1 月 31 日公布實施「公有土地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審查作業規範」，依該規範</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局、交通部觀光局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公產管理機關，確實依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相關規定配合辦理，不得以其他與前揭增編原則無關之理由，作為不同意提供增編原住民保留地，以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	第 4 點規定，自 96 年迄今已同意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之土地計 14 筆，面積計 1.94 公頃。
十四	96 年雖業由內政部、交通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會銜發布「原住民族地區資源共同管理辦法」（以下稱共管辦法），依據共管辦法規定，《原住民族基本法》施行前已經設置之資源治理機關，得依第七條規定與當地原住民族建立共同管理機制，因法律不溯及既往之限制，致原住民族基本法及共管辦法對於該法令公（發）布施行前，即已劃設之資源治理區域並無法律上之實質拘束力，復以各部會對原住民族地區自然資源之權屬及共管方式仍存有適法性等諸多疑慮，目前多難以積極配合辦理，或有成立相關共管機制，均多為諮詢性質，無法落實回歸由當地原住民族實質共管，致使近年來產生諸多爭議案件，影響族人土地及自然資源權益甚鉅。請原住民族委員會邀集內政部、交通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教育部等相關機關檢討修正共管辦法，以落實原住民族地區資源共同管理機制。	一、本會農場係為輔導退除役官兵從事農業產銷，推展與農業相關之休閒、觀光事業而設立，與因保存、維護、管理該地區自然資源而設立之資源治理機關不同，尚無適用該資源共同管理辦法問題。 二、惟查本會所屬森保處轄管之大甲溪及棲蘭山兩處林業區、棲蘭及明池兩處遊憩區，因符合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2 條所列舉林業區及遊憩區之資源治理機關範圍，爰本會於 96 年 12 月 18 日與原民會、內政部、交通部、農委會等會銜發布「原住民族地區資源共同管理辦法」。上開林業區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未來組織調整後，該處改隸為環境資源部，將由其轄下之森林及保育署依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訂定之共管機制辦理。
二十	《原住民族基本法》自民國 94 年通過至今已逾 10 年，行政院所屬各級單位於原住民族地區皆無實質落實《原住民族基本法》第 22 條所規範之共管機制。自 106 年度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農場、內政部營建署所屬國家公園實質編列預算科目以落實共管機制。	併行政院主管決議(十四)回復。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三、各組審查決議部分	
一	有鑑於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各地區榮民服務處之職訓課程均已委外，訓練課程目的為輔導退除役官兵榮民與榮眷學習專業技能並獲得專業證照，桃園訓練中心課程為烘焙、室內設計、挖土機、堆高機、汽車修護、水電、消防；其他為園藝、大客車駕駛、聯結車駕駛，導遊等等；南部訓練中心目前委託中山大學研究規劃，然而中山大學屬於「研究型」的大專院校，其建校目的是培育「研發」人才，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在北部訓練中心與各地區榮民服務處委外課程與訓練目的屬性截然不同，顯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政策推動規劃仍需加強，爰針對第2目「退除役官兵就學、職訓」編列4,564 萬9,000 元，凍結1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於 105 年 9 月 22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5 年 10 月 19 日函復准予動支。
二	有鑑於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規劃之榮民照護與服務，是以各地區榮民服務處為平台，結合欣榮志工、各地區服務組長與服務員來進行榮民的社區服務與服務照顧，然此部分應該是由具社工背景人員來執行，但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卻以志工及服務組長及服務員來規避；該會雖編列許多經費要培育國軍退除役官兵獲得專業學歷、專業證照與技能，但在實際業務執行時，卻仍以一般服務人員執行業務，顯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執行業務之散漫，爰針對第4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編列6 億1,998 萬9,000 元，凍結400 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本會已於 105 年 9 月 22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5 年 10 月 19 日函復准予動支。
三	根據行政院 96 年10 月核定之資源共享計畫，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各榮家照顧對象由榮民擴大至因公傷殘替代役或警察，及低（中低）收入戶失能或身心障礙民眾。然而，據審計部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	本會已於 105 年 9 月 22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5 年 10 月 19 日函復准予動支。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算審核報告指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辦理資源共享計畫，遲未研訂服務項目相關規範，又未徵詢地方政府可負擔及接受之床位收費標準，復未掌握地方政府需求床位類型，致計畫執行歷7年實際僅安置1名低收入戶老人，執行成效不彰。而根據該會提出的說明，目前有7處榮家與各地方政府簽訂資源共享公費安置委託計113床，但目前被安置的長者也僅2位，為何資源整合使用上會出現落差，容有檢討之必要，爰針對第8目「榮民安養及養護」項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8億0,198萬6,000元，凍結5,000萬元，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四	有鑑於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每年皆編列上億元經費補助3所榮民總醫院從事臨床教學研究及重大醫學研究，惟卻未對於每年研究計畫及執行成果提出說明與檢討。本年度編列「醫學臨床教學研究」項目之預算金額又與前兩年度完全相同，具說明之必要。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針對第1目「醫學臨床教學研究」項下「各榮總臨床教學與研究」的「獎補助費」詳細資料，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105年1月8日以輔計字第1050002358號函送立法院。
五	有鑑於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擬依據「推動募兵制暫行條例」，配合國防部研訂國軍勞務採購相關辦法，推動投資事業採多角化經營，擴大營業項目，以擴增安置效能之政策，於「就學就業處」新增「就業資源規劃科」，用以研析退除役官兵就業市場，然於105年預算編列卻無法顯現政策推行決心，預算不增反減；卻於辦理統計與資訊管理作業，增列設備及投資等經費達8,488萬3,000元，顯示其業務執行不用心，便宜行事，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針對上述事項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105年1月8日以輔計字第1050002439號函送立法院。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六	榮民工程公司以切割營造業務與民間投資人亞翔工程公司合資成立新公司之方式民營化，留存業務依行政院99年5月24日核定之「榮民工程公司民營化未隨同移轉業務清理計畫」，預計清理至100年底。但榮民工程公司清理進度落後，復以其清理計畫潛藏債務龐大且未充分揭露，隨著清理期程延宕，清理費用及利息費用之增加將使累積虧損更形惡化，最終恐致名下土地資產縱使全數拍賣，仍無法清償積欠之債務，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允應研擬妥處方案，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105年1月8日以輔計字第1050002428號函送立法院。
七	全國「醫、養」專業人力培訓均顯短絀不均，軍醫體系之醫事、醫護人員，在軍中亦遭「制度—階級停年、服務年限」限制，渠等具備充實臨床歷練，且位居部、科主任之位階，醫護人力資源宜加善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每年委請國防醫學院培育醫學公費生13員，105年增為公費生20員、代訓生18員（尚欠12員，原預劃50員），104年起護理公費生6員，因待遇的關係（每月無生活津貼1萬5,060元），僅招到3員；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函請衛生福利部及國防部增加公費生（醫學系70員、護理系20員），並務請於106年達成；至於護理公費生不足額，影響招考成效，宜請依規定調整勻支。	一、本會前於104年6月15日函請衛生福利部增加本會公費生分發員額至50員，經該部函復：業已錄案，並將俟未來檢討培育員額時併為考量。衛生福利部於本(105)年6月「辦理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修正草案，考量未來人力需求、招收留任情形評估、各校培育容量，106至109年度增加每年培育公費生至200名，分發至本會系統服務僅維持20名，不足以因應所需醫師人力。本會又於105年7月6日函請該部「辦理重點科別培育公費醫師制度計畫」增加分發本會醫療體系公費生員額至50名，業經衛福部105年7月21日函復歉難同意。本會又於106年1月4日拜會衛福部研商爭取公費員額，並將擇期與衛福部共赴教育部協商增加公費生員額事宜。 二、另委請公私立校院護理系培育護理公費生6員，105年度實際招到6員，將持續精進檢討，以提升招生成效。
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12所榮總分院照服員，應聘665員（實聘589員，尚有76員缺額），有關照護服務員均採委外勞務採購，實際招聘人數不	一、本會所屬榮總分院公務病床照服員，均依「護理機構設置標準」每人照顧5名失能失智榮民比例(1:5)配置，並以休假係數1.45倍估算所需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九	<p>足，不符護理機構設置標準（每5 床1 位照服員）及勞基法勞工工時規範，影響照護服務水準；榮總分院地處偏遠，入住榮民多係高齡、失能、多重疾病及經濟弱勢者，招聘不足原因是「薪資」問題；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給與薪資均低於衛生福利部與民營醫療機構水準，導致招聘不足、素質偏低，請依「區域市場價金」合理調增薪資。</p> <p>現行各公務機關人員所支領之專業加給種類仍屬繁多，且標準紊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機構不適用「醫事人員人事條例」之醫師及研究人員（適用專業加給表24-1），與所屬機構不適用「醫事人員人事條例」之其他醫務技術人員（適用專業加給表26），九職等專業加給差距僅在100 元內，差異不大，卻劃分不同職類，徒增行政作業程序，應宜予簡化。又各類專業加給表多未於網站公開，於法未合，應予改善。</p>	<p>委外照服人力費用，迄今無違反相關規定之問題發生。為避免此類人員血汗，本會已飭請各榮總分院確依勞動基準法監督及配置妥適人力，以維護照服員工作權益，提升照護品質。</p> <p>二、另有關照服員每月薪資，係參考衛生福利部北、中、南、東地區老人之家照服員契約價金，並考量地區勞務市場價金、每月基本工資調增及雇主增加之其他法定支出（如勞保、就業保險及健保保費與勞退金提繳），以及部分偏遠地區照服員勞務委外廠商招募困難等因素逐年調增。</p> <p>一、本會所屬人員支領公務人員專業加給均依行政院核定之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及各類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表辦理，並配合行政院歷次修正函文將各專業加給表及時公告於本會全球資訊網站。</p> <p>二、查本會不適用醫事人員人事條例規定之醫師及研究人員（不適用醫事人員人事條例規定之醫師及研究人員，係指榮民總醫院醫務企管部正、副主任及醫學研究部正、副研究員）依「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表（二十四之一）」支給；本會不適用醫事人員人事條例規定之醫務技術人員依「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表（二十六）」支給。茲因上開二類人員職務之專業程度、繁簡難易、所需資格條件及人力市場供需狀況不同，爰渠等依適用表別，分別支領公務人員專業加給。</p> <p>三、至於本會所適用之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表（二十四之一）及（二十六）是否應予簡化，係屬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權責，如經該總處審認有簡併之必要，本會將配合辦理。</p>
十	<p>有鑑於行政院組織改造迄今，透過員額評鑑等方式檢討所屬業務萎縮或超出可設置員額規定之節餘人力列</p>	<p>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454 號函送立法院。</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管出缺不補，並提出及研議各項控管措施，要求各機關覈實檢討節餘人力之有效運用，以精簡超額預算員額。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機關超額人力占比仍偏高，均在七成以上，另運用非典型人力亦不低，且有遞增趨勢，顯示此類超額人力之檢討與轉化運用未臻落實，公務人力恐有閒置之虞。故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出人力精簡檢討改善方案，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十一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協助高就診次榮民(眷)正確就醫、避免重複用藥及加強健康管理，96 年即訂頒「榮民(眷)高就診次輔導專案計畫」，分階段由各榮服處及榮家人員、各級榮院居家護理師、各級榮院醫師協同個案管理師及地區榮服處人員等進行訪視及協助就醫。高就診次榮民(眷)由99 年度4,565 人減為102 年度2,519 人，惟103 年度又增為3,449 人，其中連續2 年皆為高就診次計有1,726 人；根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調查統計，102 年度高就診次之2,519 人中，確有醫療必要者僅870 人，無醫療必要者100 人，而不確定是否有就醫需求者則有1,549 人，顯示國人對於醫療資源之利用觀念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對高就診次榮民(眷)之輔導工作仍有待檢討及加強。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3 個月內提出檢討改進措施，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368 號函送立法院。
十二	有鑑於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推動「醫養合一」政策，組成榮民醫療體系3 級照顧網，實施責任分區及逐級轉診機制，然就榮民門診人次統計，僅不到8%榮民至榮家保健組門診。可見該政策之逐級轉診機制未能發揮，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1 個月內針對如何提升該醫療照護網整合，減少醫療資源浪費，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375 號函送立法院。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十三	為提供榮民完善醫療服務，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推動「醫養合一」政策，惟逐級轉診機制功效並未發揮，成效有待改善。根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資料統計，99 至103 年度門診人次約200 萬人次上下，104 年1 至7月則有106 萬餘人次，惟超過61%榮民前往榮總總院就醫，約31%至榮總分院，僅不到8%榮民至榮家保健組門診，顯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3 級照護網之責任分區轉診機制未發揮功效。105 年度編列門診補助費用之金額為17 億5,544 萬2,000 元，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落實3 級照護網，以改善年度編列龐大健保門診補助費。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375 號函及第 1050002382 號函送立法院。
十四	103 年度審計部決算報告指出，安養及醫療等機構組成榮民3 級醫照護網未落實，分級醫療及逐級轉診未發揮功效，榮民至榮總門診占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醫療體系總就醫人次達六成之多，亟待檢討。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382 號函送立法院。
十五	榮民醫療體系辦理高齡醫學整合門診，就醫服務量、中期照護服務病床占床率偏低，且未能妥適提供安寧緩和病患轉介，亟待改進。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3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改善計畫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392 號函送立法院。
十六	有鑑於榮民結構變化，榮家內住人數逐年遞減，以致資源共享計畫成效不彰，現因長期照顧服務法施行在即，榮家除了應妥善規劃各榮家未來發展，更應考慮開放讓其他非具榮民身分、有需要入住的老人家入住使用。	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第 17 條修正草案，修正重點「輔導會得視就養機構設備容量，以自費方式，安置退除役官兵之眷屬、遺眷及民眾」，並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經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20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議通過，未來榮家將開放收住一般民眾。 二、於法令尚未修正通過前，研提本會「榮譽國民之家辦理自費入住業務試行計畫」在就養機構設備容量許可下，提供有就養需求之一般民眾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十七	<p>隨著大陸來臺榮民逐漸年老及亡故，公費就養榮民由 94 年之 9 萬 3 千餘人，逐年遞減至 103 年之 5 萬 5 百餘人，其中外住就養者，由 8 萬餘人逐年遞減為 4 萬 3 千餘人，內住榮家則由 8 千 9 百餘人減為 5 千 2 百餘人，顯示公費就養榮民乃以外住居多。因榮民結構改變，內住榮家人數逐年遞減，空置床位增加，單身就養榮民外住人數偏高，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瞭解其需求、提升入住各榮家誘因，並妥善規劃各榮家未來發展。</p>	<p>自費入住榮家，本業務 106 年開辦初期未增列預算，以榮家既有資源提供民眾安老之選擇，本案業經行政院核定，已完成規費訂定，俟洽商財政部同意規費額度，完備法制作業後，即開放收住，發揮榮家床位資源最大效益。</p> <p>一、藉由參訪、試住及製作榮家簡介影片等方式，使外住榮民瞭解榮家的設施及服務狀況，積極勸導進入住榮家，以符合渠等服務照顧需求，有效運用榮家資源。</p> <p>二、廣續提升榮家設施設備及照顧品質，並結合榮服處榮民服務懇談會等機會，加強宣導榮家設施設備及服務照顧作為。</p>
十八	<p>臺中榮民總醫院就診人數眾多，地方民意反應希望能將國防部臺中國軍醫院中清院區併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醫院分院之一。經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導協調多次未果，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再積極辦理協調，以完成整併作業。</p>	<p>一、本案國防部軍醫局業於 104 年 10 月 5 日由該局陳副局長率國軍臺中總醫院院長前往拜會蔡錦隆委員，親向委員說明本案窒礙難行之處：</p> <p>(一) 中清分院地處要衝且平戰時已肩負極為重要之醫療任務，不宜併入臺中榮總。</p> <p>(二) 軍榮雙方現已建立良好醫療合作模式，臺中榮總支援中清分院 9 科門診、11 名專科醫師，並建立轉(代)檢平台及疏轉急診病人，以紓解臺中榮總急診壅塞情形。</p> <p>二、蔡委員表示已瞭解現況，惟仍請國防部軍醫局再評估中清分院併入中榮醫療體系可行性。</p> <p>三、本會業於 104 年 10 月 8 日「國軍醫院體系與榮民醫療體系 104 年度第 3 季支援策略合作成效檢討會議」與國防部軍醫局達成共識，會後請臺中榮總持續與國軍臺中總醫院溝通協調，必要時共同向委員說明。</p> <p>四、嗣後蔡委員並未請軍醫局或本會再向其說明本案。</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十九	<p>軍職人員退撫基金「開源、節流」措施正考驗政府誠信之「信賴保護原則」，「開源」部分誠屬不易，有待修法解決；「節流」部分宜就「延展工作權之年限、延後支領退休俸」方向規劃。建請參酌以下規畫重點：</p> <p>1.依據「推動募兵制暫行條例」，完備退除役軍人服務照顧及提供實質安置就業機會的法源依據。2.跨部會設立「募兵制退輔聯繫平台」，定期研商輔導安置事項；給予民營企業與轉投資事業獎補助措施，擇優進用榮民眷。3.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投資事業研採「多角化」經營方式，擴展營業項目，承接國防部與公務機關之後勤、勞務、人力委外事務。4.職業訓練中心訓量與訓能全面提升。5.轉任公職管道須暢通，報考資格、條件與分發單位等，勿再作限縮，宜適切放寬，提升軍人尊嚴及出路，增益招募之利基與誘因。</p>	<p>依各規劃重點說明如下：</p> <p>一、本會已依據「推動募兵制暫行條例」第 11 條條文訂定「志願役退除役軍人就學生活津貼發給辦法」、「志願役退除役軍人參加職業訓練補助辦法」、「職業訓練機構輔導志願役退除役軍人就業獎勵辦法」、「志願役退除役軍人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辦法」及「民營事業機構團體及私立學校進用志願役退除役軍人獎勵辦法」等五種辦法，均已公告施行，以完備退除役官兵就業權益與保障之法源依據。</p> <p>二、本會已與國防部、海巡署、勞動部、農委會成立「募兵輔導整合服務圈」，定期召開工作圈會議；並邀請勞動部各分署、經濟部工業局、科技部三大園區、縣市就業服務中心、及地區指標大學成立「跨部會資源整合溝通平台」，共同強化環節接軌，研商促進退除役官兵就業事宜。105 年度依據「民營事業機構團體及私立學校進用志願役退除役軍人獎勵辦法」評選 55 家機構核發獎勵金，其中各級距績效較優機構 15 家並於榮民節大會頒發獎座公開表揚，以鼓勵民營機構進用退除役官兵。</p> <p>三、本會投資事業經營主要以天然氣、公車業為主，將以相關業務如天然氣爐具、熱水器具等設備之推廣及檢修業務、微電腦表之推廣、車輛檢修等業務，逐步增加營業項目。未來國防部委外項目如有適合本會投資事業參與者，將視各公司狀況並依「志願役退除役軍人法人或團體優先承包國防部特殊軍事安全或技術勞務採購處理辦法」辦理。</p> <p>四、本會職訓中心受限於人力、場地設施，目前年訓量約 3,200 至 4,800 人次；榮服處委外訓練年訓量約 4,000 至 6,000 人次，合計本會年訓量約</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7,200 至 10,800 人次。因應推動募兵制將服役 4-9 年志願役退除役官兵納為服務對象，本會除加強與國內大型企業合作，辦理「專案徵才」及「產訓合作專班」落實即訓即用，並開放補助退除役官兵參加會外職訓課程(以專業度高、就業率高之課程為主)以彌補本會職訓能量不足。</p> <p>五、依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104 年 1 月 5 日審議國防部送行政院「募兵制推動暫行條例」附帶決議，本會對「特種考試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考試規則第三條應考資格、第四條考試類科應試科目、第五條考試方式(筆、口試)、第六條增額錄取及筆口試成績分配等修正草案，業經考選部 104 年 11 月 25 日依法制程序公告並函陳考試院，考試院於 105 年 2 月 18 日召開小組審查會，請本會、國防部、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列席，後續將持續與考試院、考選部保持密切連繫修法進度。另考選部依立法院 104 年 9 月 15 日通過「募兵制推動暫行條例」之附帶決議，於 104 年 11 月 2 日函請本會、國防部提供「後備軍人轉任公職考試比敘條例」第 5 條之 1 及「公務人員考試法」第 24 條修法具體建議，並於 11 月 30 日邀集國防部、本會、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銓敘部等機關研商該條例附帶決議相關事宜會議，同意本會及國防部將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比照一般特種考試將限制轉調年限放寬為六年，以及對分發任用機關由「行政院會同考試院認定之機關(構)任用」之建議。對退除特考分發機關，放寬同上校轉任考試增列分發國家安全會議、國家安全局、中央及地方政府役政、軍訓單位。</p> <p>六、本會業於 105 年 4 月 27 日依考試院修正發布之「特種考試退除役軍人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規則」第三條及第四條附表二「三等考試應試科</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二十	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單位預算，應仿效美國，每年公布「企業雇主對軍人友善度排名」，並結合企業辦理職業訓練。	<p>目表」、附表三「四等考試應試科目表」，函轉本會各處會、各所屬機構在案，並摘要如下：</p> <p>(一) 放寬應試資格，增訂屆退之現役軍人，持有權責機關出具本項考試筆試考畢之次日起二個月內退伍之證明文件者，得報考本考試。</p> <p>(二) 另因應用人機關未來辦理退除役軍人輔導就業之需求，於三等、四等考試增設勞工行政類科，並訂定應試科目。</p> <p>一、本會每年榮民節對於進用榮民績優廠商均有辦理類似頒獎表揚，依推動募兵制暫行條例第 11 條，本會已訂定發布民營事業機構團體及私立學校進用志願役退除役軍人獎勵辦法，以增加企業進用意願與友善度，105 年度計有 117 家機構申請，經區分五個級距評選結果，55 家核發獎勵金，其中各級距績效較優機構 15 家已於榮民節大會頒發獎座公開表揚。</p> <p>二、本會持續拜訪國內五百大企業，洽談合作辦理專案媒合，105 年與指標性企業 68 家簽署合作意向書，提供優質職缺 1,638 個，以爭取企業增加僱用意願。</p>
二十一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轉投資事業因多數為具壟斷性之天然氣或客運等公用事業，安置榮民（眷）之比率已低於該基金持股比率，部分公司不符規定之情事甚至已持續多年。為使募兵制的順利進行，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積極改善安置狀況，以提升募兵制誘因。	<p>部分公司或因單一家族民股持股超過 50% 以上甚或達三分之二以上，公司由民股主導，本會無法參與公司經營、用人及政策擬訂等；或因工作性質需專門技術技能，以致造成安置率偏低。本會提升安置率之策進作法說明如次：</p> <p>一、透過本會職業訓練中心合約廠商、大客車駕駛訓練班、雙北市榮民服務處及國軍運輸部隊等實施招訓，以增加與支持轉介合格及優秀之訓員至公司服務。</p> <p>二、持續辦理天然氣導管配管專業人員之職業訓練，並請轉投資天然氣公司於招募員工時，清楚解說公司之各項工作內容及所需技術證照條</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件，俾新進人員能充分瞭解工作性質，長久穩定任職。</p> <p>三、請各轉投資事業擇優進用退除役官兵（服役 4 至 9 年者，尚無月退休俸），除年輕學習力較佳外，多屬青壯年世代，須負擔家計且無停支月退俸之問題，穩定性較高，亦較符合公司培養之訓練成本。</p> <p>四、請公司指定專人負責與本會各縣市榮民服務處建立聯繫窗口，俾推介榮民（眷）至公司就業。</p> <p>五、若有相關職缺訊息，請各公司於本會就業服務網填報徵才資訊，俾利有需求的榮民(眷)能充分獲取訊息。</p>
二十二	有鑑於募兵制實施需要財源，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轉投資事業因多數為具壟斷性之天然氣或客運等公用事業，每年為安置基金挹注可觀之獲利，故不得因安置成效不如預期即規劃出清持股，短期間雖可收回投資成本，然在無更適當投資標的情況下，將喪失相對穩定之收益來源，且恐影響募兵制推動下該會辦理榮民（眷）就業服務所需財源，因此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不應隨意出清手上持股。	本會係依「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 11 點規定，對無法達成原始投資目的，或連續三年虧損且無法改善者，予以評估檢討。故安置率高低非本會是否退出投資事業之唯一考量因素，嗣後相關撤資作業，將更審慎評估。
二十三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藉由安置基金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目的係為安置榮民就業，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投資事業機構人事業務實施程序第 4 點規定，榮民（眷）、遺族占該會合營機構之職員安置率不得低於該會持股比例。然而至 103 年底有多家轉投資事業安置率不如持股比例，致使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此為由而計劃出清部分事業持股。然因該等轉投資事業多為具壟斷性之公用事業，收益可觀，且不宜改為純民營方式經營。爰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檢討轉投資相關辦法與投資目的，暫不以安置率高低作為退出轉投資事業與否之唯一考量。	本會係依「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 11 點規定，對無法達成原始投資目的，或連續三年虧損且無法改善者，予以評估檢討。除安置情形外，本會尚考量各投資事業獲利情形，及是否能將收益挹注安置基金，以檢討是否撤資。嗣後相關撤資作業，將更審慎評估。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二十四	針對長年以來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安置退除役官兵就業而轉投資眾多公私立事業，近來安置成效已日漸式微，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宜就轉投資事業獲利性與安置政策間之輕重允以重新檢討，避免損及安置基金未來資金來源。	<p>一、獲利及安置為本會投資民營事業之目的，惟需公司穩定獲利，方能永續經營，如此才能配合本會之安置政策並提供員工就業機會。此外，各投資事業之盈餘分配，亦可挹注安置基金，提供退除役官兵就學、就業及職業訓練等相關經費。因此，在獲利性與安置政策兩者之間，仍以獲利性為先，獲利穩定之公司，不僅可提供就業機會，亦能有資金回饋安置基金，提供長期安置就業所需之經費來源，間接達到本會安置政策。</p> <p>二、為能照顧退除役官兵就業、職業訓練長期所需，對安置基金之各投資事業，本會將更審慎考量其獲利情形及安置狀況。不以安置狀況為單一考量因素，而決定撤資釋股，而係以營運獲利、影響安置原因及各項公股事業政策配合度等綜合考量，避免喪失穩定之收益來源，致影響本會辦理榮民(眷)就業服務所需財源。</p>
二十五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自 102 年11 月1 日承接國軍退除給付發放業務，負責掌理各項退除給付申請案件之受理、文件轉核及給與發放。然先前年度依法應停支退休給付或不符年慰金發放資格仍發給等情事，遭溢領金額約326 萬餘元，截至104 年7 月仍未繳回。為避免國軍退除給付發放業務移轉前之溢領退休給付案件，因業務由國防部移交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未辦收繳而成為懸帳，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儘速與國防部協商訂立是項發放業務移交前溢領案件之處理原則，並積極催繳。	本會與國防部持續依軍職人員舊制年資撥付及管理作業要點，執行溢領催繳作業，雙方作業協調良好，且互動綿密。
二十六	經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停止支領退休給付仍支領者及其金額，截至104 年7 月底前仍有25 人，共計231 萬1,000 元未繳回。惟據該會表示103 年度以前仍屬國防部權責，因國防部迄今尚無核定表列應繳	一、國防部為辦理俸金溢領案件核處作業，均不定期函文本會配合辦理，尤以 105 年 5 月 25 日函文為例，特請本會協查 103 年度以前溢領俸金繳還情形，以利該部辦理追繳或行政執行事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二十七	<p>回人之繳回處分函文，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儘速與國防部協調後續款項追繳作業。</p> <p>為避免國軍退除給付發放業務移轉前之溢領退休給付案件成為懸帳，應速與國防部協商訂定承接業務前溢領案件之處理原則。且此一疏失是由於國防部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之疏漏，故在追討過程中，不應向民眾收取利息，以免造成民眾困擾。</p>	<p>宜。基此，本會與國防部雙方作業協調聯繫良好。</p> <p>二、本會持續依國防部核定之退休俸金溢領繳回處分函文，配合辦理催(收)繳作業。</p> <p>一、本會持續依國防部軍職人員舊制年資撥付及管理作業要點，辦理相關收(催)繳。</p> <p>二、相關催收款項依決議不收取任何遲繳利息。</p>
二十八	<p>為避免資深榮民遭到詐騙，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榮民財務保管之協助，依「保管榮民重要財物作業原則」第7點「保管方式」(二)規定略以，各機構保管之存單(摺)、印鑑、密碼應分開妥為保管。惟按審計部103年度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及所屬之財務收支及決算審核，發現桃園榮家仁愛堂、友愛堂、自費堂共保管19位榮民之金融卡，均由同一人保管存摺、金融卡及密碼，並辦理提款收付、登載零用金收支紀錄表等，未依上述規定分開保管，有待檢討妥處。</p>	<p>桃園榮家已依審核缺失於104年修正「保管榮民重要財物作業規定」，有關存(單)摺及印章(密碼)等分開保管，並由主計及政風人員實施定期、不定期稽核，稽核成果簽送首長核閱。</p>
二十九	<p>截至104年上半年度，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屬榮民之家及榮民服務處共代管1,374位榮民重要財物，包含860張定存單，金額計5,137萬8,000元；871本存摺，計存款4億4,990萬7,000元；現金新臺幣342萬2,000元、美金3,200元及提款卡49張。新竹榮家保管之60張定期存單、金額76萬4,000元，未依規定登載會計帳簿，且各榮民之家保管之708位榮民臨時支用金部分，有257位(占36.3%)其保管金額超過保管作業規定3,000元。為免生財物管理風險，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檢討保管財物制度。</p>	<p>本會訂有「保管榮民重要財物作業原則」，針對部分榮家未能確實執行便宜行事部分，除配合每季督訪加強管理外，並於政風會報提報檢討，後續對未依作業原則辦理榮家，將直接檢討人員責任，貫徹財託制度。</p>
三十	<p>有鑑於長居大陸就養榮民平均年齡高達88.6歲，遠高於男性國人平均餘命75.96歲，且呈增長趨勢。隨著</p>	<p>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105年1月8日以輔計字第1050002340號函送立法院。</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三十一	科技日新月異，復以大陸地區山寨文化盛行，為避免道德危機，允宜強化查核機制，以保障榮民權益。 查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訪視長居大陸地區榮民，落實生存驗證工作，每年都派員赴大陸地區訪視，然而，根據統計，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各年度實地查訪死亡比率多高於6%，遠高於指紋驗證模糊比率，指紋驗證機制是否存有盲點，容有檢討之必要。爰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3個月內完成檢討改進措施，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340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二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資料顯示，長居大陸就養榮民平均年齡高於全體就養榮民平均年齡，且呈增長趨勢。長居大陸就養榮民平均年齡由99年度之85.7歲逐年增加，至104年7月底平均年齡已高達88.6歲，其中90歲以上計有468人，百歲以上有30人。又依「就養榮民赴大陸地區長期居住就養給付發給辦法」第10條規定，現行查核機制係由各榮家每年上、下半年實施手指紋驗證。然而，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各年度派員實地查訪列入訪視對象之死亡比率（除103年上半年外，皆高於6%），遠高於指紋驗證模糊比率（大都小於1%），顯示指紋驗證機制有其限制性。為落實資源分配正義及避免道德危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強化查核機制。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340 號函送立法院。
三十三	截至 104 年上半年度，長居大陸就養榮民統計人數共有1,209人，依照「就養榮民赴大陸地區長期居住就養給付發給辦法」第10條，由各榮家每年上、下半年實施手指紋驗證，如有未寄回或指紋不清、無法辨識等情形，即暫停發給就養給付，並於每上、下半年派訪時列入訪視對象，以查證是否生存。有鑑於年度查訪人數僅約驗證總人數之10%，其中每年查訪人數中皆有6%發現已死亡者，顯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340 號函送立法院。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三十四	<p>以被動、小數量查訪，恐引發道德危機。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強化查核機制，並針對高齡95歲以上之榮民列為年度專案訪查對象。</p> <p>截至 104 年7 月底就養榮民長居大陸人數為1,209人，每人每年獎補助金額計19 萬1,385 元，然現行查核機制是依「就養榮民赴大陸地區長期居住就養給付發給辦法」，由各榮家實施手指紋驗證，如有未寄回驗證紙或寄回指紋模不清，無法辨識之情形時，即暫停發給就養給付，並列入訪視對象，以查證是否生存。據統計，各年度實地訪查人數比率僅一成左右，且各年度實地查訪死亡比率（除103 年上半年外，皆高於6%），遠高於指紋驗證模糊比率（大都小於1%），顯示指紋驗證機制有其限制性。爰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強化查核機制，以落實照顧榮民之目的。</p>	<p>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340 號函送立法院。</p>
三十五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05 年度分別於公務預算及醫療作業基金下，編列「服務機構建築物之耐震能力補強工程經費」共計4 億7,922 萬8,000元，然根據中央機關列管建築物耐震能力評估，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待補強者仍有76 件，其中以安養機構最高。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儘速清查並落實完成相關補強作業，以維護公共安全。</p>	<p>一、依「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資訊管理系統」滾動更新結果，本會辦理建築物初評 462 件，須詳評 205 件，均全數完成，依詳評結果須補強 94 件，104 年度以前累積已辦理 37 件補強工程。</p> <p>二、105 年度編列 4 億 7 千餘萬元，辦理 21 件補強（服務機構 3 件、安養機構 4 件、職訓中心 2 件、醫療機構 12 件），截至 106 年 1 月 10 日，16 件已竣工，5 件施工中，累積將可完成 58 件補強工程。</p> <p>三、後續安養機構 36 件待補強案，已編列 106 年度公務預算 1 億 9 千餘萬元續辦補強工作。</p>
三十六	<p>根據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資訊管理系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所需補強97 件中，已完成21 件補強工程，但尚有76 件仍待補強，其中安養機構有41 件、醫療基金28 件、訓練機構4 件、服務機構3 件。由於臺灣地質破碎脆弱，</p>	<p>一、依「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資訊管理系統」滾動更新結果，本會辦理建築物初評 462 件，須詳評 205 件，均全數完成，依詳評結果須補強 94 件，104 年度以前累積已辦理 37 件補強工程。</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三十七	<p>隨時有地震風險，而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安養機構、醫療基金等所照顧民眾多為年長或行動不便者，若遭地震災害衝擊則後果不堪設想。爰建請加速進行所屬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以保障民眾安全。</p> <p>台灣發生一名 54 歲中國女子，嫁予老榮民之後，領取老榮民死後就養金，並再改嫁其他榮民，3 年內嫁予 3 位榮民，得到 500 萬元的就養金，主任委員董翔龍竟毫不知情，失職且不知檢討，並以囂張跋扈態度於國會備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主要業務為輔導外籍配偶適應台灣生活，該會並沒有實際了解中國配偶與榮民相處之情況。爰針對第 4 目「退除役官兵服務救助與照顧」項下「榮民及榮眷生活輔導宣慰及座談」預算 662 萬 9,000 元，凍結四分之一，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二、105 年度編列 4 億 7 千餘萬元，辦理 21 件補強（服務機構 3 件、安養機構 4 件、職訓中心 2 件、醫療機構 12 件），截至 106 年 1 月 10 日，16 件已竣工，5 件施工中，累積將可完成 58 件補強工程。</p> <p>三、後續安養機構 36 件待補強案，已編列 106 年度公務預算 1 億 9 千餘萬元續辦補強工作。</p> <p>本會已於 105 年 7 月 14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5 年 9 月 30 日函復准予動支。</p>
三十八	<p>據審計部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仍有 3 點事項有待檢討改進：1.各榮民總醫院高齡醫學整合門診就醫服務量，及運用周全性老年評估比率偏低；2.已提供中期照護服務，惟病床占床率及個案轉介率偏低；3.各榮民總醫院及所屬分院辦理安寧緩和醫療業務已略具成效，惟部分病患未能即時轉介。爰針對第 6 目「榮民醫療照護」項下「對榮民及特定醫療體系之補助」編列 17 億 4,336 萬 1,000 元，凍結五分之一，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p>本會已於 105 年 7 月 14 日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立法院 105 年 9 月 30 日函復准予動支。</p>
三十九	<p>據審計部 103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林區及農場永續經營」工作計畫尚有以下幾點需改進事項：1.高山農場遊客人次持續增加，多以搭乘私人機動運具為主，公共運輸並不</p>	<p>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401 號函送立法院。</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普及，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積極強化景點區域間之策略聯盟，協調整合公共運輸工具，促進環境永續；2.高山農場頗負盛名之農產品，面對氣候變化衝擊，產量減少且影響品質，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強化災害預防措施及復育技術，以維永續經營；3.農場推廣遊憩業務尚具成效，惟旅遊行銷資訊及訂房系統，有訊息混淆、資訊透明度不足及熱門時段網路壅塞等情事，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積極研謀改善；4.彰化及臺東農場所屬遊憩區設有住宿遊憩等設施，經其檢討分析有缺乏自然景觀、設施陳舊及腹地有限無法開發特色景點等問題，又其據以訂定經營管理規範之法源已刪除，後續營運定位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妥為因應處理；5.農場辦理委託經營案件，有助土地活化利用，惟財產管理系統建置、履約保證金、權利金及遲延利息收取等間有未臻周妥情事。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積極檢討改善，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四十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05 年度於公務預算及醫療作業基金編列服務機構建築物之耐震能力補強工程經費共計4 億7,922 萬8,000 元。根據內政部營建署建置之「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資訊管理系統」，所公布中央機關列管建築物耐震能力之列管資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列管詳評案件206 件皆已完成詳評。其中需補強97 件中，僅完成21 件，顯見執行管控能力不足，迄今待補強案仍有76 件未完成。臺灣地處地震頻繁地帶，依該會提供之資料，上述待補強個案中，以安養機構41 件最高、其次為醫療基金28 件、訓練機構4 件及服務機構3 件。為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暨所屬應儘速加強補強作業，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就檢討改進方案及詳細說明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112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一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05 年度於「營建工程」	一、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工作計畫項下之4 項分支計畫計編列3 億1,282 萬3,000 元。其中為辦理「安養機構房舍及生活設施整建工程」經費6,605 萬8,000 元，安養機構功能調整及資源共享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規劃及執行未盡周妥，計畫修正多次且執行期程延宕，無法達成整建榮家設施之計畫目標，其中以板橋榮家家區總體營造工程進度嚴重落後，迄104 年7 月底仍有503 位榮民遷住各地榮家或自行外住，返家無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為改善榮家生活設施與環境，辦理「安養機構功能調整及資源共享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98 至102 年度）計畫」，立意良善，惟規劃及執行未盡周妥，期程一再延宕，實施期間多次修正計畫並停止多處工程施作，亟待檢討改善，並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輔計字第 1050002261 號函送立法院。 二、板橋榮家工程業於 105 年 3 月 16 日完工取得使用執照並開放榮民入住。
四十二	「臺南及雲林榮家家區設施環境總體營造中程計畫」經費以跨年期預算編列方式辦理，惟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5 年度將2 個榮家工程合併以1 筆預算表達，有欠妥適，應予分別編列表達，俾利了解個別榮家工程經費需求及執行之控管。此外，臺南榮家中程計畫因配合臺南市政府都市計畫遷址興建，刻正辦理計畫修正；雲林榮家中程計畫執行進度則有大幅落後情況，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加強個案進度之管控，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304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三	據審計部 103 年度決算審核通知修正事項，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2及103 年度於第11 目「退除役官兵退休給付」項下，列支退除役官兵年終慰問金，有支領月退休金逾2 萬元，非因公傷殘之人員仍發給情事，有違「101 年退休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注意事項」第2 點及「退休（伍）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102 年9 月5 日訂定），該2 年度分別有10 人及8 人，支給金額51 萬6,104 元及43 萬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445 號函送立法院。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7,534 元。惟據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表示，102 及 103 年度慰問金之發放作業仍屬國防部權責，因國防部迄今尚無核定表列 10 人之繳回處分函文，截至 104 年 7 月底皆無法辦理收繳。為避免國軍退除給付發放業務移轉前之溢領退休給付案件，因業務由國防部移交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未辦收繳而成為懸帳，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儘速與國防部協商訂立是項發放業務移交前溢領案件之處理原則，積極催繳，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四十四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近 12 年對就養榮民眷屬補助及退除役官兵優退利息補助預算已編列逾 2,300 億元，然該 2 項補助皆未有法源，逕列為依法律義務支出，有待商榷。此外，截至 103 年底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積欠臺灣銀行之優存利息補貼差額債務已近 74 億元，為避免排擠其他施政計畫及影響推動募兵制所需財源，允宜全面檢討未具法源獎補助經費之妥適性，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447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五	據統計資料，目前領取就養金卻定居中國的榮民已達 1,216 人，這些敵我不分的榮民，已犯了軍人效忠國家之大忌，享領我國之就養金卻定居敵國，已失去軍人該有之軍魂，更遑論為「榮民」，取消其榮民資格為理所當然，不僅應取消已取得中國籍之榮民就養金，凡定居中國之榮民皆應一併停發就養金，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同時研擬申請復領退休金之辦法，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326 號函送立法院。
四十六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藉由安置基金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目的係為安置榮民就業，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投資事業機構人事業務實施程序第 4 點規定：「凡由本會與民（僑、外）資或其他政府機關合營之機構，安置榮民（眷）及國軍遺族人數佔全部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408 號函送立法院。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員工人數之比率，除特殊情形者外，其職員（工）安置率不得低於本會持股比例為原則。」截至103 年底安置基金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計有27 家，其中遠榮氣體等8 家公司，安置榮民（眷）之比率已低於該基金持股比例，部分公司不符規定之情事甚至已持續多年。然該等轉投資事業因多數為具壟斷性之天然氣或客運等公用事業，每年為安置基金挹注可觀之獲利，如僅因安置成效不如預期即規劃出清持股，短期間雖可收回投資成本，然在無更適當投資標的情況下，將喪失相對穩定之收益來源，且恐影響募兵制推動下該會辦理榮民（眷）就業服務所需財源，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允宜就轉投資事業獲利性與安置政策間之輕重權衡重新檢討，避免損及安置基金未來資金來源。綜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之目的係為安置榮民就業，然近來安置成效已日漸式微，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3 個月內就轉投資事業獲利性與安置政策間之輕重權衡重新檢討，並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四十七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05 年度於公務預算及醫療作業基金編列服務機構建築物之耐震能力補強工程經費共計4 億7,922 萬8,000 元。根據內政部營建署建置之「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資訊管理系統」，所公布中央機關列管建築物耐震能力之列管資訊，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列管詳評案件206 件皆已完成詳評。惟需補強97 件中，僅完成21 件，仍待補強案尚有76 件。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提供資料，以安養機構41 件最高、其次為醫療基金28 件、訓練機構4 件及服務機構3 件。臺灣地處地震頻繁地帶，該會暨所屬應儘速加強補強作業，以保障人民之生命財產安全。爰要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及所屬於3 個月內儘速清查，並落實完成自有建築物耐震能力之相關補強作業，以維護公共安全，並向	本會已完成書面報告，並於 105 年 1 月 8 日以輔計字第 1050002189 號函送立法院。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四十八	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有鑑於榮民工程公司清理進度落後，清理期程持續延宕，復以清理計畫潛藏債務龐大且未充分揭露，依預算法第9 條規定：「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者，應於預算書中列表說明；其對國庫有重大影響者，並應向立法院報告。」然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105年度預算書僅說明係補助安置基金代榮民工程公司舉借款利息5,513 萬8,000 元及補助榮民工程公司虧損填補經費1 億1,919 萬6,000 元。有關舉借本金，積欠利息及榮民工程公司待填補之累計虧損金額皆未揭露，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於以後年度預算書中充分揭露累計虧損金額，以利預算審議。	一、榮民公司 98 年民營化後，公司重要實質資產並未隨同負債移轉，刻依清理修正計畫處分資產、辦理各項清理業務，逐步清償負債，清理期程報奉行政院同意，至 106 年底完成。 二、本會將督導榮民公司未來就各項資產之處分，以國家利益最大化為考量，妥為爭取較佳交易價格及處分利益，俾使清理後未償債務餘額達於最低，清理期間預算之揭露範圍，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四十九	基於公司治理乃為全球企業管理之趨勢，為大力推動公司治理所重之透明化管理與善盡社會責任之精神，無論上市櫃公司、國營事業莫不規劃增設員（勞）工董事之位，透過員（勞）工參與來自社會大眾與政府資金投資為主之企業經營與監理，以落實透明化管理和克盡社會責任。勞工董事設立之法源實施已有14 年，依據民國89 年7 月19 日修正公告，並於90年5 月1 日起實施之國營事業管理法第35 條第2 項規定，國營事業之董事或理事，其代表政府股份者，應至少有五分之一席次，由國營事業主管機關聘請工會推派之代表擔任之。該法條修正實施迄今已有14 年。同時，民國89 年審議時亦通過附帶決議，規範國營事業轉投資、公營事業移轉民營之事業，政府資本合計超過20% 以上時，代表政府股份之董事或理事，應至少有一名該事業工會所推派之代表擔任。顯見各主管機關所屬之公營事業或政府投資事業應積極設立勞工董事，以落實公司治理，並符法制。目前國營事業管理法之主管機關雖隸屬於經濟部，但其他部會所屬之各事業單位亦須遵循。目前財政部所屬之八大銀行分別自90 至	一、本會投資事業之持股並無政府資本超過50%之情形，均為民營公司而非國營事業，爰本會尚無國營事業管理法第3條及35條第2項規定須設置勞工董事之適用，先為敘明。 二、另查財政部所屬八大銀行原屬國營事業，後因釋股轉型民營化，為維工會權益，故仍保留勞工董事席次，係有其歷史背景。 三、考量本會各投資事業原已設有定期內部稽核等業務監督機制，且重要議案係依照公司法或相關法規規定召開董事會討論或經股東會決議；另公司組織設計業依規定設置監察人或獨立董事監督營運，以落實公司治理。惟為維護勞工權益，已於本會投資事業工作會報會議，請各會薦高階經理人與民股溝通，研擬評估於董事會設置勞工董事之可行性。經各公司評估，目前暫不設置勞工董事。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五十	<p>96 年皆相繼設立勞工董事，經濟部所屬事業亦是如此，惟尚有少數部會如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等尚未遵循與積極辦理，已引爭議。有鑑於此，爰提案建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應比照國營事業管理法第35 條之勞工董事設立規範予以辦理，研議規範其所屬投資事業設立勞工董事之席次，以真正落實政府投資事業之公司治理，並符法制。</p> <p>花蓮縣政府為改善光華工業區外東側土地的雜草廢土景觀及違建占用戶問題，向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花蓮農場（現屬台東農場管理）承租土地，進行農場景觀改善，並依法向經濟部水利署申請設施休閒遊憩設施。經數年經營，農場周邊已設置自行車道、阿美族海祭場、東昌護岸景觀美化計畫等重要設施，完成遷移數十年來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都無法處理的違建占用戶，還提供國際石雕藝術作品設置供民眾觀賞，有機農作物收成亦定期提供弱勢團體，全天無收費開放民眾及遊客參觀，並配合舉辦特色活動或公益性活動，該區域已是花蓮當地民眾及國內外觀光客經常前往的重要遊憩觀光景點。鑑於計畫執行成果對花蓮縣深具意義，更是重要觀光遊憩景點，爰請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台東農場）應繼續支持該休閒農場開發計畫，俾利花蓮縣觀光遊憩持續發展。</p>	<p>一、本案臺東農場與花蓮縣政府及台開公司委託經營契約，期間自 99 年 7 月 15 日至 105 年 7 月 14 日止計 6 年，委營期間台開公司未徵得農場書面同意，於委營土地開挖生態池改變地形及地貌等，違反契約第 5 條及第 7 條規定。因函請限期改善未果，農場已於 104 年 8 月 10 日東農產字第 1040003836 號函依契約規定終止契約。</p> <p>二、本委託經營案既經 104 年 8 月 10 日終止契約，其契約關係已消滅，即應依契約第 18 條契約期滿或終止之效力規定辦理。惟台開公司拒點交土地，且與花蓮縣政府主張履約爭議尚待釐明申請調解。本案迄已經三次調解未獲共識，肇致案內土地契約終止迄今，未完成土地點交事宜，仍由台開公司無權占用。為依法行政，農場已委由律師事務所蒐整資料提請訴訟，並於 105 年 7 月 27 日完成法院遞狀申請以辦理本案「返還土地」訴訟在案。</p> <p>三、台灣花蓮地方法院民事庭已於 105 年 10 月 13 日及同年 11 月 22 日開言詞辯論庭，法官喻知請兩造訴訟代理人向當事人確認有無和解或調解之意願。並請農場供台開公司申請「景觀美化」之整體計畫之資料，並於 105 年 12 月 26 日現場履勘、測量後另擇期開庭。</p>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立法院審議通過103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  
審核報告所提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決	議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無		

# 中央政府公共債務表

中華民國105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普通基金(1)	非營業特種基金			合計 (3)=(1)+(2)
		安置基金	XX基金	小計(2)	
<b>一、公債及中長期借款餘額</b>					
截至本年度止實際舉借之未償債務餘額					
國內舉借數					
國外舉借數					
加：未舉借預算淨保留數(註二1)					
截至本年度止之未償債務餘額決算數					
減：不列債限管制自償性債務(註二2)					
<b>受債限管制未償餘額決算數(註一1)</b>					
<b>二、本年度舉借公債及中長期借款</b>					
本年度實際舉借數(註二3)					
國內舉借數					
國外舉借數					
減：本年度債務之償還數(註二4)					
本年度淨舉借數					
加：本年度強制還本數					
本年度未舉借預算淨保留數(註二5)					
本年度舉借決算數					
減：本年度不列債限管制債務(註二6)					
<b>受債限管制年度舉借決算數(註一2)</b>					
<b>三、國庫券及短期借款餘額</b>					
截至本年度止未償債務餘額決算數(註一3)					
<b>截至本年度止未償債務餘額決算數</b>		7,351,700,000			
<b>本年度付息決算數</b>					
普通基金					
非營業特種基金			37,074,631		
合計			37,074,631		

註：

**一、債務比率說明：**

- 1 公債及中長期借款未償債務餘額預算數，占前3年度名目國內生產毛額平均數不得超過40.6%，截至本年度止比率為0%。
- 2 公債及中長期借款年度舉借預算數，占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總額不得超過15%，截至本年度止比率為0%。
- 3 國庫券及短期借款未償債務餘額，占總預算及特別預算歲出總額不得超過15%，截至本年度止比率為0%。
- 4 普通基金包括總預算、特別預算，另債務基金辦理普通基金舉新債還舊債數亦列入普通基金表達。

**二、其他：**

- 1 未舉借預算淨保留數，係本年度暨以前年度債務之舉借保留數減債務之償還保留數。
- 2 不列債限管制自償性債務，係依據公共債務法規定有特定財源用以償債之本年度暨以前年度未償債務。
- 3 本年度實際舉借數，含舉新債還舊債數，惟不含以前年度債務之舉借保留數於本年度舉借數0元。
- 4 本年度債務之償還數，含舉新債還舊債數，惟不含以前年度債務之償還保留數於本年度償還數0元。
- 5 本年度未舉借預算淨保留數，係本年度債務之舉借保留數減債務之償還保留數。
- 6 本年度不列債限管制債務說明：(包括法律依據與金額，如公共債務法等)
- 7 截至本年度止，普通基金財務融通保證債務為0元。
- 8 截至本年度止，非營業特種基金財務融通保證債務為0元。

空 白 頁

國軍退除役官兵  
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  
中華民國

被捐助 財團法人名稱	基金規模		政府捐助基金金額		政府捐助基金以外金額								累計 政府 捐助 基金 金額 占 期末基 金總額 比率%
	期末基金 餘額	創立 基金 總額	累計捐助	原始捐助	本 年 度								
					捐 助 金 額	委 辦 金 額	合 計	占 年 度 收 入 比	捐 助 金 額	委 辦 金 額	合 計	占 年 度 收 入 比	
財團法人榮民榮譽基金會	2,251,159	1,000,000	2,251,159	1,000,000	0	0	0	0.00%	0	0	0	0.00%	100.00%

輔導委員會  
人之效益評估表

10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創立時政府原始捐助基金金額占創立基金總額比率 %	最近二年度收支及營運結果						主管機關對捐助之效益評估
	本年度			上年度			
	收入	支出	餘絀	收入	支出	餘絀	
100.00%	58,226	62,712	-4,486	54,137	63,967	-9,830	105年度1~12月執行榮民重大災害救助計核發125人、獎學金案件總數計270人、就學補助案件總數計8,854人次、榮眷進修補助案件總數計93人次、遺產核發2人，有效穩定與扶持社會弱勢，符合本會捐助之目的與宗旨。

國軍退除役官  
單身亡故榮民動產  
中華民國

單位	黃金 (公克)	白金 (公克)	美金 (元)	人民幣 (元)	日幣 (元)	港幣 (元)	泰幣 (元)	澳門幣 (元)	韓幣 (元)	新加坡 幣 (元)	印幣 (元)	股票 (股)	50元 塑幣
台北市榮服處			62,652	22,172	14,910	3,735	151	10	776	19		768,194	
新北市榮服處			15,905	5,762		593						15,064	
桃園縣榮服處			61	641	300	571			10				
高雄市榮服處	808		10,171	690		162	10			7		10,220	
基隆市榮服處						12							
宜蘭縣榮服處			40	7		170						98	
新竹榮服處			905	10,945		220							
苗栗縣榮服處													
台中市榮服處			2,600	1,184	500	8,110							
彰化縣榮服處													
南投縣榮服處													
雲林縣榮服處													
嘉義榮服處			656	1,817		210							
台南市榮服處													
屏東縣榮服處			50	352		14							
花蓮縣榮服處													
台東縣榮服處													
澎湖縣榮服處	13												
金門縣榮服處													
板橋榮家													
台北榮家													
桃園榮家			7,737	6,050		1,229							
新竹榮家			808	2		6							
彰化榮家												1,519	
雲林榮家													
白河榮家	108			15									
佳里榮家													
台南榮家	535		23,072	11,391	2	4,162					400		
岡山榮家			2,250	4,530	10	49							
屏東榮家	27		46	574		50	260						
花蓮榮家													
馬蘭榮家	1,879												
八德榮家													
中彰榮家													
高雄榮家													
合計	3,370		126,953	66,130	15,722	19,292	421	10	786	26	400	795,095	0

兵輔導委員會  
解繳國庫統計表  
105年度

外匯券	澳洲金幣 (盎司)	馬來西亞幣(枚)	紀念金幣 (枚)	紀念銀幣 (枚)	紀念幣 (枚)	紀念章 (只)	白金戒 (只)	銀戒 (只)	手錶 (只)	袁大頭 (枚)	日本龍 銀 (枚)	舊台幣 (元)	玉鐲 (只)	其他
		240												外幣2611元、越南幣3,000元、澳幣10元、沙烏地幣1元、英磅1.8元、菲幣3元、菲幣45枚、其他500元
														外幣6枚
					3		2	1				1,000		外幣107元、K金戒指2枚、金手鐲6只、金戒指3枚、戒指10枚、郵票3冊、金元券10,000元、銀幣3枚、其他1
									1			2,950		
					1							11		菲幣50元
														1
														金戒指1枚
														金戒指1枚
					1	1								舊幣7張
132		20			1							49		銀元20枚、金門幣55元、沙烏地幣10元、K金戒指1枚、金鍊2條
														澳幣9元、外幣1枚
1,752										2		250		
1,884	0	260	0	0	6	1	2	1	1	2	0	4,260	0	



主辦會計人員：蔡進滿

機關長官：李翔宙

